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彭兆丰	副董事长	工作原因	刘贞锁
王竹民	董事	工作原因	王新东

公司负责人于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常广申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风险以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第四节之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的内容。《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本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0,618,607,85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	指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河北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北监管局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河钢集团	指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邯钢集团	指	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唐钢集团	指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承钢集团	指	承德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邯宝公司	指	邯钢集团邯宝钢铁有限公司
宣钢集团	指	宣化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舞阳钢铁	指	舞阳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不锈钢公司	指	唐山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河钢股份	股票代码	000709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河钢股份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于勇		
注册地址	河北省石家庄市体育南大街 385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050023		
办公地址	河北省石家庄市体育南大街 385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050023		
公司网址	http://www.hebgf.com		
电子信箱	hbgtgf@hebgjt.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卜海	梁柯英
联系地址	河北省石家庄市体育南大街 385 号	河北省石家庄市体育南大街 385 号
电话	(0311)66770709	(0311)66770709
传真	(0311)66778711	(0311)66778711
电子信箱	hbgtgf@hebgjt.com	hbgtgf@hebgjt.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资本运营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130000104759628H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	-----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石家庄市广安大街 77 号安侨商务四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齐正华 李津庆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 适用 ☒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元）	108,983,075,197.99	74,551,007,517.85	46.19%	73,103,434,380.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817,062,368.93	1,555,479,163.09	16.82%	573,452,575.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841,396,361.88	1,532,262,528.00	20.17%	494,119,302.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838,919,501.67	1,224,950,915.61	1,029.75%	14,365,563,673.0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	0.15	13.33%	0.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	0.15	13.33%	0.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2%	3.52%	0.50%	1.32%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总资产（元）	190,563,527,286.79	185,989,924,182.05	2.46%	178,811,548,952.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5,926,911,512.15	44,820,365,616.60	2.25%	43,613,593,105.06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8,320,383,467.54	26,139,557,061.98	32,445,768,901.06	22,077,365,767.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9,296,986.39	601,505,222.33	944,274,937.89	-377,901,975.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49,175,857.15	603,761,180.42	943,975,967.48	-355,516,643.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92,675,932.69	1,032,429,090.13	5,997,677,072.44	2,016,137,406.4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7,398,834.45	-905,957.91	-13,637,356.6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131,608.84	38,739,786.49	23,779,354.0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7,097,681.23	3,441,888.71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82,678,842.59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830,188.69	2,830,188.68	3,0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39,239.65		7,209,597.3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7,997,544.19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9,370.62	5,140,060.74	23,210,840.2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21,654.24	11,407,458.47	3,928,213.27	
合计	-24,333,992.95	23,216,635.09	79,333,272.5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报告期内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公司是国内最大钢铁上市公司之一，拥有国际先进水平的工艺技术装备，具备进口钢材国产化、高端产品升级换代的强大基础，具备年产3000万吨的精品钢材生产能力，同时也在钒钛钢铁冶炼和钒产品生产技术方面处于世界领先地位。

公司钢铁产品分为板材、棒材、线材、型材四大类，产品覆盖汽车、石油、铁路、桥梁、建筑、电力、交通、轻工、家电等重要应用领域。冷轧薄板、高强螺纹钢筋、管线钢等品牌产品在国内外享有盛誉，获得了世界汽车供应商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汽车板、家电板、管线钢、核电用钢及高强抗震建材打入国内外高端市场。产品中标北京城市副中心、北京新机场、红沿河及石岛湾核电站、港珠澳大桥、“华龙一号”核电、亚投行总部、雄安新区市民行政中心等国家级重点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业务和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2、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所在的钢铁行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支柱性产业，在工业现代化进程中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2017年，钢铁行业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各项去产能措施持续推进，取缔地条钢、释放优质产能等政策陆续出台，去产能取得显著成效，行业供给格局明显改善。全年粗钢产量8.32亿吨，同比增长5.7%，钢铁产量实现增长，消费逐步回暖，钢铁价格震荡上行，钢铁行业整体盈利水平大幅增长。但是我国钢铁产能过剩、产业集中度低的局面并没有实质性改变，产业结构优化调整等压力日渐突出，行业仍面临诸多困难。

2017年，公司以“求新求变求突破”为工作主基调，围绕“技术进步”和“管理创新”两大核心任务，进一步聚焦“市场”和“产品”，加强全产业链、全流程经营管控，全力打造高端客户集群，客户结构和产品结构持续优化，产品创效水平和成本控制能力不断提高，取得了较好的经营效益。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股权资产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较年初增加 13.40%，主要原因是邯郸分公司、邯宝、唐山分公司、中厚板等项目部分主体工程竣工转固。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账面价值较年初减少 25.14%，主要原因是邯郸分公司、邯宝、唐山分公司、中厚板等项目部分主体工程竣工转固。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装备和产品优势

公司经过不断的技术改造和产业升级，主业装备已经实现了现代化和大型化，整体工艺装备技术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同时也在钒钛冶炼和钒产品生产技术方面处于世界领先地位。公司具备国内品种规格最全的棒材、冷热轧板材及深加工能力，产品结构丰富，应用广泛，享誉国内外。2017年，公司低合金高强度冷轧钢带HC340LA、连续热镀锌钢带等17项产品荣获中国钢铁工业协会认定的冶金产品实物质量“金杯奖”；“燕山牌”钢筋获得中国建筑协会和兰格钢铁网共同组织评选的“重点工程建筑钢材推荐品牌”；冷轧低碳钢带、焊接用盘条、热轧带肋钢筋三项产品荣获中国质量协会“全国用户满意产品”称号；全系列钒铁、钒氮合金连续两届被中国质量协会授予“国家冶金行业品质卓越产品”称号。

2、绿色发展优势

公司始终坚持“为人类文明制造绿色钢铁”的环保理念，大力推广应用清洁生产技术，加强能源资源的高效循环利用，实现人、钢铁、环境的和谐共生。核心企业被誉为“世界最清洁钢厂”，被国家工信部树为钢厂与城市协调发展的典范。凭借“城市中水替代地表水、深井水作为钢铁生产唯一水源”项目，公司获得了2016年度世界钢铁工业可持续发展卓越奖。公司核心生产厂唐山分公司、邯郸分公司均入选国家工信部公布的绿色制造企业。

3、技术优势

公司建立了科技创新体系和工作机制，高端品种研发成效显著，2017年公司成功开发出第三代超高强汽车钢QP980等10余个新高强钢品种，具备了1000兆帕级以上超高强、超深冲钢生产能力；世界首条“亚熔盐法高效提钒清洁生产线”投入运营，并入选国家2017年绿色制造系统集成项目。2017年公司共申请专利774项（其中发明专利320项）；获得专利授权326项，申请计算机软件116项，《大型钢铁企业集团全产业链金融服务模式的构建与创新》等18项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荣获冶金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奖，其中一等奖2项。

4、区位优势

公司地处华北地区，环京津、临渤海，经济发达，交通便捷，“一带一路”倡议的实施，京津冀协同发展纵深推进，以及雄安新区未来的建设，将会为公司带来更多的发展机遇。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17年，是公司产品结构调整实现根本性跨越、经济效益取得历史性突破的一年。一年来，在河北省委、省政府和省国资委的坚强领导下，公司上下坚持“求新求变求突破”的工作主基调，围绕“技术进步”和“管理创新”两大核心任务，进一步聚焦“市场”和“产品”，扎实推进“六条工作主线”，生产经营取得显著成绩。

2017年，受环保限产和压减产能的影响，公司全年产铁2730万吨、粗钢2692万吨、钢材2638万吨，同比分别下降6.66%、7.04%和5.31%；生产钕渣15.3万吨，比去年降低8.93%。全年实现营业收入1089.83亿元，利润总额29.17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18.2亿元，同比增长16.82%。在产量压减的情况下，公司加强全产业链、全流程经营管控，产品创效水平和成本控制能力不断提高，取得了较好的经营效益。

一年来，我们主要做了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全力打造高端客户集群，客户结构和产品结构持续优化

营销系统转变传统销售方式，大力压减三方直供比例，取消纯垫资和流通客户近千户。推动一对一直供销售，板材产品一对一直供比例达到53.36%。大力开发新客户，大客户、高端直供用户比例大幅提高。推行大客户满意度反馈调查，客户满意度同比提升11个百分点。

客户结构向中高端迈进。汽车用钢稳定供应奔驰、宝马、大众、上汽、丰田等知名企业。家电用钢实现海尔、美的、格力等国内知名企业全覆盖。以北京城市副中心建设为依托，创新实施大型工程建材直供的“河钢模式”，为北京新机场、港珠澳大桥、“华龙一号”核电、亚投行总部、雄安新区市民行政中心等国内外重点项目供应了优质钢材。

客户结构的高端化推动了产品结构快速调整。全年生产品种钢1899万吨，品种钢比例72%，同比提升9个百分点。汽车用钢从单一产品到产品系列化、从普通钢级到超高强钢级各系列产品“全覆盖”，实现“整车河钢造”。1500兆帕超高强汽车板、国内最薄规格高强汽车钢等高端产品实现量产。家电板销量达到280万吨，保持国内第一大供应商引领地位。

（二）依靠集团全球技术研发平台优势，技术创新实力显著增强

依靠河钢集团技术创新资源整合优势，扎实推进产线对标，深入开展产线诊断，产品质量档次显著提升，低合金高强度冷轧钢带HC340LA、连续热镀锌钢带等17项产品荣获中国钢铁工业协会认定的冶金产品实物质量“金杯奖”。

深化与海尔、上重等大客户的技术合作，积极参与首届河钢东大学术年会、世界汽车用钢发展趋势与应用技术研讨会及其他国际学术交流活动。与浦项钢铁全面合作，共同研究和推进行业领先技术转化应用。通过河钢东大产业技术研究院、河钢—昆士兰大学可持续钢铁创新中心和与中科院的合作研发平台，持续推进前沿技术研究，有效解决制约产线发展的重点课题。

参与国家重点课题研究，联合申报、共同承担国家重点专项课题15项，多项课题取得实质性进展。世界首条“亚熔盐法高效提钒清洁生产线”投入运营，并入选国家2017年绿色制造系统集成项目。开展军工保密认定和产品研发，推动了军民融合发展。2017年公司共申请专利774项（其中发明专利320项）；获得专利授权326项，申请计算机软件著作权116项，荣获省部级科学技术进步奖18项。

（三）加快推进管理体制变革，创新创效活力有效激发

深化以产线为独立市场单元的组织结构扁平化变革，实施组织重构和流程再造，建立了以产品事业部为主要形式的扁平化管理体系，成立产销研一体化的事业部，解决了产线与市场脱节、管理与产线脱节的突出问题。加强产销研资源的专业化整合，推动关键人才、关键待遇向产线和市场单元配置。作业长制、技术专家、质量工程师、驻厂质量代表制度等一系列成功实践，为产线对接市场、服务客户提供了有力支撑。在2017年冶金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评审中，公司18项成果获奖，其中一等奖2项。

（四）延伸财务管控体系，大金融产业格局初步形成

坚持“量入为出、以收定支”原则，通过内部网络银行和结算中心搭建管控平台，实施流量管控，建立了公司一体化资金集中管控体系。加大债券市场开发力度，申请发行的永续期公司债、绿色企业债共87亿元顺利通过审批。借鉴德高商业模式，引入保险机制对信用销售形成的应收账款进行承保；以供应链管理平台建设为切入点，全面推行采购端金融服务方案。

（五）稳步推进重点项目建设，产业布局实现优化调整

坚定不移“去产能”，全面完成省政府和河钢集团下达的“十三五”产能压减任务。截止2017年9月底，列入产能压减范围的冶炼装备全部封停、拆除，完成压减炼铁产能104万吨、炼钢产能120万吨，涉及的职工全部得到妥善安置，职工队伍思想稳定。承德钒钛基地建设稳步推进，亚熔盐法高效提钒清洁生产线投入运营，高纯氧化钒及钒电解液生产线开工建设。

（六）筑牢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安全生产和绿色发展水平持续提升

坚持把安全生产放在首位，健全安全监管责任体系，严格落实各级安全生产责任，保障安全生产投入，强化全员安全教育，推进安全标准化建设，全面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煤气安全等专项隐患排查治理工作，系统消除各类安全事故隐患，保持了长期安全稳定的生产经营局面。

践行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理念，建立健全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机制，提升污染治理信息化监测水平，投资建设节能减排和污染治理项目，推广应用了一大批节能减排新工艺、新技术。主要排放指标优于国家钢铁企业清洁生产一级标准。公司核心生产厂唐山分公司、邯郸分公司均入选国家工信部公布的绿色制造企业。

（七）修订完善内部管理制度，推进公司规范治理水平不断提高

高度重视公司规范运作，对公司现行内部管理制度进行全面梳理，对照证监会、深交所新颁布的相关准则要求进行修订和完善。2017年，公司对章程、股东大会规则、董事会下设四个专业委员会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共10项制度进行了修订，并新增制定了信息报送管理暂行办法，进一步规范了公司治理。顺利通过河北证监局“双随机”现场检查，对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并以此为契机进一步严格内控管理、增强会计核算规范性。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08,983,075,197.99	100%	74,551,007,517.85	100%	46.19%
分行业					
钢铁行业	104,738,359,991.17	96.10%	70,574,118,201.21	94.66%	1.44%
化工行业	1,087,509,220.32	1.00%	572,565,948.86	0.77%	0.23%
其他业务	3,157,205,986.50	2.90%	3,404,323,367.78	4.57%	-1.67%
分产品					
板材	65,578,289,038.54	60.17%	45,389,840,670.44	60.88%	-0.71%
棒材及型材	17,229,658,814.26	15.81%	12,090,118,355.37	16.22%	-0.41%
带钢等	6,878,281,478.95	6.31%	4,914,985,945.85	6.59%	-0.28%
钢坯	1,822,845,986.41	1.67%	1,143,568,800.26	1.53%	0.14%
钒产品	1,087,509,220.32	1.00%	572,565,948.86	0.77%	0.23%
气体、水电等其他产品	13,229,284,673.01	12.14%	7,035,604,429.29	9.44%	2.70%
其他业务	3,157,205,986.50	2.90%	3,404,323,367.78	4.57%	-1.67%
分地区					
东北地区	870,636,873.51	0.80%	440,801,260.71	0.59%	0.21%
华北地区	78,791,040,612.93	72.30%	52,068,390,090.21	69.84%	2.46%
华东地区	17,890,033,986.70	16.41%	12,030,620,701.76	16.14%	0.27%
西北地区	868,475,873.53	0.80%	545,480,031.82	0.73%	0.07%
西南地区	524,021,316.10	0.48%	388,021,084.63	0.52%	-0.04%
中南地区	4,956,085,843.07	4.55%	4,078,230,237.89	5.47%	-0.92%
境外	1,925,574,705.65	1.76%	1,595,140,743.05	2.14%	-0.38%
其他	3,157,205,986.50	2.90%	3,404,323,367.78	4.57%	-1.67%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钢铁行业	104,738,359,991.17	91,658,855,251.75	12.49%	48.41%	51.56%	-1.82%
分产品						
板材	65,578,289,038.54	56,654,781,380.04	13.61%	44.48	47.99	-2.05%
棒材及型材	17,229,658,814.26	15,269,009,473.06	11.38%	42.51	40.72	1.13%
分地区						
华北地区	78,791,040,612.93	68,510,259,644.12	13.05%	51.32%	54.24%	-1.64%
华东地区	17,890,033,986.70	15,800,951,369.97	11.68%	48.70%	51.87%	-1.84%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钢铁行业	销售量	吨	25,426,244	26,738,306	-4.91%
	生产量	吨	26,382,057	27,862,960	-5.31%
化工行业	销售量	吨	11,377.35	11,809.23	-3.66%
	生产量	吨	13,270.53	14,410.00	-7.91%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钢铁行业		91,658,855,251.75	95.97%	60,477,715,807.94	94.11%	1.86%
化工行业		723,026,075.28	0.76%	466,401,706.14	0.73%	0.03%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板材		56,654,781,380.04	59.32%	53,490,316,492.95	59.57%	-0.25%
棒材及型材		15,269,009,473.06	15.99%	1,019,211,208.43	16.88%	-0.89%
带钢等		6,351,330,595.29	6.65%	4,356,892,676.92	6.78%	-0.12%
钢坯		1,610,801,273.14	1.69%	1,019,211,208.43	1.59%	0.10%
钒产品		723,026,075.28	0.76%	466,401,706.14	0.73%	0.03%
气体、水电等其他产品		11,772,932,530.22	12.33%	5,968,188,106.56	9.28%	3.05%
其他业务		3,123,958,807.61	3.27%	3,317,084,569.61	5.16%	-1.89%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2017 年 9 月 30 日承德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购买了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的少数股权，对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达到 67.88%，并在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的董事会中委派两名董事，占董事会人数比例达到三分之二，根据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的章程规定，承德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能够控制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的相关活动并享有可变回报，因此本公司自 2017 年 9 月 30 日丧失了对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的控制权，不再将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30,515,526,549.00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8.00%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8.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799,992,296.98	8.07%
2	承德承钢商贸有限公司	6,804,422,444.43	6.24%
3	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563,797,211.18	5.11%
4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4,839,078,171.77	4.44%
5	邯钢集团恒生资源有限公司	4,508,236,424.64	4.14%
合计	--	30,515,526,549.00	28.00%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9,009,061,788.83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2.33%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2.33%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邯钢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971,516,879.45	13.34%
2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692,225,042.46	8.57%
3	河钢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3,764,315,098.93	4.20%
4	河北钢铁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3,191,388,129.92	3.56%
5	唐钢美锦(唐山)煤化工有限公司	2,389,616,638.07	2.66%
合计	--	29,009,061,788.83	32.33%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009,178,559.07	811,240,501.65	24.40%	运输费较上年同期增加 1.82 亿元
管理费用	4,327,093,016.65	3,498,007,900.33	23.70%	公司加大了技术研发投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6 亿元。
财务费用	3,702,321,882.92	3,989,747,386.35	-7.20%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公司持续推进产线对标，深入开展新工艺新技术研究推广和产线服务，有效促进了产品升级与结构调整。公司生产品种钢1899万吨，品种钢比例72%，同比提升9个百分点。汽车板实现“整车造”，1500兆帕超高强汽车板、国内最薄规格高强汽车钢、国内最宽幅镀锌汽车面板等高端产品实现量产，迈入第三代超高强汽车钢时代。深入开展产线诊断与新工艺新技术推广应用，首条螺纹钢直轧线投产成功，“100t转炉流程生产窄规格汽车用钢冷轧基料的工艺技术创新与集成”项目通过中国金属学会专家评价，成果达到世界先进水平，实现了国内中小型转炉流程生产高端汽车板的突破。烧结环冷机漏风治理、高炉可视化、炉顶均压煤气回收、板形辊技术、直轧技术技术等20余项新工艺新技术陆续在产线实施，取得显著效果。由公司独立编制的国内首个氮化钒铁检测行业标准于2017年4月1日起正式实施，结束了国家生产和使用氮化钒铁无规范、统一、权威的国家检测标准的局面，对促进氮化钒铁产业的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同时，公司参与修订的五氧化二钒行业标准也于2018年1月1日起正式实施。《大型钢铁企业集团全产业链金融服务

模式的构建与创新》等18项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荣获冶金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奖，其中一等奖2项。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7 年	2016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438	416	5.29%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17%	1.03%	0.14%
研发投入金额（元）	2,026,461,957.12	1,413,191,379.46	43.4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86%	1.90%	-0.04%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341,953,587.56	85,857,876,296.97	0.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935,086,250.90	84,632,925,381.36	-17.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06,867,336.66	1,224,950,915.61	1,239.3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52,600.62	114,885,191.92	-93.8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38,069,058.20	10,586,282,993.48	28.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31,016,457.58	-10,471,397,801.56	30.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073,716,801.90	118,335,950,557.73	-45.8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346,737,124.94	111,307,582,499.68	-41.2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3,020,323.04	7,028,368,058.05	-118.1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02,239,550.43	-2,216,736,764.82	167.7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1）经营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期减少17.37%，主要原因是依据准则规定，对外支付金额不包括应收票据的转让或背书。
- （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1239.39%，主要原因是产品销售产生的现金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同时，对外采购现金支付较上年同期有所减少。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118.11%，主要原因是公司加强了融资管理，减少融资规模，优化融资

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40,020,611.31	4.80%	重要参股子公司的盈利水平提升	是
资产减值	966,874,601.02	33.14%	去产能造成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否
营业外收入	4,175,625.02	0.14%	政府补助	是
营业外支出	44,388,816.00	1.52%	违约金及固定资产处置损失等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7,014,800,101.73	8.95%	14,271,602,834.45	7.67%	1.28%	
应收账款	2,566,950,110.77	1.34%	2,117,810,708.69	1.14%	0.20%	
存货	23,146,666,900.35	12.17%	29,779,683,874.65	16.01%	-3.84%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股权投资	2,798,136,531.43	1.47%	2,547,559,277.01	1.37%	0.10%	
固定资产	111,039,232,874.08	58.40%	97,921,542,588.13	52.65%	5.75%	
在建工程	20,248,785,356.21	10.65%	27,047,964,205.86	14.54%	-3.89%	
短期借款	43,234,989,201.70	22.74%	43,756,742,990.50	23.53%	-0.79%	
长期借款	13,100,000,000.00	6.89%	8,138,500,000.00	4.38%	2.51%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无

五、投资状况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邯钢集团邯宝钢铁有限公司	子公司	钢材、钢坯加工及经营	12,000,000,000.00	37,964,971,357.20	13,853,797,883.32	22,132,924,405.38	695,585,430.62	544,605,903.21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2018年是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我国改革开放四十周年，也是钢铁行业深入调整的关键之年。2018年我国经济运行望继续保持稳中有进、稳中向好的发展态势。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持续推进，钢铁去产能、清理“地条钢”、严控新增产能等将进一步改善供需关系，为钢铁企业带来新的机遇。公司地处华北地区，区位优势明显，国家“一带一路”建设，京津冀协同发展的纵深推进，以及雄安新区的未来建设，必将为公司带来前所未有的历史机遇。

从不利因素看，我国钢铁行业产能过剩的基本面并没有根本改变，供需矛盾依然突出，同质化竞争依然激烈。同时，环保标准的提高和限产常态化直接导致企业生产效率降低、运营成本大幅上升，而大宗原燃料价格波动、物流费用上涨等因素也会对钢铁行业盈利水平造成一定影响。

2、公司发展战略

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引，认真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省委九届五次、六次全会精神，紧紧抓住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一带一路”建设和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机遇期，加快结构调整和京津冀钢铁产业协同，以市场和改革为手段，持续推进产品升级和科技创新，全面加快建设最具竞争力钢铁企业步伐。

3、2017年度生产经营计划

2018年公司计划产生铁2719万吨，粗钢2730万吨，钢材2725万吨，钒渣14万吨。

2018年要切实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1）全员服务营销，无缝对接客户，在客户结构优化上实现新突破

转变营销服务理念。深入研究客户潜在需求，完善产销研用联合攻关机制，在提供材料解决方案中规划产品，在实现增值服务中获取效益，打造梯度发展、长期稳固、极具粘结度的高端客户集群。

深化大客户经理制。加强大客户审核、分级管理，加大重点客户服务力度，培育核心战略客户，实现高端客户比例进一步提升。汽车、家电、工程机械、桥梁建筑等重要领域实现与标志性战略客户合作的突破。推广德高信用销售模式，优化客户结构，提高直供直销比例。

增强无缝对接客户能力。强化顶层设计，多形式、多途径加快核心渠道建设布局。在发挥内部剪切线和现

有加工配送中心能力的基础上，深化与国内外高端客户的合作。把握重点用钢领域发展趋势，以资本为纽带，与战略客户结成更具刚性、更有粘度的合作关系。

把握传统产业新机遇。深刻认识互联网、大数据、智能制造对传统产业的重大影响，把握发展新机遇，积极对接客户，主动寻求合作，实现由传统产业“跟随者”向新兴产业“领先者”转变。加快向经济发达地区进行产业布局，在全国五大经济群组建区域合作研发中心，提高信息掌控和整合水平，增强多维度、立体化服务客户能力，实现与国家经济发展“同频共振”。

（2）推进技术进步，完善支撑体系，在品种结构优化上取得新进展

发挥创新驱动引领作用，整合技术创新资源，健全技术创新体系，推动品种结构优化调整。2018年，品种钢比例要进一步提高，汽车板、家电板产量要逐步实现由“量的领先”到“质的超越”。

推进“四大支撑体系”建设。以满足客户标准为导向，持续深化技术、质量、人才、自动化和信息化“四大支撑体系”建设。加强自动化、信息化改造提升和系统优化整合，建立全流程智能冶炼控制和开发模型，增强全过程质量控制能力，提升精益生产、智能制造水平。

提升产线技术实力。激发技术团队创新潜能，增强工艺控制和技术研发实力。聚焦行业前沿，加快新技术、新工艺、新发明的推广与应用，优化产线功能。依托河钢集团全球技术研发平台，以先进的科研成果武装产线，提升差异化竞争实力。加快军工体系认证步伐，推动公司优势系列产品进入军工领域，更好地服务国防建设。

（3）加强品牌建设，提升品牌价值，在引领转型发展上展示新形象

要高度协同，加快实施品牌战略，不断提升河钢品牌价值，打造高端产品品牌形象。以特钢思维、特钢标准、特钢模式打造高端品牌形象。加大家电板、汽车用钢等系列特色产品宣传推介力度，突出与高端客户的战略合作，在占领高端市场、进入高端领域、参与重大工程中锻造品牌实力，助推公司产品不断扩大市场影响力，快速向高端迈进。

向钢铁材料供应商转变。以与国能、北汽全面合作为突破口，为客户提供材料解决方案和全方位技术支持，实现由生产“钢铁产品”向提供“钢铁材料解决方案”转变。深度研究下游及新兴产业，建立跨界材料方案研发机制。推动激光拼焊、成形控制、表面涂镀和仿真技术研究，建立河钢材料数据库。加快建筑钢筋、管廊波纹板、钢结构涂层技术产业化，打造先发品牌优势。

（4）强化生产组织，加强运营管控，在深入降本增效上创造新成绩

实施精益稳定生产。优化限停产新常态下的生产组织模式，以提高废钢使用比例、提升工艺装备效能、增加高端品种合同等对冲手段，降低减产影响。

加强全过程运营管控。强化重点战略资源掌控，充分利用“两个市场”，动态调整采购策略，灵活把握采购窗口，全力降低采购成本。整合优化物流体系，提高铁路发运能力，严格控制物流成本。强化对标平台功能，加大关键技术经济指标攻关考核力度，促进成本控制能力和效益水平不断提升。以负差轧制和提高钢材成材率为抓手，加快将装备、技术和人才优势转化为产品和效益优势。制定剪切线资源定量分配考核办法，进一步发挥深加工产线效能。完善产品定价机制和价格备案制度，建立售价提升激励机制，提高高端产品市场份额和综合售价。

（5）优化管理流程，深化改革创新，在转换经营机制上释放新动能

深化管理体系变革。聚焦市场和产品，突出效率和效益，以管理流程、人力资源优化和改革分配制度为重点，建立适应个性化需求、定制化生产的管理模式，全面提升产线对接市场、对接客户的能力。加大人才市场化引进力度，着力引入一批有专长、实战经验丰富的高层次人才。

（6）强化资金管控，推进产融结合，在创新金融服务模式上迈出新步伐

持续加强资金管控。进一步强化资金收支管理，提升资金集中管控水平，确保资金链安全。拓宽全面预算管理范畴，健全收支预算控制机制，加强财务预警分析。发挥审计监督功能，延伸审计工作链条，真实、准确反映经营成果。深化产线对标机制，建立标准成本与盈利能力测算模型，进一步建立健全子分公司经营评价体系。

提升多渠道融资能力。严格控制投资规模，积极灵活运用中长期债券、资管产品等多种方式，降低融资成本。加大权益类金融工具使用，提升资产证券化水平。

提升产融协同能力和金融创效水平。整合金融业务资源，建立一体化运营、专业化管理的现代金融服务体系。向纵深推进全产业链金融服务模式，制定正向激励机制，释放销售端、采购端金融服务创效能力。

（7）强化安全责任，坚持绿色发展，在建设美丽河北中展现新作为

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确保安全生产稳定。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强化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切实提高本质安全水平。系统推进预防控制体系和应急救援体系建设，健全安全风险识别和分级管控机制，完善事故处置应急预案，强化隐患排查治理，严格落实责任追究制度，坚决防范和遏制各类安全事故发生。持续夯实安全基础工作，创新开展全员安全教育，不断提升安全管理水平。

巩固绿色发展优势，保持绿色制造领先地位。推进绿色发展行动计划实施，提升绿色发展综合实力。加快推进能源环保信息化智能监测控制技术，展示企业环保形象。深化能源对标考核机制，促进节能减排水平持续提升。加快节能减排新技术、新工艺的研究与应用，开发资源能源高效利用新途径。大力推广绿色钢铁材料，引领绿色钢铁消费。

4、可能面临的风险

（1）环境保护风险

国家对环境治理的监管措施愈发严格，公司地处雾霾污染严重的河北地区，重污染天气限产、错峰生产日益频繁，特别采暖季限产，对公司的稳定高效生产将造成一定的影响。

对策：强化责任意识和担当精神，毫不放松、持之以恒地抓好环境保护工作，落实绿色发展行动计划，进一步巩固公司在钢铁行业清洁生产、绿色发展方面的品牌优势，强化能源环保体系建设，严格落实河北省行业能源环保标准，坚决完成省、市政府下达的节能减排和大气污染治理任务，不断巩固提升绿色发展的企业形象。

（2）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国家信贷政策的调整将引起公司利息费用的波动，从而影响经营业绩。

对策：积极调整负债结构，扩大融资渠道，保持现金流的安全稳定运行，防范财务风险的发生。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情况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 年 01 月 12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2017 年 02 月 08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2017 年 02 月 14 日（上午）	实地调研	机构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2017 年 02 月 14 日（下午）	实地调研	机构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2017 年 02 月 21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2017 年 03 月 15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2017 年 07 月 25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2017 年 07 月 28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http://irm.cninfo.com.cn/szse/index.html
接待次数		8	
接待机构数量		48	
接待个人数量		0	
接待其他对象数量		0	
是否披露、透露或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		否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2016年12月31日总股本10,618,607,85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股利0.80元（含税），共计849,488,628.16元，股权登记日为2017年6月20日，除息日为2017年6月21日。详见公司2017年6月15日发布的《2016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7-021）。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近3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5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为：以2015年12月31日总股本10,618,607,85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股利0.30元（含税），共计318,558,235.56元。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其他形式的分配。

2、2016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为：以2016年12月31日总股本10,618,607,852股为基数，向股东每10股派现金股利0.80元（含税），共计849,488,628.16元。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其他形式的分配。

3、2017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7年12月31日总股本10,618,607,852股为基数，向股东每10股派现金股利1.00元（含税），共计1,061,860,785.20元。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其他形式的分配。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7 年	1,061,860,785.20	1,817,175,171.26	58.43%	0.00	0.00%
2016 年	849,488,628.16	1,555,479,163.09	54.61%	0.00	0.00%

2015 年	318,558,235.56	573,452,575.17	55.55%	0.00	0.00%
--------	----------------	----------------	--------	------	-------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0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0618607852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1061860785.20
可分配利润（元）	7,315,870,540.79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2017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0,618,607,852 股为基数，向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股利 1.00 元（含税），共计 1,061,860,785.20 元，占本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 58.43%，剩余部分结转下年度。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其他形式的分配。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河钢集团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立即启动竞争性业务与资产注入工作，把现有竞争性业务与资产在合适的市场时机以合理价格及合法方式全部注入存续公司。具体安排为：宣化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舞阳钢铁有限责任公司在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完成后一年内注入上市公司，邯钢集团邯宝钢铁有限公司和唐山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在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完成后三年内注入上市公司。自相关承诺函出具之日起，除已有同业竞争情况之外，河北钢铁集团及河北钢铁集团控制的企业将不会主动实施任何行为或采取任何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设立子公司、合营、联营、协议等任何直接或间接方式），取得与存续公司存在竞争的业务或资产，从事对存续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如果河北钢铁集团和河北钢铁集团控制的企	2010 年 01 月 20 日	长期	履行

			业获得与存续公司可能产生竞争的新的收购、开发和投资机会，河北钢铁集团将立即通知存续公司，优先提供给存续公司选择，并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等业务机会具备转移给存续公司的条件。如未能按照以上安排将现有竞争性业务与资产按时注入存续公司，河北钢铁集团将与存续公司平等协商并履行各自内部审议程序后，签订协议，通过委托管理经营、租赁经营等方式将未按时注入存续公司的竞争性业务与资产交由存续公司独立管理，直至河北钢铁集团将相关业务与资产注入存续公司。			
			关于土地房产事项的承诺：1、河北省人民政府已于 2008 年 8 月 22 日批复河北钢铁集团为河北省国有资产授权经营机构，按照国家及河北省土地资产处置的相关政策规定，并参考近期河北省其他国有资产授权经营机构相关经验，河北钢铁集团拟在完善集团相关国有划拨土地确权手续后，向河北省国土资源管理部门统一申请办理土地授权经营。河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09 年 9 月 29 日出具了《关于河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所属上市公司涉及土地资产处置有关问题的通知》（冀国资字[2009]151 号），对河北钢铁集团申请并加快办理土地授权经营予以支持。河北钢铁集团将加快对包括邯钢集团在内的集团现存土地权属情况统一清查，并在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完成后加快和河北省国土资源管理部门的沟通，推进土地授权经营处置的审批，完善相关国有划拨土地的租赁手续。2、河北钢铁集团将督促并协助邯钢集团在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完成后两年内完善其租赁给邯钢集团的全部土地权属；督促并协助存续公司在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完成后两年内办理完毕承德钒钛未办证土地的出让土地使用证；督促并协助存续公司在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完成后两年内办理完毕邯钢集团和承德钒钛未办证房产的房屋所有权证。如存续公司办理土地和房屋权证存在资金不足，河北钢铁集团及下属企业将在履行双方内部审议程序后通过合法方式向存续公司提供必要的资金支持，用于办理土地和房屋权证。3、在土地和房屋以面积计算的权属完善率均达到 90%之前，河北钢铁集团及下属企业将不通过交易系统向河北钢铁集团及下属企业以外的单位和个人转让所持有的存续公司股份（因经相关政府部门批准的国有资产重组导致的转让除外）。4、河北钢铁集团保证存续公司在权属完善之前继续有效占有并使用土地和房屋，并且不会因此增加使用成本或受到实质性不利影响。如因土地和房屋权证未能及时办理导致存续公司不能继续使用或不能继续以现有方式使用土地和房屋，河北钢铁集团承诺及时、全额补偿存续公司因此而遭受的任何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由任何民事、行政及刑事上的各种法律责任导致的全部经济损失。	2010 年 01 月 20 日	长期	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	邯钢集团		邯钢集团就邯宝公司土地房产事项作出承诺：（1）邯钢集团将继续坚持保护广大中小投资者利益的立场，积极采取相关	2010 年 06	长期	履行

时所作承诺		措施解决有关房地产事项，保证河北钢铁和投资者利益不受损害。（2）邯钢集团承诺在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继续采取有效措施解决有关房地产事项，并保证邯宝公司在相关事项解决之前有效行使相关土地和房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并且不会因此增加成本或受到实质性不利影响。（3）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若邯宝公司因房地产有关事项而遭受任何损失，邯钢集团承诺将赔偿邯宝公司因此而遭受的一切经济损失，确保河北钢铁及其中小投资者不会因此而遭受任何损害。	月 27 日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a.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号），自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b.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2017年修订）》（财会〔2017〕15号），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c.2017年12月2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适用于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的编制。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7年9月30日承德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购买了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的少数股权，对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达到67.88%，并在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的董事会中委派两名董事，占董事会人数比例达到三分之二，根据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的章程规定，承德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能够控制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的相关活动并享有可变回报，因此本公司自2017年9月30日丧失了对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的控制权，不再将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2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齐正华 李津庆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 是 ☒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本年度，公司聘请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万元)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唐山钢源冶金炉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采购商品	石料辅料	市场价	市场价	20,048.30	0.68%
唐山钢铁集团重机装备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采购商品	备件	市场价	市场价	3,872.79	1.20%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采购商品	备品备件	市场价	市场价	1,229.62	0.38%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采购商品	进口矿	市场价	市场价	740,712.37	25.25%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采购商品	钢材	市场价	市场价	1,567.17	0.44%
唐山惠唐新事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采购商品	原材料辅料	市场价	市场价	8,377.81	2.59%
唐山惠唐新事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采购商品	焦炭	市场价	市场价	4,025.14	0.14%

唐山惠唐新事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采购商品	辅料	市场价	市场价	9,365.96	2.89%
唐山钢铁集团微尔自动化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采购商品	备品备件	市场价	市场价	1,037.09	0.32%
唐山钢铁集团金恒企业发展总公司	股东之参股公司	采购商品	辅料	市场价	市场价	1,910.87	0.59%
唐山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采购商品	钢材	市场价	市场价	105,897.9	29.58%
唐山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采购商品	辅料	市场价	市场价	31.85	0.01%
唐山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采购商品	矿产品	市场价	市场价	714.21	0.02%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	采购商品	进口矿	市场价	市场价	11,155.46	0.38%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	采购商品	煤	市场价	市场价	213,529.08	7.63%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	采购商品	辅料	市场价	市场价	8,476.94	6.02%
河钢集团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采购商品	矿石	市场价	市场价	48,928.88	1.67%
河北钢铁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采购商品	矿石、石粉等	市场价	市场价	319,138.81	10.88%
邯郸市锐达动能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采购商品	水电气及煤气	市场价	市场价	8,174.13	1.67%
唐山钢铁集团城市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采购商品	备品备件	市场价	市场价	230.06	0.07%
邯郸市邯钢集团丰达冶金原料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采购商品	燃料	市场价	市场价	74,131.67	2.65%
邯郸市邯钢集团丰达冶金原料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采购商品	辅料、其他	市场价	市场价	29,327.58	9.05%
邯郸钢铁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采购商品	资材备件	市场价	市场价	45,304.79	13.99%
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	采购商品	水电气及煤气	市场价	市场价	238,526.25	8.52%
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	采购商品	钢坯	市场价	市场价	216,129.64	60.51%
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	采购商品	矿石、矿粉	市场价	市场价	742,495.8	25.32%
邯郸钢铁集团设备制造安装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采购商品	其他材料	市场价	市场价	4,735.02	1.46%
邯郸市邯钢集团信达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采购商品	资材备件	市场价	市场价	3,741.9	1.16%
承德中滦煤化工有限公司	股东之联营企业	采购商品	焦炭	市场价	市场价	201,974.13	7.22%
承德承钢兴通钼业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采购商品	钼液	市场价	市场价	2,691.1	100.00%
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采购商品	氧气、氮气、氩气等	市场价	市场价	11,049.16	100.00%
河钢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采购商品	铁精粉	市场价	市场价	14,437.83	0.49%
河钢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合金、耐火材料	市场价	市场价	10,963.85	100.00%

	公司控制						
河钢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采购商品	燃料	市场价	市场价	346,885.86	12.39%
河钢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采购商品	钛球钛矿	市场价	市场价	4,464.43	0.15%
唐山钢铁集团高强汽车板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采购商品	钢材	市场价	市场价	33,563.34	9.40%
唐山钢铁集团高强汽车板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采购商品	废钢废料	市场价	市场价	3,023.25	100.00%
承德承钢正桥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采购商品	石灰	市场价	市场价	23,197.54	7.16%
唐山创元方大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采购商品	备件	市场价	市场价	85.59	0.03%
唐钢美锦(唐山)煤化工有限公司	股东之联营企业	采购商品	燃料	市场价	市场价	238,961.66	8.54%
唐山中润煤化工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采购商品	焦炭	市场价	市场价	48,464.69	1.73%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接受劳务	检修费	市场价	市场价	28,008	93.92%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接受劳务	基建工程	市场价	市场价	9.27	0.03%
唐山钢铁集团微尔自动化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接受劳务	基建工程	市场价	市场价	3,190.43	9.67%
唐山钢铁集团金恒企业发展总公司	股东之参股公司	接受劳务	检修费	市场价	市场价	702.62	2.36%
唐山钢铁集团金恒企业发展总公司	股东之参股公司	接受劳务	基建工程	市场价	市场价	1,584.14	4.80%
承德承钢物流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接受劳务	运输费	市场价	市场价	22,278.8	100.00%
唐山惠唐新事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接受劳务	检修费	市场价	市场价	1,111.66	3.73%
唐山惠唐新事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接受劳务	基建工程	市场价	市场价	325.83	0.99%
唐山惠唐新事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接受劳务	包装费	市场价	市场价	12,145.21	36.81%
唐山惠唐工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接受劳务	基建工程	市场价	市场价	820.1	2.49%
承德承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接受劳务	设备维保通信服务费	市场价	市场价	25,879.83	100.00%
唐山创元方大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接受劳务	基建工程	市场价	市场价	3,933.61	11.92%
唐山钢铁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	接受劳务	基建工程	市场价	市场价	10,985.77	33.30%

	公司控制						
河北华奥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接受劳务	技术服务费	市场价	市场价	1,826.79	100.00%
五矿邯钢（苏州）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销售商品	钢材	市场价	市场价	3,584.07	0.04%
唐山唐龙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水渣、动力等	市场价	市场价	7,670.91	2.43%
唐山唐昂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水渣、动力等	市场价	市场价	3,319.98	1.05%
唐山唐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备件	市场价	市场价	0.29	0.00%
唐山钢铁集团重机装备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废钢废料	市场价	市场价	1,217.34	0.39%
唐山钢铁集团重机装备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合金	市场价	市场价	2,251.77	0.71%
唐山钢铁集团重机装备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辅料备件及其他	市场价	市场价	1,638.04	0.52%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钢材	市场价	市场价	850,090.89	9.29%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备件辅料及其他	市场价	市场价	5,028.68	1.59%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水、电、气体等	市场价	市场价	24,831.55	1.88%
唐山钢铁集团金恒企业发展总公司	股东之参股公司	销售商品	废钢废料	市场价	市场价	1,642.77	0.52%
唐山钢铁集团金恒企业发展总公司	股东之参股公司	销售商品	水、电、气体等	市场价	市场价	51.51	0.00%
唐山钢铁集团城市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水电	市场价	市场价	399.01	0.03%
唐山惠唐新事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废钢废料	市场价	市场价	8,501.65	2.69%
唐山惠唐新事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钢材	市场价	市场价	17,410.74	0.19%
唐山钢铁集团高强汽车板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钢材	市场价	市场价	292,500.95	3.20%
唐山钢铁集团高强汽车板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水、电、气体等	市场价	市场价	8,776.01	0.66%
唐山钢铁集团高强汽车板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备件	市场价	市场价	107.13	0.03%
唐山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矿产品	市场价	市场价	175,212.47	30.34%

唐山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钢坯及钢材	市场价	市场价	118,641.36	1.30%
唐山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辅料、其他	市场价	市场价	23,746.38	7.52%
河钢集团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外矿	市场价	市场价	41,684.7	7.22%
河钢集团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钢材	市场价	市场价	2,953.73	0.03%
唐钢华冶（天津）钢材营销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钢材	市场价	市场价	79,886.08	0.87%
唐山中润煤化工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销售商品	动力介质	市场价	市场价	1,376.33	0.44%
河北宣化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钢材	市场价	市场价	927.76	0.01%
河北唐银钢铁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水电等	市场价	市场价	3,550.88	0.27%
河北唐银钢铁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烧结矿	市场价	市场价	789.82	0.25%
河北唐银钢铁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钒产品	市场价	市场价	439.5	0.40%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	销售商品	钒产品	市场价	市场价	35,319.69	32.48%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最终控制方	销售商品	钢坯及钢材	市场价	市场价	448,588.13	4.90%
河北承钢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之联营企业	销售商品	钢材	市场价	市场价	64,937.3	0.71%
邯钢集团恒生资源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销售商品	钢材	市场价	市场价	440,823.64	4.82%
邯郸市锐达动能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销售商品	煤气、水及电等	市场价	市场价	11,768.88	0.89%
邯郸市邯钢集团丰达冶金原料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销售商品	煤	市场价	市场价	48,848.47	15.47%
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	销售商品	风水电气等	市场价	市场价	116,625.12	8.82%
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	销售商品	钢坯及钢材	市场价	市场价	10,712.77	0.12%
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	销售商品	矿产品	市场价	市场价	360,543.04	62.44%
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	销售商品	辅料、其他	市场价	市场价	68,498.79	21.70%
邯郸钢铁集团设备制造安装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销售商品	煤气、水及电等	市场价	市场价	57.56	0.00%
邯郸钢铁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销售商品	钢坯及钢材	市场价	市场价	307,871.06	3.36%
青岛河钢复合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钢材	市场价	市场价	2,208.14	0.02%
承德中滦煤化工有限公司	股东之联营企业	销售商品	水电煤气等	市场价	市场价	6,403.22	0.48%
承德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辅助材料	市场价	市场价	93.7	0.03%
承德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水、电、气等	市场价	市场价	499.46	0.04%

	公司控制						
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水、电、气等	市场价	市场价	10,685.23	0.81%
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备件	市场价	市场价	177.85	0.06%
唐山惠唐工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辅料、备件	市场价	市场价	397.09	0.13%
唐山惠唐新事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废钢废料	市场价	市场价	11,654.85	3.69%
唐山惠唐新事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水、电、气体等	市场价	市场价	13.73	0.00%
唐山惠唐新事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钢材	市场价	市场价	10,788.62	0.12%
唐钢美锦(唐山)煤化工有限公司	股东之联营企业	销售商品	气体等	市场价	市场价	465.12	0.04%
沧州黄骅港钢铁物流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钢材	市场价	市场价	3,308.95	0.04%
承德承钢商贸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钢材	市场价	市场价	676,657.88	7.39%
河钢集团衡水板业工贸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钢材	市场价	市场价	8,514.71	0.09%
HBIS GROUP HONG KONG CO., LIMITED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钢材	市场价	市场价	7,258.85	0.08%
HESTEEL SINGAPORE PTE. LTD.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钢材	市场价	市场价	2,444.58	0.03%
河北河钢中建钢结构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销售商品	钢材	市场价	市场价	3,784.37	0.04%
唐山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提供劳务	电话费、检定费	市场价	市场价	47.61	3.92%
唐山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提供劳务	检修费	市场价	市场价	869.36	71.59%
唐山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提供劳务	运输费	市场价	市场价	308.53	48.14%
河北钢铁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提供劳务	电话费、检定费	市场价	市场价	0.62	0.05%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提供劳务	检修费	市场价	市场价	48.11	3.96%
唐山钢铁集团重机装备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提供劳务	运输费	市场价	市场价	276.62	43.16%

唐山惠唐新事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提供劳务	运输费	市场价	市场价	25.93	4.05%
唐山钢铁集团金恒企业发展总公司	股东之参股公司	提供劳务	运输费	市场价	市场价	29.77	4.65%
唐山唐龙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提供劳务	检修费	市场价	市场价	0.65	0.05%
河北唐银钢铁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提供劳务	电话费、检定费	市场价	市场价	0.35	0.03%
唐山钢铁集团高强汽车板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提供劳务	电话费、检定费	市场价	市场价	23.38	1.93%
唐山钢铁集团高强汽车板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提供劳务	修理费	市场价	市场价	91.4	7.53%
承德中滦煤化工有限公司	股东之联营企业	提供劳务	仓储	市场价	市场价	2,458.67	100.00%
承德中滦煤化工有限公司	股东之联营企业	提供劳务	检斤费	市场价	市场价	132.9	10.94%
合计				--	--	8,257,878.58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和 2017 年 12 月 28 日披露的《关于增加 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是 ☒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托管情况说明

经2010年12月17日召开的公司一届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河北省国资委《关于对河北钢铁集团委托上市公司管理经营所持宣钢和舞阳钢铁股权请示的批复》（冀国资发改革改组[2010]190号）批准，公司分别与邯钢集团、唐钢集团签订了股权托管协议，自2011年1月1日起托管宣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舞阳钢铁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具体内容详见2010年12月1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受托管理宣化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及舞阳钢铁有限责任公司53.12%股权的关联交易公告》。

经2012年8月29日召开的公司一届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河北省国资委《关于对河北钢铁集团委托上市公司管理经营所持唐山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请示的批复》（冀国资发改革改组[2012]171号）批准，公司与唐钢集团签订了股权托管协议，自2012年10月起托管唐山不锈钢公司股权。具体内容详见2012年08月31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受托管理唐山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关联交易公告》。2016年度，唐山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舞阳钢铁有限责任公司和宣化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分别向公司支付托管费100万元，共计300万元。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托管项目。

(2) 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2017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报告年度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也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邯鄲分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122	厂区内	焦化：装煤、干法熄焦 <100mg/m ³ ，推焦、焦炉烟筒、粗苯管式炉、半焦烘干和氨分解炉等燃用焦炉煤气的设备 <50mg/m ³ ，火电<100mg/m ³ ，烧结（球团）机头、球团焙烧设备<180mg/m ³ ，高炉炼铁热风炉<80mg/m ³ ，轧钢热处理炉<150mg/m ³	《炼焦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171-2012）、《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169-2015）、《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	3373t/a	9935.182t/a

邯钢分公司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厂区内	焦化：焦炉烟筒 $<500\text{mg}/\text{m}^3$ ，粗苯管式炉、半焦烘干和氨分解炉等燃用焦炉煤气的设备 $<200\text{mg}/\text{m}^3$ ，火电 $<200\text{mg}/\text{m}^3$ ，烧结（球团）机头、球团焙烧设备 $<300\text{mg}/\text{m}^3$ ，高炉炼铁热风炉 $<300\text{mg}/\text{m}^3$ ，轧钢热处理炉 $<300\text{mg}/\text{m}^3$	《钢铁烧结、球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2-2012）、《炼铁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3-2012）、《炼钢工业大气污	5147t/a	18063.316t/a
邯钢分公司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厂区内	焦化：焦炉烟筒、精煤破碎、焦炭破碎、筛分及转运、粗苯管式炉、半焦烘干和氨分解炉等燃用焦炉煤气的设备 $<30\text{mg}/\text{m}^3$ ，硫铵结晶干燥 $<80\text{mg}/\text{m}^3$ ，装煤、推焦、干法熄焦 $<50\text{mg}/\text{m}^3$ ，火电 $\leq 10\text{mg}/\text{m}^3$ ，烧结（球团）机头、球团焙烧设备 $<40\text{mg}/\text{m}^3$ ，烧结机机尾、带式焙烧机机尾及其他设备 $<20\text{mg}/\text{m}^3$ ，高炉炼铁热风炉 $<15\text{mg}/\text{m}^3$ ，原料系统、其他生产设施 $<10\text{mg}/\text{m}^3$ ，炼钢转炉（一次烟气） $<50\text{mg}/\text{m}^3$ ，混铁炉及铁水预处理、转炉二次、精炼炉 $<15\text{mg}/\text{m}^3$ ，连铸切割及火焰清理 $<30\text{mg}/\text{m}^3$ ，钢渣处理 $<100\text{mg}/\text{m}^3$ ，炼钢其他生产设施 $<15\text{mg}/\text{m}^3$ ，轧钢精轧机 $<20\text{mg}/\text{m}^3$ ，热处理炉、拉矫、精整、抛丸、修磨、焊接机及其他生产设施 $<15\text{mg}/\text{m}^3$ ，废酸再生 $<30\text{mg}/\text{m}^3$ 。	染物排放标准》（GB28664-2012）、《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5-2012）自 2017 年 9 月 1 日起，颗粒物执行标准中特别排放限值，烧结（球团）、轧钢工序二氧化硫执行相应标准特别排放限值，烧结（球团）、高炉炼铁、轧钢工序氮氧化物执行相应标准特别排放限值。	3074t/a	5785.973t/a
邯钢分公司	COD	有组织排放	1	厂区北侧、东侧沁河河道	COD $\leq 30\text{mg}/\text{l}$	《钢铁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456-2012）	236t/a	393.96t/a
邯钢分公司	氨氮	有组织排放	1	厂区北侧、东侧沁河河道	氨氮 $\leq 5\text{mg}/\text{l}$	）	22.6t/a	60.66t/a
邯宝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108	厂区内	焦化：装煤、干法熄焦 $<100\text{mg}/\text{m}^3$ ，推焦、焦炉烟筒、粗苯管式炉、半焦烘干和氨分解炉等燃用焦炉煤气的设备	《炼焦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171-2012）、《钢铁工业大气污	2083t/a	4672.64t/a

					<50mg/m ³ , 火电<100mg/m ³ , 烧结(球团)机头、球团焙烧设备<180mg/m ³ , 高炉炼铁热风炉<80mg/m ³ , 轧钢热处理炉<150mg/m ³	染物排放标准》(DB13/2169-2015)、《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		
邯宝公司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厂区内	焦化: 焦炉烟筒<500mg/m ³ , 粗苯管式炉、半焦烘干和氨分解炉等燃用焦炉煤气的设备<200mg/m ³ , 火电<200mg/m ³ , 烧结(球团)机头、球团焙烧设备<300mg/m ³ , 高炉炼铁热风炉<300mg/m ³ , 轧钢热处理炉<300mg/m ³	《钢铁烧结、球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2-2012)、《炼铁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3-2012)、《炼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4-2012)、《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5-2012)	4757t/a	6002.32t/a
邯宝公司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厂区内	焦化: 焦炉烟筒、精煤破碎、焦炭破碎、筛分及转运、粗苯管式炉、半焦烘干和氨分解炉等燃用焦炉煤气的设备<30mg/m ³ , 硫铵结晶干燥<80mg/m ³ , 装煤、推焦、干法熄焦<50mg/m ³ , 火电≤10mg/m ³ , 烧结(球团)机头、球团焙烧设备<40mg/m ³ , 烧结机机尾、带式焙烧机机尾及其他设备<20mg/m ³ , 高炉炼铁热风炉<15mg/m ³ , 原料系统、其他生产设施<10mg/m ³ , 炼钢转炉(一次烟气)<50mg/m ³ , 混铁炉及铁水预处理、转炉二次、精炼炉<15mg/m ³ , 连铸切割及火焰清理<30mg/m ³ , 钢渣处理<100mg/m ³ , 炼钢其他生产设施<15mg/m ³ , 轧钢精轧机<20mg/m ³ , 热处理炉、拉矫、精整、抛丸、修磨、焊接机及其他生产设施<15mg/m ³ , 废酸再生<30mg/m ³ .	自 2017 年 9 月 1 日起, 颗粒物执行标准中特别排放限值, 烧结(球团)、轧钢工序二氧化硫执行相应标准特别排放限值, 烧结(球团)、高炉炼铁、轧钢工序氮氧化物执行相应标准特别排放限值。	3074t/a	5785.973t/a
邯宝公司	COD	有组织排放	1	厂区北侧、东侧	COD≤30mg/l	《钢铁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456-2012)	238.6t/a	286.45t/a
邯宝公司	氨氮	有组织排放	1	沁河河道	氨氮≤5mg/l		18.39t/a	28.645t/a
唐山分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88	厂区内	烧结(球团)机头、球团焙烧设备<160mg/m ³ , 高炉炼铁热风炉<80mg/m ³ , 轧钢热处理炉	《炼焦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171-2012)、	5967.56t/a	6267.446t/a

					<100mg/m ³	《钢铁工业大气污		
唐山分公司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88	厂区内	烧结(球团)机头、球团焙烧设备<300mg/m ³ , 高炉炼铁热风炉<300mg/m ³ , 轧钢热处理炉<300mg/m ³	染物排放标准》 (DB13/2169-2015)、《火电厂大气污	5584.63t/a	5643t/a
唐山分公司	颗粒物	有组织排放	88	厂区内	烧结(球团)机头、球团焙烧设备<40mg/m ³ , 烧结机机尾、带式焙烧机机尾及其他设备<20mg/m ³ , 高炉炼铁热风炉<15mg/m ³ , 原料系统、其他生产设施<10mg/m ³ , 炼钢转炉(一次烟气)<50mg/m ³ , 混铁炉及铁水预处理、转炉二次、精炼炉<15mg/m ³ , 连铸切割及火焰清理<30mg/m ³ , 轧钢<20mg/m ³ , 钢渣处理<100mg/m ³ , 炼钢其他生产设施<15mg/m ³ , 轧钢精轧机<20mg/m ³ , 热处理炉、拉矫、精整、抛丸、修磨、焊接机及其他生产设施<15mg/m ³	(GB13223-2011)、《钢铁烧结、球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8662-2012)、《炼铁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8663-2012)、《炼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8664-2012)、《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8665-2012) 自 2017 年 9 月 1 日起, 颗粒物执行标准中特别排放限值, 烧结(球团)、轧钢工序二氧化硫执行相应标准特别排放限值, 烧结(球团)、高炉炼铁、轧钢工序氮氧化物执行相应标准特别排放限值。	4021.35t/a	4198.18t/a
唐山分公司	COD	有组织排放	4	厂区内	COD≤30mg/l	《钢铁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1899.63t/a	2342.84t/a
唐山分公司	氨氮	有组织排放	4	厂区内	氨氮≤5mg/l	(GB13456-2012)	158.41t/a	175.72t/a
承德分公司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28	厂区内	烧结机机头 40mg/m ³ 高炉热风炉 60 mg/m ³ 轧钢加热炉 70mg/m ³ 锅炉 70 mg/m ³ 回转窑窑头 10 mg/m ³	《钢铁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13/2169-2015), 《火电厂大气排放标准》	4411.2t/a	7519.93t/a
承德分公司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厂区内	烧结机机头 120mg/m ³ 高炉热风炉 45 mg/m ³ 轧钢加热炉 150mg/m ³ 锅炉 80 mg/m ³ 回转窑窑头 120 mg/m ³	(GB13223-2011), 《钒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5337.2t/a	14628.62t/a
承德分公司	颗粒物	有组织		厂区内	烧结机工序、炼铁工序、炼钢	(GB26452-2011)	4834.5t/a	5721.64t/a

		排放		工序、轧钢工序、锅炉和钒制品工序的各排污节点均达标排放		
--	--	----	--	-----------------------------	--	--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2017年，公司加大能源环保管理力度，严控污染物排放。组织各生产单位签订节能减排目标责任书，明确了任务和要求，将责任和压力层层分解传递。扎实推进内部环保管控工作。严格执行环保设施与生产设备同步运行，并重点强化厂区及周边无组织排放管控，杜绝了各类无组织排放现象。认真执行环保标准，对照新标准和新要求进行环保设备设施提标升级改造，同时大力推广焦炉上升管余热利用、厂区富余空地光伏发电、高温超高压发电、高炉煤气均压放散回收、单点式局部除尘等新技术在生产中的应用，取得显著成效。一年来公司主体能源环保设施均保持有效运行，主要能源环保指标达到清洁生产一级标准。2017年，公司污染物排放浓度和排放总量全部达到国家和地方排放标准要求，不存在重大环保问题。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管理制度，配套建设有完善的废气和废水治理设施，并保证正常运行。废气主要污染物产生点均安装有废气治理设施，治理达标后排放。废水经工序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排入厂区综合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外排。公司下属邯郸分公司及邯宝公司、唐山分公司、承德分公司已全部取得排污许可证书。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为确保公司在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各项应急工作能够快速启动，高效有序，最大限度地减轻突发环境事件对环境造成的危害和损失，公司下属邯郸分公司及邯宝公司、唐山分公司、承德分公司分别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送当地环保部门备案。适时组织应急预案演练，发现问题及时整改，进一步增强了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能力。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依据《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国家重点监控企业污染源监督性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等相关规定，积极组织实施自行监测，涵盖废水、废气等所有污染因子。监测结果表明，各类污染物 100%达标排放。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于2017年11月17日收到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河北省河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绿色债券核准的批复》（发改企业债券〔2017〕311号）文件批复，同意河钢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绿色债券不超过7亿元，所筹资金用于钒渣亚熔盐法高效提钒清洁生产示范工程、炼铁北区料场棚化升级改造工

程项目等5个绿色环保项目和补充营运资金。2018年3月23日公司启动本期债券的簿记发行，本期债券为5年期固定利率品种，债券名称“2018年河钢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债券简称“18河钢G1”，债券代码“111071”，实际发行总量70,000万元，票面利率5.42%。具体内容详见中国债券信息网（www.chinabond.com.cn）以及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2018年3月16日披露的《2018年河钢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募集说明书》及申购和配售说明等发行文件，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8年3月22日披露的《河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绿色债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1）、2018年3月29日披露的《河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绿色债券发行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2）。

2、公司于2018年1月3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河钢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69号）文件批复，核准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80亿元的可续期公司债券。2018年4月2日公司启动第一期可续期公司债券的发行工作，本期债券名称为“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8河钢Y1”，债券代码“112667”，债券期限为3+N年，发行总量300,000万元，票面利率5.96%。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8年3月28日披露的《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第一期）》及发行公告等相关文件、2018年3月30日披露的《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公告》和2018年4月3日披露的《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结果公告》。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710,125	0.02%						1,710,125	0.02%
3、其他内资持股	1,710,125	0.02%						1,710,125	0.02%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707,264	0.02%						1,707,264	0.02%
境内自然人持股	2,861	0.00%						2,861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0,616,897,727	99.98%						10,616,897,727	99.98%
1、人民币普通股	10,616,897,727	99.98%						10,616,897,727	99.98%
三、股份总数	10,618,607,852	100.00%						10,618,607,852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股东总数	449,20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 上一月末普通股股 东总数	427,74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 复的优先股股东总 数（如有）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 一 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 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 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邯鄯钢铁集团有限责任 公司	国有法人	39.73%	4,218,763,010	0		4,218,763,010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 公司	国有法人	17.45%	185,340,975			185,340,975		
承德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07%	432,063,701			432,063,701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 公司	其他	1.26%	133,637,291			133,637,291		
河北钢铁集团矿业有限 公司	国有法人	0.87%	91,970,260			91,970,26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 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005L-FH002 深	其他	0.20%	21,186,668			21,186,668		
耿建明	境内自然人	0.19%	20,500,030			20,500,030		
蔡高健	境内自然人	0.16%	16,878,250			16,878,250		
李国连	境内自然人	0.15%	16,416,487			16,416,48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0.15%	15,971,369			15,971,369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德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和河北钢铁集团矿业有限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河北钢铁集团矿业有限公司系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承德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218,763,010	人民币普通股		4,218,763,010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853,409,753	人民币普通股		1,853,409,753			
承德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432,063,701	人民币普通股		432,063,701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33,637,291	人民币普通股		133,637,291			
河北钢铁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91,970,260	人民币普通股		91,970,26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一个 人分红-005L-FH002 深		21,186,668	人民币普通股		21,186,668			
耿建明		20,500,030	人民币普通股		20,500,030			
蔡高健		16,878,250	人民币普通股		16,878,250			
李国连		16,416,487	人民币普通股		16,416,48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5,971,369	人民币普通股		15,971,369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 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德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和河北钢铁集团矿业有限公司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河北钢铁集团矿业有限公司系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和承德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 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郭景瑞	1995 年 12 月 28 日	91130400105566107P	黑色金属冶炼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	---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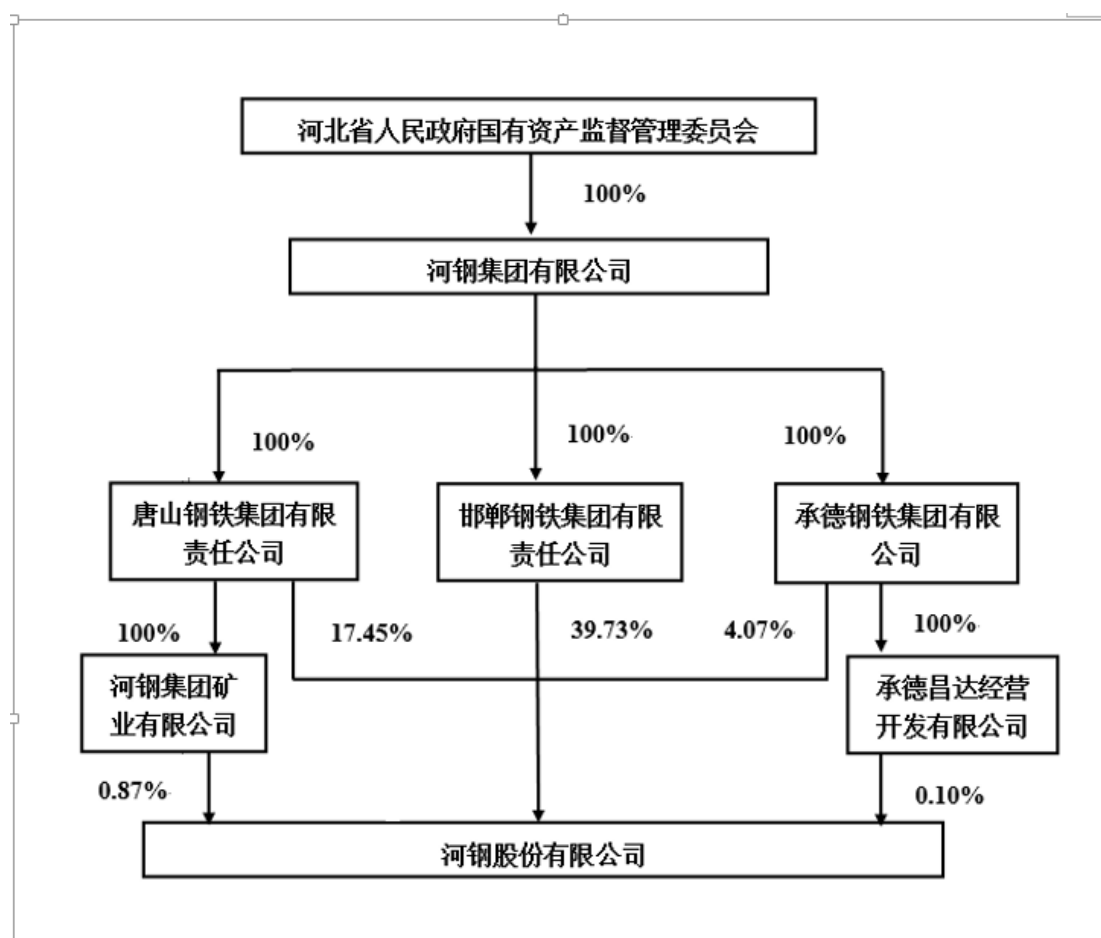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河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王昌		00021799-8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 适用 ☐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王兰玉	1995 年 12 月 28 日	5,143,032,500	钢铁冶炼；钢材轧制；其他黑色金属冶炼及其压延加工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出生年月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于勇	董事长	现任	男	1963.10	2013年12月10日		1,908	0	0	0	1,908
彭兆丰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1959.12	2013年12月26日						
王新东	董事	现任	男	1962.11	2017年05月23日						
刘贞锁	董事	现任	男	1963.06	2014年05月20日						
王竹民	董事	现任	男	1962.11	2018年02月28日						
王兰玉	董事	现任	男	1965.05	2018年02月28日		1,907	0	0	0	1,907
张玉柱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1956.11	2018年02月28日						
鲁桂华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1968.05	2014年05月20日						
王震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1973.09	2014年05月20日						
董卫军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1962.08	2016年05月26日						
张建忠	职工监事	现任	男	1963.07	2017年04月14日						
胡志刚	监事	现任	男	1971.09	2014年08月26日		1,907	0	0	0	1,907
王兰玉	总经理	现任	男	1965.05	2018年02月07日						
赵瑞祥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1963.12	2013年12月10日						
孙国平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1966.02	2016年05月26日						

李卜海	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1965.03	2010 年 04 月 22 日						
常广申	财务负责人	现任	男	1968.05	2014 年 08 月 08 日						
王洪仁	董事	离任	男	1958.09	2015 年 10 月 23 日	2017 年 05 月 23 日					
李贵阳	董事、总经理	离任	男	1959.05	2013 年 05 月 30 日	2018 年 02 月 05 日					
张海	董事	离任	男	1959.08	2015 年 04 月 24 日	2018 年 02 月 05 日					
李新创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1964.10	2015 年 04 月 24 日	2018 年 02 月 28 日					
刘志强	职工监事	离任	男	1966.05	2013 年 05 月 30 日	2017 年 04 月 13 日					
合计	--	--	--	--	--	--	5,722	0	0	0	5,722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王洪仁	董事	离任	2017 年 05 月 23 日	免职
刘志强	职工监事	离任	2017 年 04 月 13 日	因工作调动辞职
李贵阳	董事	离任	2018 年 02 月 05 日	因工作调动辞职
李贵阳	总经理	解聘	2018 年 02 月 05 日	因工作调动辞职
张海	董事	离任	2018 年 02 月 05 日	因工作调动辞职
李新创	独立董事	离任	2018 年 02 月 28 日	因工作变动辞职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

于勇，博士研究生，正高级工程师。曾任唐钢股份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唐钢集团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河钢集团总经理、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河北钢铁股份公司总经理。现任河钢集团董事长、党委书记，河钢股份董事长。

彭兆丰，大学学历，硕士学位，正高级工程师。曾任邯钢集团副总经理、总经理、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邯宝公司总经理。现任河钢集团总经理、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河钢股份副董事长。

王新东，研究生学历，正高级工程师，曾任唐银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唐钢滦县工业园区项目部总经理、唐钢集团发展规划部部长，唐钢集团副总经理、党委书记、董事，现任河钢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常委，河钢股份董事。

王兰玉，硕士，正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历任河钢集团唐钢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常委、总经理、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董事长、党委书记，现任唐钢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河钢股份董事、总经理。

王竹民，研究生学历，工学博士，正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历任河钢集团邯钢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党委常委，河钢集团承钢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董事长、党委书记，现任河钢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河钢股份董事。

刘贞锁，双硕士学位，正高级会计师，中共党员。曾任石家庄钢铁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处副处长、处长、财务总监兼计划财务部部长，河钢集团矿业公司总会计师，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董事、党委常委，现任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河钢股份董事。

张玉柱，工学博士，中共党员，历任河北理工学院副院长、党委副书记、院长，河北理工大学党委书记，河北联合大学党委书记，华北理工大学党委书记，2017年9月退休。河北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委员，省管优秀专家。现任河钢股份独立董事。

鲁桂华，博士后，注册会计师。曾任天津商学院副教授、中央财经大学副教授，现任中央财经大学教授、硕士和博士生导师，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河钢股份独立董事。

王震，博士，会计学教授。曾任河北经贸管理干部学院团委书记、石家庄经济学院职业技术学院讲师，现任河北地质大学教授，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河钢股份独立董事。

（二）监事

董卫军，研究生学历，硕士研究生，历任河北省体改委宏观调控处副处长，河北省体改办县镇经济体制处副处长、产业与市场体制处处长，省国资委企业分配处调研员、企业分配处处长、考核分配处处长、企业领导人员管理处处长。现任河钢集团有限公司纪委书记、党委常委，河钢股份监事会主席。

张建忠，经济管理专业博士，曾任唐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企管部部长，唐山钢铁集团有限公司非钢事业部部长、董事会办公室主任，河钢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总监，现任河钢股份职工监事。

胡志刚，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唐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处成本科科长、河北钢铁集团矿业公司资产财务处处长助理、副处长，河北钢铁集团矿业公司资产财务部副部长、部长，现任河钢股份监事、河钢集团经营财务部总经理，河钢集团财务公司董事长。

（三）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赵瑞祥，大学学历，硕士学位，高级政工师，中共党员。曾任河北省政府国资委企业改革改组处副处长、河北省政府国资委纪委、河北省监察厅驻省政府国资委监察专员办公室正处级纪检监察员、承德新新钒钛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承钢集团监事会主席、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现任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监事会主席，河钢股份副总经理。

孙国平，大学学历，曾任唐钢集团保卫部（武装部）部长、办公室（党委办公室）副主任，现任河钢集团唐钢公司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职工董事，河钢股份副总经理。

李卜海，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邯钢集团总法律顾问、法律事务部部长，邯郸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部长、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河钢集团总法律顾问，现任河钢股份董事会秘书兼资本运营部总经理。

常广申，大学学历，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曾任邯钢集团财务部投资管理科科长，邯宝公司财务部副部长、部长，现任河钢股份邯郸分公司财务部部长、邯宝公司财务部部长。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兰玉	唐钢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党委书记	2014 年 01 月 01 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王兰玉	唐山中厚板材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 年 01 月 17 日		否
胡志刚	河钢集团财务公司	董事长	2018 年 02 月 02 日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实行年薪制。年度收入每年由河北省国资委、河钢集团及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考核确定。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于勇	董事长	男	现任	0	是
彭兆丰	副董事长	男	现任	0	是
王新东	董事	男	现任	0	是
刘贞锁	董事	男	现任	0	是
王竹民	董事	男	现任	0	是
王兰玉	董事、总经理	男	现任	0	是
张玉柱	独立董事	男	现任	0	否
鲁桂华	独立董事	男	现任	5	否
王震	独立董事	男	现任	5	否
董卫军	监事会主席	男	现任	0	是
张建忠	职工监事	男	现任	52.69	否

胡志刚	监事	男	现任	0	是
赵瑞祥	副总经理	男	现任	51.64	否
孙国平	副总经理	男	现任	21.86	否
李卜海	董事会秘书	男	现任	52.29	否
常广申	财务负责人	男	现任	37.37	否
王洪仁	原董事	男	离任	0	是
李贵阳	原董事、总经理	男	离任	51.04	否
张海	原董事	男	离任	0	是
李新创	独原立董事	男	离任	0	否
刘志强	原职工监事	男	离任	0	否
合计	--	--	--	276.89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30,769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6,57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37,345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37,34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14,772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30,714
销售人员	326
技术人员	3,892
财务人员	267
行政人员	2,146
合计	37,34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学历	1,106
本科	8,318
大专	5,928

中专及以下学历	21,993
合计	37,345

2、薪酬政策

对公司领导班子成员的考评采取河北省国资委、河钢集团与公司董事会相结合的方式组织实施；对公司其他管理人员的考评由公司考评主管部门组织实施，并根据考评结果决定薪酬及岗位安排。

3、培训计划

坚持按需施教、务求实效的原则。根据集团战略发展的需要和员工多样化培训需求，分层次、分类别地开展内容丰富、形式灵活的培训，增强教育培训的针对性和实效性，确保培训质量。

4、劳务外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遵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要求，建立了较完善的法人治理制度和运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对现行管理制度进行了全面的梳理，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规则、董事会下设四个专业委员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共10项制度进行了修订，并新增制定了信息报送管理暂行办法，进一步规范了公司治理。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1、业务方面：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采购和销售系统，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2、人员方面：公司拥有完整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管理制度健全有效。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选聘程序合法，无违规兼职情况。3、资产方面：公司拥有完整独立的生产系统及其配套设施，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违规占用本公司资产的情况；4、机构方面：公司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组织机构健全独立，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职责等方面独立分开；5、财务方面：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及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照章纳税。

三、同业竞争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2.23%	2017 年 01 月 19 日	2017 年 01 月 20 日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7-002，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

					.com.cn)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2.27%	2017 年 05 月 23 日	2017 年 05 月 24 日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7-020，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适用 ☒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李新创	6	0	5	1	0	否	1
鲁桂华	6	1	5	0	0	否	1
王震	6	1	5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 是 ☒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和各专业委员会工作细则赋予的权力和义务，忠实勤勉的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对公司关联交易、内部控制、变更董事、计提资产减值等重要事项，在认真谨慎了解情况的基础上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积极利用各自在政策研究、财务分析、钢铁冶炼技术和企业管理等领域的专业知识，参与公司长期发展战略的研究和规划，为公司发展提出有利建议。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均有独立董事兼任委员职务。其中，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均由独立董事担任。

战略委员会通过分析国际、国内市场形势和知名钢铁企业转型发展的案例，利用各自在政策研究、财务分析、钢铁冶炼技术和企业管理等领域的专业知识，积极参与公司长期发展战略的研究和规划；

审计委员会勤勉尽责地发挥监督内部控制建设和沟通内部与外部审计作用。在公司编制和披露2017年年报过程中，认真就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时间安排、审计工作进展情况和注册会计师关注的问题等事项与公司财务部门和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实时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所在约定时限内提交审计报告，保证了年审工作顺利完成；

提名委员会对本年度董事会变更董事时候选人的被提名人资格、就任、聘任程序的合规性进行审核，并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薪酬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进行审核监督。在认真听取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述职和自我评价报告后，按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客观、工作的绩效评价并报公司董事会决定。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 是 ☒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对公司领导班子成员의 考评采取河北省国资委、河钢集团与公司董事会相结合的方式组织实施；对公司其他管理人员的考评由公司考评主管部门组织实施，并根据考评结果决定薪酬及岗位安排。

九、内部控制情况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 是 ☒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 年 04 月 20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96.6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91.75%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根据其可能导致的财务报表错报的重要程度确定	主要根据影响程度大小确定
定量标准	按影响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的 0.5%，利润总额及所有者权益的金额确定	根据该内部控制缺陷导致的直接财产损失金额确定等级标准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适用 □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河钢股份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 年 04 月 20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是 √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 是 □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一、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品种二	12 河钢 02	112166	2013 年 03 月 27 日	2018 年 03 月 27 日	120,000	5.16%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6 河钢 01	112419	2016 年 07 月 28 日	2019 年 07 月 28 日	300,000	3.80%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并支付最后一期利息。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16 河钢 02	112425	2016 年 08 月 08 日	2019 年 08 月 08 日	200,000	3.56%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并支付最后一期利息。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无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1、根据《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2 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有关条款的规定，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8 日支付了“16 河钢 02”自 2016 年 3 月 27 日至 2017 年 3 月 26 日期间的利息，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2 日披露的《河钢股份有限公司“16 河钢 02”公司债 2017 年付息公告》。“12 河钢 02”期限为五年，已于 2018 年 3 月 27 日到期。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7 日支付了“12 河钢 02”自 2017 年 3 月 27 日至 2018 年 3 月 26 日期间最后一个年度的利息及债券本金，“12 河钢 02”已于 2017 年 3 月 23 日摘牌。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河钢股份有限公司“12 河钢 02”公司债兑付兑息及摘牌公告》。 2、根据《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有关条款的规定，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8 日支付了“16 河钢 01”自 2016 年 7 月 28 日至 2017 年 7 月 27 日期间的利息，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2 日披露的《河钢股份有限公司“16 河钢 01”公司债 2017 年付						

	息公告》。
	3、根据《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有关条款的规定,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9 日支付了“16 河钢 02”自 2016 年 8 月 9 日至 2017 年 8 月 8 日期间的利息,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4 日披露的《河钢股份有限公司“16 河钢 02”公司债 2017 年付息公告》。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如适用)。	公司债“16 河钢 01”期限为 3 年,附第 2 年末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信息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竹林路 101 号陆家嘴基金大厦 1103 室；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 中信证券大厦 22 层	联系人	王恺麟； 宋颐岚	联系人电话	021-61590180； 010-60838888
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西藏南路 760 号安基大厦 8 楼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人、 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变更的原因、 履行的程序、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等（如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报告期内, 公司无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年末余额(万元)	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1、“16 河钢 01”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行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分行, 并签署了《资金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 2、“16 河钢 02”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行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北省分行直属支行, 并签署了《资金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四、公司债券信息评级情况

报告期内，中证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对“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河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第二期）”进行了跟踪评级，并于2017年6月26日出具了跟踪评级报告，此次评级结果均为AAA，较上次并未发生变化。上述跟踪评级报告全文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将于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披露之后两个月之内（即2018年6月20日前）出具2017年度跟踪评级报告，报告全文将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五、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1、“16河钢01”和“16河钢02”均无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详见公司分别于2016年7月26日、2016年8月5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河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和《河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报告期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

六、报告期内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七、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的情况

1、“12河钢02”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对公司的资信状况进行了持续关注，于2017年5月到公司进行了现场走访，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进行了持续监督，并于2017年5月26日出具了《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6年度）》。报告全文于2017年5月27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2、“16河钢01”和“16河钢02”两期公司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均为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报告期内，财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每月向公司寄送信息披露督导函及重大事项自查表，并不定期到公司进行现场走访，持续关注公司经营情况及风险因素，并于2017年6月18日出具了《河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第二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6年度）》。报告全文于2017年6月2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期变动率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1,130,891.83	871,068.82	29.83%
流动比率	46.13%	48.30%	-2.17%
资产负债率	74.94%	74.93%	0.01%
速动比率	25.69%	22.05%	3.64%
EBITDA 全部债务比	7.97%	7.85%	0.12%

利息保障倍数	1.55	1.26	23.02%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6.66	1.65	303.64%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3.1	3.08	0.65%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上述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同比变动超过 30%的主要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原因是利润总额、固定资产折旧、财务利息较上年同期均大幅增加；
 (2)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较上年同期增加，主要原因是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

九、报告期内对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无

十、报告期内获得的银行授信情况、使用情况以及偿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获得银行综合授信1044.95亿元，截止报告期末，公司长短期借款余额共计932亿元。本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银行贷款要求合规使用资金，按时足额偿还银行贷款本息。

十一、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无

十二、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

无

十三、公司债券是否存在保证人

☐ 是 ☒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中兴财光华审会字(2018)第 105056 号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钢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河钢股份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河钢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

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固定资产减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9 及五、11。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河钢股份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11,103,923.29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 58.40%。本期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金额为 76,775.87 万元。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29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财务报表附注五、11 固定资产所述，管理层根据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判断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鉴于河钢股份期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占资产总额比重较大，且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涉及管理层对包括资产公允价值、处置费用、折现率以及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等所作出的重大判断和估计，我们将其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固定资产减值相关上述关键审计事项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1) 了解并评价管理层对固定资产减值评估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 了解并关注本年度钢铁行业的宏观经济政策及化解钢铁过剩产能发展趋势，以评估河钢股份的未来市场前景；

(3)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固定资产减值方法的合理性；了解和评估管理层所采用的预计可收回金额测算方法的合理性及所作出的重大判断和估计，评价管理层运用的资产减值方法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4) 获取并查看了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固定资产减值测试估值报告；了解和评价资产评估机构对固定资产的评估情况；核查企业相关会计处理是否正确；

(5) 复核资产评估师的资格、专业胜任能力及独立性；

(6) 复核固定资产减值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的充分性和适当性。

（二）河钢股份关于钢材及钢坯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2 及五、41。

2017 年度，河钢股份实现营业收入 10,898,307.52 万元，其中钢材及钢坯收入 9,150,907.56 万元，占全部收入的 83.97%。钢材及钢坯销售业务分为境内销售、出口销售，2017 年度，境内收入为 8,992,499.58 万元，出口销售收入为 158,407.98 万元，2017 年度比 2016 年度钢材及钢坯收入增加 44.02%，增幅较大，同时向关联方销售的比例占钢材及钢坯收入的 36.62%，由于收入是河钢股份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故我们将河钢股份钢材及钢坯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收入的关键审计事项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

(1) 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 获取河钢股份与重要客户签订的钢材及钢坯购销框架合同及相关订单，对合同及订单中约定的交货方式及货权转移等关键条款进行检查，复核河钢股份制定的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3) 对关联方的销售收入确认，我们检查了相关协议、出库单、销售发票等，结合函证、监盘等程序验证关联交易是否真实发生；将对关联方的销售价格与对非关联方同类产品的销售价格或同类产品市场价格进行比较，判断交易价格是否公允；并访谈相关人员，了解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和公允性。

(4) 抽样检查重要业务凭证，确定河钢股份是否按照收入确认政策真实、准确、完整的确认、记录及列报钢材及钢坯业务的营业收入。

(5) 抽样测试审计截止日前后重要的营业收入会计记录，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四、其他信息

河钢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河钢股份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河钢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河钢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河钢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河钢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河钢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

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河钢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河钢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齐正华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津庆
(项目合伙人)

2018 年 4 月 18 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7,014,800,101.73	12,753,927,460.23	14,271,602,834.45	10,524,699,539.4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2	6,290,498,509.93	6,840,932,605.42	2,998,018,586.10	2,493,815,958.07
应收账款	五、3	2,543,231,797.28	4,696,944,417.08	2,117,810,708.69	2,119,396,414.84
预付款项	五、4	896,793,519.96	760,903,702.54	2,119,913,797.01	1,842,356,375.5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五、5	26,006,400.00	43,673,760.08	26,006,400.00	26,006,400.00
其他应收款	五、6	639,663,411.12	7,587,208,079.20	696,268,555.45	7,575,593,545.96
存货	五、7	23,146,666,900.35	20,375,139,814.43	29,779,683,874.65	26,182,484,257.5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1,676,021,127.00	1,180,943,244.56	2,781,489,688.46	1,763,299,857.72
流动资产合计		52,233,681,767.37	54,239,673,083.54	54,790,794,444.81	52,527,652,349.1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9	290,725,660.39	290,725,660.39	307,825,660.39	290,725,660.39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10	2,798,136,531.43	17,442,481,136.57	2,547,559,277.01	17,289,876,742.4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11	111,039,232,874.08	66,708,632,257.44	97,921,542,588.13	61,088,432,342.82
在建工程	五、12	20,248,785,356.21	13,679,878,232.64	27,047,964,205.86	15,098,194,522.48
工程物资	五、13	1,046,525,066.78	1,044,402,981.81	1,046,844,426.50	1,044,023,903.50
固定资产清理	五、14	70,399,987.29	70,399,987.29	49,917,455.15	49,917,455.1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15	370,427,786.86	85,709,155.42	392,403,957.17	88,594,557.15
开发支出					
商誉	五、16	87,924.78		87,924.78	
长期待摊费用	五、17	72,500,920.20		77,006,527.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8	276,407,483.51	203,003,773.68	239,965,781.56	208,502,579.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9	1,701,022,790.07	1,282,779,383.49	1,568,011,933.37	1,331,941,845.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7,914,252,381.60	100,808,012,568.73	131,199,129,737.24	96,490,209,608.86
资产总计		190,147,934,148.97	155,047,685,652.27	185,989,924,182.05	149,017,861,957.99

公司法定代表人：于勇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常广申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常广申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20	43,234,989,201.70	35,543,139,689.20	43,756,742,990.50	34,746,532,990.5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21	40,497,367,821.13	34,176,993,822.89	39,241,535,208.95	31,138,528,905.88
应付账款	五、22	15,841,588,148.58	11,608,254,203.25	17,907,506,567.12	12,040,114,929.00
预收款项	五、23	4,970,998,902.55	4,292,222,221.26	5,262,740,649.33	4,915,322,385.65
应付职工薪酬	五、24	350,062,526.46	291,502,509.86	350,113,842.84	299,111,486.27
应交税费	五、25	696,961,965.56	519,807,191.37	197,178,320.53	141,924,140.49
应付利息	五、26	343,121,028.89	343,121,028.89	366,657,933.85	366,657,933.85
应付股利	五、27	47,560,107.00	29,892,746.92	32,634,514.06	29,892,746.92
其他应付款	五、28	2,782,287,652.18	1,299,142,535.17	2,692,835,642.01	1,473,930,777.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9	4,475,636,380.12	4,246,105,035.58	3,619,117,976.77	3,303,227,582.2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3,240,573,734.17	92,350,180,984.39	113,427,063,645.96	88,455,243,877.8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30	13,100,000,000.00	6,334,000,000.00	8,138,500,000.00	2,368,500,000.00
应付债券	五、31	4,991,802,657.38	4,991,802,657.38	6,231,498,882.37	6,231,498,882.37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五、32	9,526,916,082.60	7,036,429,346.60	10,017,945,050.20	7,761,347,254.8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五、33	1,083,080,000.00		1,083,080,000.00	
递延收益	五、34	546,446,546.30	430,075,179.11	461,435,919.64	414,222,096.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248,245,286.28	18,792,307,183.09	25,932,459,852.21	16,775,568,233.35
负债合计		142,488,819,020.45	111,142,488,167.48	139,359,523,498.17	105,230,812,111.15

股东权益：					
股本	五、35	10,618,607,852.00	10,618,607,852.00	10,618,607,852.00	10,618,607,85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36	23,205,814,924.86	23,621,214,340.36	23,205,814,924.86	23,621,214,340.3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五、37	-59,876,656.95		-60,275,916.86	
专项储备	五、38	150,395,680.66	137,943,765.18	111,822,785.79	101,849,402.81
盈余公积	五、39	2,235,576,579.49	2,212,724,372.62	2,142,422,389.12	2,119,570,182.25
未分配利润	五、40	9,676,393,132.09	7,314,707,154.63	8,801,973,581.69	7,325,808,069.4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45,826,911,512.15	43,905,197,484.79	44,820,365,616.60	43,787,049,846.84
少数股东权益		1,832,203,616.37		1,810,035,067.28	
股东权益合计		47,659,115,128.52	43,905,197,484.79	46,630,400,683.88	43,787,049,846.84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90,147,934,148.97	155,047,685,652.27	185,989,924,182.05	149,017,861,957.99

公司法定代表人：于勇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常广申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常广申

利 润 表

编制单位：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一、营业收入	五、41	108,983,075,197.99	106,319,103,942.36	74,551,007,517.85	75,789,418,141.58
减：营业成本	五、41	95,505,840,134.64	96,761,255,981.57	64,261,202,083.69	67,766,346,243.19
税金及附加	五、42	529,289,640.12	374,635,757.74	296,024,650.33	193,984,280.62
销售费用	五、43	1,009,178,559.07	671,007,943.12	811,240,501.65	593,007,583.83
管理费用	五、44	4,327,093,016.65	3,633,338,289.97	3,498,007,900.33	2,922,844,323.60
财务费用	五、45	3,702,321,882.92	2,595,179,348.75	3,989,747,386.35	2,689,575,781.48
资产减值损失	五、46	966,874,601.02	798,738,601.50	304,692,756.02	237,854,191.3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7	140,020,611.31	161,204,044.41	189,623,331.86	224,289,456.2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4,025,394.01	143,536,684.33	183,037,273.64	183,037,273.6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8	69,916.88	69,916.88	-159,055.24	
其他收益	五、49	12,936,808.84	9,913,402.9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95,504,700.60	1,656,135,383.99	1,579,556,516.10	1,610,095,193.78
加：营业外收入	五、50	4,175,625.02	3,056,132.57	49,665,212.25	21,092,470.41

减：营业外支出	五、51	44,388,816.00	33,063,966.37	13,163,032.31	5,831,157.0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55,291,509.62	1,626,127,550.19	1,616,058,696.04	1,625,356,507.14
减：所得税费用	五、52	929,448,118.29	712,926,115.25	186,304,615.95	82,749,131.9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25,843,391.33	913,201,434.94	1,429,754,080.09	1,542,607,375.23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2,125,843,391.33	913,201,434.94	1,429,754,080.09	1,542,607,375.23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25,843,391.33	913,201,434.94	1,429,754,080.09	1,542,607,375.2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2,125,843,391.33	913,201,434.94	1,429,754,080.09	1,542,607,375.23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17,062,368.93		1,555,479,163.0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08,781,022.40		-125,725,083.0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五、53	399,259.91		23,663,252.72	
(一)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99,259.91		23,663,252.72	
1.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99,259.91		23,663,252.72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99,259.91		23,663,252.72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2,126,242,651.24	913,201,434.94	1,453,417,332.81	1,542,607,375.2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17,461,628.84		1,579,142,415.8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08,781,022.40		-125,725,083.00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17		0.15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17		0.15	

公司法定代表人：于勇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常广申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常广申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6,216,369,458.09	77,501,685,129.73	85,368,811,438.73	89,447,451,012.54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207,184.36	3,112,161.80	169,684,296.63	144,320,943.6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4	107,376,945.11	27,614,109.31	319,380,561.61	322,616,554.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341,953,587.56	77,532,411,400.84	85,857,876,296.97	89,914,388,510.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0,648,118,528.67	60,751,595,985.18	77,232,847,410.28	83,450,356,264.3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886,409,589.57	3,874,714,065.49	4,768,497,238.90	3,808,798,019.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14,098,940.59	1,813,064,947.48	1,142,777,364.35	734,174,163.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4	1,986,459,192.07	1,486,933,059.59	1,488,803,367.83	1,185,950,280.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935,086,250.90	67,926,308,057.74	84,632,925,381.36	89,179,278,728.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06,867,336.66	9,606,103,343.10	1,224,950,915.61	735,109,782.1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8,000,000.00	98,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995,217.30		6,593,600.92	33,966,350.9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57,383.32	1,057,383.32	10,291,591.00	71,991.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52,600.62	1,057,383.32	114,885,191.92	132,038,341.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592,159,141.61	8,952,712,808.09	10,586,282,993.48	7,159,504,805.76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4	45,909,916.59	45,909,916.59		2,388,383,130.7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38,069,058.20	8,998,622,724.68	10,586,282,993.48	9,547,887,936.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31,016,457.58	-8,997,565,341.36	-10,471,397,801.56	-9,415,849,594.5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2,510,387,061.70	49,617,337,549.20	103,481,077,705.02	84,430,367,705.0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980,000,000.00	4,98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4	1,563,329,740.20	1,126,608,891.81	9,874,872,852.71	7,614,578,452.7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073,716,801.90	50,743,946,441.01	118,335,950,557.73	97,024,946,157.8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8,844,730,614.50	45,384,620,614.50	106,381,316,532.52	87,376,316,532.5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289,856,942.59	3,393,212,430.87	3,032,761,907.19	2,079,434,699.6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1,635,668.48		48,973,303.3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4	2,212,149,567.85	1,775,087,289.12	1,893,504,059.97	1,467,736,451.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346,737,124.94	50,552,920,334.49	111,307,582,499.68	90,923,487,683.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3,020,323.04	191,026,106.52	7,028,368,058.05	6,101,458,474.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91,005.61	-1,183,879.03	1,342,063.08	1,344,214.9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02,239,550.43	798,380,229.23	-2,216,736,764.82	-2,577,937,123.4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42,163,936.95	6,308,876,676.57	9,658,900,701.77	8,886,813,799.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44,403,487.38	7,107,256,905.80	7,442,163,936.95	6,308,876,676.57

公司法定代表人：于勇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常广申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常广申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7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618,607,852.00				23,205,814,924.86		-60,275,916.86	111,822,785.79	2,142,422,389.12	8,801,973,581.69		44,820,365,616.60	1,810,035,067.28	46,630,400,683.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618,607,852.00				23,205,814,924.86		-60,275,916.86	111,822,785.79	2,142,422,389.12	8,801,973,581.69		44,820,365,616.60	1,810,035,067.28	46,630,400,683.8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399,259.91	38,572,894.87	93,154,190.37	874,419,550.40		1,006,545,895.55	22,168,549.09	1,028,714,444.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399,259.91			1,817,062,368.93		1,817,461,628.84	308,781,022.40	2,126,242,651.24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														

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1,320,143.49	-940,808,771.65		-849,488,628.16	-48,893,901.34	-898,382,529.50
1. 提取盈余公积								91,320,143.49	-91,320,143.49				
2. 对股东的分配									-849,488,628.16		-849,488,628.16	-48,893,901.34	-898,382,529.50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38,572,894.87				38,572,894.87	4,288,886.43	42,861,781.30
1. 本期提取							125,015,980.63				125,015,980.63	14,131,290.59	139,147,271.22
2. 本期使用							-86,443,085.76				-86,443,085.76	-9,842,404.16	-96,285,489.92
（六）其他								1,834,046.88	-1,834,046.88		0.00	-242,007,458.40	-242,007,458.40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618,607,852.00				23,205,814,924.86		-59,876,656.95	150,395,680.66	2,235,576,579.49	9,676,393,132.09		45,826,911,512.15	1,832,203,616.37	47,659,115,128.52
----------	-------------------	--	--	--	-------------------	--	----------------	----------------	------------------	------------------	--	-------------------	------------------	-------------------

公司法定代表人：于勇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常广申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常广申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6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618,607,852.00				23,205,813,930.50		-83,939,169.58	165,635,448.86	1,988,161,651.60	7,719,313,391.68		43,613,593,105.06	1,982,735,773.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618,607,852.00				23,205,813,930.50		-83,939,169.58	165,635,448.86	1,988,161,651.60	7,719,313,391.68		43,613,593,105.06	1,982,735,773.57	45,596,328,878.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994.36		23,663,252.72	-53,812,663.07	154,260,737.52	1,082,660,190.01		1,206,772,511.54	-172,700,706.29	1,034,071,805.2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3,663,252.72			1,555,479,163.09		1,579,142,415.81	-125,725,083.00	1,453,417,332.81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 资本					994.36							994.36		994.3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 益的金额														
4. 其他					994.36							994.36		994.36
(三) 利润分配									154,260,737.52	-472,818,973.08		-318,558,235.56	-49,181,237.92	-367,739,473.48
1. 提取盈余公积									154,260,737.52	-154,260,737.52				
2. 对股东的分配										-318,558,235.56		-318,558,235.56	-49,181,237.92	-367,739,473.48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 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53,812,663.07				-53,812,663.07	2,205,614.63	-51,607,048.44
1. 本期提取							121,903,206.82				121,903,206.82	15,463,789.05	137,366,995.87
2. 本期使用							-175,715,869.89				-175,715,869.89	-13,258,174.42	-188,974,044.31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618,607,852.00				23,205,814,924.86	-60,275,916.86	111,822,785.79	2,142,422,389.12	8,801,973,581.69		44,820,365,616.60	1,810,035,067.28	46,630,400,683.88

公司法定代表人： 于勇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常广申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常广申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7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股东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618,607,852.00				23,621,214,340.36			101,849,402.81	2,119,570,182.25	7,325,808,069.42		43,787,049,846.8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618,607,852.00				23,621,214,340.36			101,849,402.81	2,119,570,182.25	7,325,808,069.42		43,787,049,846.8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6,094,362.37	93,154,190.37	-11,100,914.79		118,147,637.95
（一）综合收益总额									913,201,434.94		913,201,434.94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1,320,143.49	-940,808,771.65		-849,488,628.16
1. 提取盈余公积								91,320,143.49	-91,320,143.49		
2. 对股东的分配									-849,488,628.16		-849,488,628.16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32,050,625.94				32,050,625.94
1. 本期提取							84,150,076.89				84,150,076.89
2. 本期使用							-52,099,450.95				-52,099,450.95
（六）其他							4,043,736.43	1,834,046.88	16,506,421.92		22,384,205.23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618,607,852.00				23,621,214,340.36		137,943,765.18	2,212,724,372.62	7,314,707,154.63		43,905,197,484.79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16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股东权益 合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0,618,607,852.00				23,621,213,346.00			155,401,533.63	1,965,309,444.73	6,256,019,667.27		42,616,551,843.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0,618,607,852.00				23,621,213,346.00			155,401,533.63	1,965,309,444.73	6,256,019,667.27		42,616,551,843.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994.36			-53,552,130.82	154,260,737.52	1,069,788,402.15		1,170,498,003.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42,607,375.23		1,542,607,375.23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994.36							994.36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994.36							994.36
（三）利润分配									154,260,737.52	-472,818,973.08		-318,558,235.56

1. 提取盈余公积								154,260,737.52	-154,260,737.52		
2. 对股东的分配									-318,558,235.56		-318,558,235.56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53,552,130.82			-53,552,130.82
1. 本期提取								82,428,184.15			82,428,184.15
2. 本期使用								-135,980,314.97			-135,980,314.97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0,618,607,852.00				23,621,214,340.36			101,849,402.81	2,119,570,182.25	7,325,808,069.42	43,787,049,846.84

公司法定代表人：于勇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常广申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常广申

三、公司基本情况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钢股份”或“本公司”）前身为唐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唐钢股份），系由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作为独家发起人，将主要生产经营性单位的净资产入股，并以定向募集的方式向 191 家法人单位和唐钢集团职工发行股份，于 1994 年 6 月 29 日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设立时总股本为 236,449.8 万元。

1997 年 1 月，经河北省证券委员会冀证字（1997）6 号文批准，并经唐钢股份于 1996 年 9 月 3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唐钢股份按照 1:0.285 的比例进行缩股。缩股后公司总股本由 236,449.8 万股变更为 67,388.2 万元，各股东持股比例不变。

1997 年 3 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字[1997]69 号文和证监发字[1997]70 号文批准，唐钢股份采取上网定价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2,00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 9.22 元。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发[1997]132 号文审核同意，于 1997 年 4 月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增发后总股本为 79,388.2 万元。

2009 年 12 月 31 日，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9〕1302 号《关于核准唐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邯郸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和承德新新钒钛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和《唐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五届十七次和五届二十一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唐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唐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承德新新钒钛股份有限公司协议》、《唐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换股吸收合并邯郸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协议》以及公司董事会于 2009 年 12 月 31 日通过的《唐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的规定，唐钢股份吸收合并了邯郸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邯郸钢铁）及承德新新钒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德钒钛）。本次换股吸收合并完成后，唐钢股份作为存续公司，成为河北钢铁集团下属唯一的钢铁主业上市公司，同时更名为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并将注册地址由唐山市变更为石家庄市。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河钢股份股本为人民币 687,678.04 万元。

根据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10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河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冀国资发产权股权（2010）72 号）《关于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收购邯宝公司股权有关问题的批复》，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1〕823 号《关于核准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增发股票的批复》核准，河钢股份增发不超过 38 亿股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4.28 元。截止 2011 年 11 月 25 日，河钢股份完成股票增发工作，通过网上、网下总计发行 3,741,822,429 股。增发股份完成后，河钢股份的母公司由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变为邯郸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二届十九次董事会于 2016 年 2 月 22 日审议通过了《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同意公司名称由“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河钢股份有限公司”；因公司名称变更，审议通过了《河北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河钢股份股本为人民币 10,618,607,852.00 元。

河钢股份法定代表人：于勇，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000104759628H，公司注册资本：10,618,607,852.00 元，注册地址：石家庄市体育南大街 385 号。

河钢股份的母公司为邯郸钢铁集团有限公司，最终控制人为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经营范围：对所投资企业资产进行运营管理；钢材、钢坯、钒钛产品（三氧化二钒、钒铁合金、钒氮合金、钛精矿）、耐火材料、炉料、铁精粉、钒渣、钛渣、焦炭、黑色金属、有色金属、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机械设备及其零部件、自动化设备及其零部件、五金交电、仪器仪表、橡胶制品、润滑油销售；冶金技术开发、转让及咨询服务；房屋、设备租赁；国内劳务派遣；商品及技术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涉及前置审批的，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钢铁冶炼；钢材、钢坯、钒钛产品（三氧化二钒、五氧化二钒、钒铁合金、钒氮合金、钛精矿）、钒渣、钛渣的生产销售；煤气、粗苯、焦油、氧气、氮气、氩气、氢气、压缩空气的生产销售；危险货物运输（1）；普通货运；起重机械安装、改造、维修；压力管道安装；冶金机械设备及配件、电气设备、化工设备、工业炉窑设备安装、维修；自动化及仪表工程设计安装；水暖安装；金属构件制造、安装、销售；设备防腐保温工程；计算机软件开发、系统集成及运行维护服务；产品检斤计量服务；皮带胶接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 2017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十四户，新设立子公司一户，处置子公司一户，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批准。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

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三、5（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三、13“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

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孙公司。子孙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

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三、13“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9“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三、13、（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不超过三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的核算和折算方法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

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

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

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0、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 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为1000万元及以上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 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对单

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无风险组合	以应收款项的交易对象和款项性质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包括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备用金及保证金等性质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无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0
1-2年	10	10
2-3年	30	30
3年以上	80	8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未达到1000万元，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5)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一年内到期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如果有减值迹象时，计提坏账准备，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1、存货

(1) 存货分类

存货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存货分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工程施工等。

（2）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原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等采用计划成本计价的，月末调整为实际成本；采用实际成本计价的，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委托加工材料采用实际成本计价；产成品入库采用实际成本计价，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3）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期末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类别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期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12、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并同时满足以下两个条件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本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本公司将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 3 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本公司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3、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

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

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6、（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

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4、固定资产计价和折旧方法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政策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40-45	3	2.16-2.43
机器设备	12-22	5	4.32-7.92
运输工具	10-15	5	6.33-9.50
其他	8-22	5	4.32-11.88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3）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15、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16、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7、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本公司期末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8、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9、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0、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A、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B、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C、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1、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本公司将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划分为短期薪酬,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除外。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辞退福利：指企业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22、收入确认原则

收入，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增加的、与所有者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公司所涉及的收入，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工程收入。

（1）销售产品：

在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并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和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成本；如预计当期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不能得到补偿，则不确认收入，并将已经发生的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公司采用以下方法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①已完工作的测量；②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的劳务总量的比例；③已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

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建造合同

建造合同，是指为建造一项或数项在设计、技术、功能、最终用途等方面密切相关的资产而订立的合同。

建造合同分为固定造价合同和成本加成合同。

固定造价合同，是指按照固定的合同价或固定单价确定工程价款的建造合同。

成本加成合同，是指以合同约定或以其他方式议定的成本为基础，加上该成本的一定比例或定额费用确定工程价款的建造合同。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

当期完成的建造合同，按照实际合同总收入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

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则区别情况处理：如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则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加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作为费用；如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则在发生时作为费用，不确认收入。

23、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

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5、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照当期应纳税所得额计算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得出。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A、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B、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6、租赁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之外的其他租赁确认为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7、安全费的提取和使用

依照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企[2012]16 号的规定，本公司按上年度营业收入（扣除矾产品的收入）采用超额累退方式计提安全生产费，因为矾产品属于危险品，按照危险品生产与储存行业采用超额累退方式计提安全生产费用，专门用于完善、改造、维护安全设施设备、消防器材支出、特种设备、防雷接地、防静电接地检验检测支出等等。

公司提取的安全生产费用在“管理费用”、“制造费用”中列支，在专项储备项目单独反映。

公司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企业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固定资产的，

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28、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企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三、12 持有待售资产”相关描述。

29、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存货跌价准备

如附注(三)、11 所述，存货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可变现净值是指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本公司会定期对存货进行全面复核来确定是否存在减值情况。复核程序包括将存货的账面价值与其相应的可变现净值进行比较，来确定对于任何存在跌价风险的存货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计提准备。可变现净值所采用的存货售价、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的金额需要作出适当的会计估计。管理层已根据最佳的估计并考虑了历史经验和现实的生产成本和销售费用以确保其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基于上述程序，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已对存货计提了足额的跌价准备。

（2）应收款项的减值

当出现明显证据使得应收款项的回收性出现疑问时，本公司会对应收款项提取坏账准备。由于管理层在考虑坏账准备时需要做出假设，并对历史回款情况，账龄，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整体经济环境进行判断，因此坏账准备的计算具有不确定性。虽然没有理由相信对于计算应收款项的减值时所依据的估计和假设未来会出现重大变化，但当未来的实际结果和预期与原先的估计不同时，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和坏账损失将会发生变化。

（3）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实现主要取决于未来的实际盈利及暂时性差异在未来使用年度的实际税率。如未来实际产生的盈利少于预期，或实际税率低于预期，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将被转回，并确认在转回发生期间的合并利润表中。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由于部分子公司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该些子公司没有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4）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检查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基于上述程序，本公司管理层认为对固定资产计提了足额的减值准备。

3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①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a. 2017 年 4 月 28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 号），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b. 2017 年 5 月 1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5 号），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c. 2017 年 12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适用于 2017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的编制。

本公司执行上述三项会计政策对列报前期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序号	会计政策变更的依据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 2016 年度金额增加+/减少-
1	财会〔2017〕30 号	营业外收入	-136,175.39
		营业外支出	-295,230.63
		资产处置收益	-159,055.24

(2) 本会计期内无会计估计的变更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 税 基 础	税 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收入及其他收入	17%、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增值税	7%、5%
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30%

除境外子公司河北钢铁（澳大利亚）公司执行 30% 的所得税税率以外，母公司及其他子公司执行 25% 的法定税率，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企业所得税。

2、其他说明：其他税项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计算缴纳。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2017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指 2017 年度，上期指 2016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现金	106,238.46	144,498.68
银行存款	8,944,297,248.92	3,894,106,360.50
其他货币资金	8,070,396,614.35	10,377,351,975.27
合 计	17,014,800,101.73	14,271,602,834.45

注 1：其他货币资金主要是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质押的银行存单和信用证保证金。

注 2：货币资金中使用受到限制的其他货币资金金额为 8,070,396,614.35 元。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票据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6,123,002,401.42	2,938,951,757.34
商业承兑汇票	167,496,108.51	59,066,828.76
合 计	6,290,498,509.93	2,998,018,586.1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受限原因
银行承兑汇票	332,000,000.00	借款质押
合 计	332,000,00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775,067,938.97	
商业承兑汇票	1,008,910,204.37	
合 计	4,783,978,143.34	

注：本期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36,734,130.81	100.00	493,502,333.53	16.25	2,543,231,797.28
账龄组合	2,483,871,570.84	81.79	493,502,333.53	19.87	1,990,369,237.31
无风险组合	552,862,559.97	18.21			552,862,559.9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3,036,734,130.81	100.00	493,502,333.53	16.25	2,543,231,797.28

续前表:

种 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47,542,637.64	100.00	329,731,928.95	13.47	2,117,810,708.69
账龄组合	1,897,345,878.84	77.52	329,731,928.95	17.38	1,567,613,949.89
无风险组合	550,196,758.80	22.48			550,196,758.8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 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2,447,542,637.64	100.00	329,731,928.95	13.47	2,117,810,708.69

① 组合中, 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② 账 龄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 年以内	1,283,815,768.67	51.69	64,190,788.43	5.00
1-2 年	728,687,371.05	29.34	72,868,737.11	10.00
2-3 年	41,303,873.81	1.66	12,391,162.14	30.00
3 年以上	430,064,557.31	17.31	344,051,645.85	80.00
合 计	2,483,871,570.84	100.00	493,502,333.53	

续前表:

账 龄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 年以内	1,274,727,987.69	67.18	63,736,399.37	5.00
1-2 年	144,536,944.56	7.62	14,453,694.46	10.00
2-3 年	261,845,844.32	13.80	78,553,753.30	30.00
3 年以上	216,235,102.27	11.40	172,988,081.82	80.00
合 计	1,897,345,878.84	100.00	329,731,928.95	

②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无风险组合	552,862,559.97	
合 计	552,862,559.97	

续前表:

组合名称	期初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无风险组合	550,196,758.80	
合 计	550,196,758.80	

(2) 坏账准备

项 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转回	合并减少	
金额	329,731,928.95	174,606,483.59	10,462,110.61	373,968.40	493,502,333.53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293,221,627.65 元,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42.59%, 相应计提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83,334,875.95 元。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原值)	比例 (%)	金额 (原值)	比例 (%)
1 年以内	613,180,666.31	68.37	844,120,473.55	39.82
1-2 年	97,972,042.18	10.93	74,169,704.89	3.50
2-3 年	40,198,016.74	4.48	46,430,984.75	2.19
3 年以上	145,442,794.73	16.22	1,155,192,633.82	54.49
合 计	896,793,519.96	100.00	2,119,913,797.01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报告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404,033,512.65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 45.05%。

5、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河北钢铁集团滦县司家营铁矿有限公司	26,006,400.00	26,006,400.00
合 计	26,006,400.00	26,006,400.00

注: 期末账龄超 1 年的应收股利是 26,006,400.00 元。

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种 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	67,516,608.71	9.65	43,596,608.71	64.57	23,920,000.00

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	630,458,476.03	90.08	14,715,064.91	2.33	615,743,411.12
其他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56,886,572.54	8.13	14,715,064.91	25.87	42,171,507.63
无风险组合	573,571,903.49	81.95			573,571,903.4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1,916,844.61	0.27	1,916,844.61	100.00	
合 计	699,891,929.35	100.00	60,228,518.23	8.61	639,663,411.12

续前表：

种 类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710,853,733.29	99.73	14,585,177.84	2.05	696,268,555.45
账龄组合	240,726,135.00	33.77	14,585,177.84	6.06	226,140,957.16
无风险组合	470,127,598.29	65.96			470,127,598.2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1,916,844.61	0.27	1,916,844.61	100.00	
合 计	712,770,577.90	100.00	16,502,022.45	2.32	696,268,555.45

①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2017 年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唐山旺特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5,622,090.25	25,622,090.25	注 1
天津空港金水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1,994,518.46	11,994,518.46	注 2
江西蓝海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29,900,000.00	5,980,000.00	注 3
合 计	67,516,608.71	43,596,608.71	

注 1：子公司唐山中厚板有限公司预付唐山旺特科技开发有限公司货款 25,622,090.25 元，对方一直未发货或退款，自（2009）唐民初字第 35 号民事调解书之后，对方一直未还清该款项，经多次催要仍未归还，同时唐山旺特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已经吊

销营业执照，预计不能收回，故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注 2：子公司唐山中厚板有限公司预付天津空港金水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货款 11,994,518.46 元，对方一直未发货或退款，（2011）津高民二终字第 0056 号民事判决书公布后对方一直未还清该款项，经多次催要仍未归还预计不能收回，故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注 3：子公司唐山中厚板有限公司预付江西蓝海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29,900,000.00 元货款，对方一直未发货或退款，2017 年 9 月，公司对江西蓝海物流科技有限公司提起诉讼，2018 年 1 月 31 日开庭审理，尚未宣判，公司根据案情判断，预计 20%的款项不能收回。

③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金额（原值）	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 年以内	37,383,472.77	65.72		
1-2 年	763,082.00	1.34	76,308.20	10.00
2-3 年	706,515.00	1.24	211,954.50	30.00
3 年以上	18,033,502.77	31.70	14,426,802.21	80.00
合 计	56,886,572.54	100.00	14,715,064.91	

续前表：

账 龄	期初余额			
	金额（原值）	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 年以内	221,700,690.60	92.10		
1-2 年	745,015.10	0.31	74,501.50	10.00
2-3 年	227,332.73	0.09	68,199.73	30.00
3 年以上	18,053,096.57	7.50	14,442,476.61	80.00
合 计	240,726,135.00	100.00	14,585,177.84	

④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无风险组合	573,571,903.49	
合 计	573,571,903.49	

续前表：

组合名称	期初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无风险组合	470,127,598.29	
合 计	470,127,598.29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项	168,104,746.2	228,983,953.49
保证金	306,029,949.13	259,473,629.44
个人公务借款	12,193,253.79	12,426,379.91
押金	5,000,000.00	7,570,000.00
备用金	2,038,684.77	2,932,142.92
代垫款	6,755,772.46	129,145,516.24
工资保障金	17,084,374.15	14,597,359.00
其他	182,685,148.85	57,641,596.90
合 计	699,891,929.35	712,770,577.90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关联方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建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否	保证金	100,000,000.00	4000 万 1-2 年 6000 万三年以上	14.29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否	保证金	57,000,000.00	1200 万 1 年以下 1500 万 1-2 年, 3000 万 2-3 年	8.14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否	保证金	45,000,000.00	1500 万 1 年以下, 3000 万 3 年以上	6.43	
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否	保证金	36,000,000.00	1 年以下	5.14	
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否	保证金	35,000,000.00	1-2 年	5.00	
合 计			273,000,000.00		39.00	

(4) 坏账准备

项 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	------	------	------	------

			转回	核销	
金额	16,502,022.45	43,726,495.78			60,228,518.23

7、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831,467,647.59	626,436.90	13,830,841,210.69
自制半成品	3,899,834,065.46		3,899,834,065.46
库存商品	3,680,266,488.94	7,144,446.05	3,673,122,042.89
物资采购	1,715,109,881.63		1,715,109,881.63
委托加工材料	27,759,699.68		27,759,699.68
合 计	23,154,437,783.30	7,770,882.95	23,146,666,900.35

续前表:

项 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9,631,012,793.31	21,120,418.82	19,609,892,374.49
自制半成品	3,536,909,977.70	492,456.06	3,536,417,521.64
库存商品	5,098,254,968.33	41,227,175.29	5,057,027,793.04
物资采购	1,524,610,739.04		1,524,610,739.04
委托加工材料	51,735,446.44		51,735,446.44
合 计	29,842,523,924.82	62,840,050.17	29,779,683,874.65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21,120,418.82	626,436.90	21,120,418.82		626,436.90
库存商品	41,227,175.29	7,144,446.05	41,227,175.29		7,144,446.05
自制半成品	492,456.06		492,456.06		

合 计	62,840,050.17	7,770,882.95	62,840,050.17		7,770,882.95
-----	---------------	--------------	---------------	--	--------------

注：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为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原因因为期末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

8、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税费及待抵扣待认证进项税	1,676,021,127.00	2,781,489,688.46
合 计	1,676,021,127.00	2,781,489,688.46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490,825,660.39	200,100,000.00	290,725,660.39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490,825,660.39	200,100,000.00	290,725,660.39
合 计	490,825,660.39	200,100,000.00	290,725,660.39

续前表：

项 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507,925,660.39	200,100,000.00	307,825,660.39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507,925,660.39	200,100,000.00	307,825,660.39
合 计	507,925,660.39	200,100,000.00	307,825,660.39

（2）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唐山中润煤化工有限公司	77,962,400.00			77,962,400.00

唐山考伯斯开滦炭素化工有限公司	24,518,493.00			24,518,493.00
承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100,000.00		17,100,000.00	
北方和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亚洲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舞阳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188,244,767.39			188,244,767.39
合 计	507,925,660.39		17,100,000.00	490,825,660.39

续前表: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年现金红利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唐山中润煤化工有限公司					5.00	
唐山考伯斯开滦炭素化工有限公司					19.00	
承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47	5,995,217.30
北方和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0.10	
亚洲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19.36	
舞阳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8.05	
合 计	200,100,000.00			200,100,000.00	53.98	5,995,217.30

(3) 本年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的权益工具	合 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200,100,000.00	200,100,000.00
本期计提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本期减少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期末已计提减值余额	200,100,000.00	200,100,000.00

注 1: 本公司投资的亚洲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正处于破产清算过程中未经法院最终判决, 所以全额计提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投资的北方和平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已注销, 所以全额计提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注 2: 承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为本公司的原子公司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所持有, 由于本公司对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的核算方法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 不再具有控制权, 详见附注五、10, 导致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少。

10、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其他增加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联营企业						
河北钢铁集团滦县司家营铁矿有限公司	1,011,754,044.54			44,726,621.37		3,710.00
唐山钢铁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4,606,726.23			-672.00		
唐山钢源冶金炉料有限公司	78,675,884.94			1,135,076.84		-686.03
北京中联泓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7,200,569.51			-1,160,813.74		
河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235,322,051.79			84,796,662.85		
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		116,204,850.05		4,528,518.69		343,986.39
合 计	2,547,559,277.01	116,204,850.05		134,025,394.01		347,010.36

续前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河北钢铁集团滦县司家营铁矿有限公司				1,056,484,375.91	
唐山钢铁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4,606,054.23	
唐山钢源冶金炉料有限公司				79,810,275.75	
北京中联泓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6,039,755.77	
河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320,118,714.64	
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				121,077,355.13	
合 计				2,798,136,531.43	

注 1：2017 年 9 月 30 日承德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购买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燕山气体公司”）的少数股权，对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达到 67.88%，并在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的董事会中委派两名董事，占董事会人数比例达到三分之二，根据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的章程规定，承德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能够对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及生

产经营形成控制，本公司自 2017 年 9 月 30 日丧失对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的控制权。但对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有重大影响，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本公司对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

注 2：期末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

11、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39,085,729,959.92	94,339,087,959.92	3,036,126,743.32	5,576,984,865.24	142,037,929,528.40
2、本年增加金额	3,371,158,668.01	18,471,902,495.93	90,799,386.77	690,569,027.46	22,624,429,578.17
（1）购置	10,180,554.53	59,620,058.05	11,918,315.02	132,769,018.30	214,487,945.90
（2）在建工程转入	3,360,978,113.48	16,682,020,083.16	78,881,071.75	557,800,009.16	20,679,679,277.55
（3）融资租赁		1,730,262,354.72			1,730,262,354.72
3、本年减少金额	459,762,773.11	5,540,917,005.59	21,248,582.18	63,918,227.59	6,085,846,588.47
（1）处置或报废	59,397,890.59	1,428,686,673.72	17,039,382.18	31,619,756.61	1,536,743,703.10
（2）改扩建转出	217,662,912.65	835,968,156.44	4,209,200.00	85,244.63	1,057,925,513.72
（3）融资租赁		2,427,690,516.55			2,427,690,516.55
（4）合并减少	182,701,969.87	848,571,658.88		32,213,226.35	1,063,486,855.10
4、年末余额	41,997,125,854.82	107,270,073,450.26	3,105,677,547.91	6,203,635,665.11	158,576,512,518.10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9,166,922,836.75	29,901,106,543.87	1,653,295,829.27	2,952,636,856.65	43,673,962,066.54
2、本年增加金额	957,864,243.65	4,202,326,522.07	127,103,075.85	389,781,539.80	5,677,075,381.37
（1）计提	957,864,243.65	4,202,326,522.07	127,103,075.85	389,781,539.80	5,677,075,381.37
3、本年减少金额	154,212,055.26	2,022,958,813.59	15,857,803.49	52,686,516.16	2,245,715,188.50
（1）处置或报废	44,544,545.68	510,444,455.87	15,857,803.49	29,450,185.04	600,296,990.08
（2）改扩建转出	47,800,770.33	429,670,211.40			477,470,981.73
（3）融资租赁减少		706,727,756.07			706,727,756.07
（4）合并减少	61,866,739.25	376,116,390.25		23,236,331.12	461,219,460.62
4、年末余额	9,970,575,025.14	32,080,474,252.35	1,764,541,101.63	3,289,731,880.29	47,105,322,259.41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118,087,363.66	294,155,444.45	894,030.73	29,288,034.89	442,424,873.73
2、本年增加金额	98,306,262.53	668,815,125.93	588,010.80	49,335.02	767,758,734.28
(1) 计提	98,306,262.53	668,815,125.93	588,010.80	49,335.02	767,758,734.28
3、本年减少金额	1,861,478.48	775,718,637.29		646,107.63	778,226,223.40
(1) 处置或报废	1,861,478.48	775,718,637.29		646,107.63	778,226,223.40
4、年末余额	214,532,147.71	187,251,933.09	1,482,041.53	28,691,262.28	431,957,384.61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31,812,018,681.97	75,002,347,264.82	1,339,654,404.75	2,885,212,522.54	111,039,232,874.08
2、年初账面价值	29,800,719,759.51	64,143,825,971.60	1,381,936,883.32	2,595,059,973.70	97,921,542,588.13

注 1：本报告期公司无持有待售、闲置的固定资产。

注 2：期末不存在抵押及担保的固定资产。

(2)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机器设备	14,534,280,306.85	1,992,315,737.18	12,541,964,569.67
合 计	14,534,280,306.85	1,992,315,737.18	12,541,964,569.67

注 1：2017 年 10 月企业将账面价值原值 1,116,790,452.05 元，净值 847,353,101.45 元的固定资产以 6 亿元的价格出售给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同月以 6 亿元的价值融资租赁租回，同时将 247,353,101.45 元的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重分类到固定资产原值。

2017 年 1 月企业将账面原值为 556,444,897.52 元，账面净值为 350,074,010.22 元的固定资产以 3 亿元的价格出售给平安国际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同月以 3 亿元的价值融资租赁租回。

2017 年 11 月企业将账面原值为 754,455,166.98 元，账面净值为 523,535,648.81 元的固定资产以 4 亿元的价格出售给交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同月以 4 亿元的价值融资租赁租回。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金额及原因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办妥权证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8,103,680,596.74 元，相关手续正在办理中。

12、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小技改	228,723,066.27		228,723,066.27	243,695,765.61		243,695,765.61
唐钢能源中心工程				124,870,491.37		124,870,491.37
唐钢新闻中心办公楼技术中心办公楼				28,602,375.87		28,602,375.87
唐钢南区能源综合利用工程				31,078,482.78		31,078,482.78
建陶区域治理工程				74,076,165.19		74,076,165.19
冷轧厂五连轧机组整体升级改造 2010-35#				45,794,972.34		45,794,972.34
唐钢南区物流优化及平整分卷				72,085,967.99		72,085,967.99
唐钢炼铁厂北区喷煤制粉系统改造工程				22,576,456.36		22,576,456.36
一钢轧厂 1810 线技术改造工程 2011-22#				342,320,273.74		342,320,273.74
炼铁厂北区 2#3#4#烧结机脱硫工程				200,114,543.46		200,114,543.46
唐钢厂容规划治理工程-1				139,268,394.65		139,268,394.65
中厚板项目	1,848,029,126.41		1,848,029,126.41	3,158,544,628.87		3,158,544,628.87
炼铁高炉系统技术升级改造				1,363,941,916.48		1,363,941,916.48
炼铁北区 1#高炉易地改造工程	226,908,236.98		226,908,236.98	24,750,643.05		24,750,643.05

二钢轧厂钢区安全改造项目				333,074,471.34		333,074,471.34
东区设备升级改造	1,000,000.00		1,000,000.00	1,935,487,245.10		1,935,487,245.10
厂区综合治理	1,215,585,636.18		1,215,585,636.18	1,100,714,315.20		1,100,714,315.20
90 平米烧结机技术改造	1,183,249,647.69		1,183,249,647.69	836,189,138.06		836,189,138.06
3-6#焦炉干熄焦工程	562,852,380.97		562,852,380.97	511,253,179.65		511,253,179.65
第三原料场技术改造				484,375,365.07		484,375,365.07
煤气煤粉混烧热电联产锅炉	319,926,004.15		319,926,004.15	299,085,101.30		299,085,101.30
4 高炉技术改造				284,036,004.80		284,036,004.80
中板生产线技术改造	222,108,721.83		222,108,721.83	200,607,086.54		200,607,086.54
4#7#高炉煤气干法除尘改造				177,794,611.96		177,794,611.96
5#高炉洗涤塔改造				103,870,776.57		103,870,776.57
化解产能环境综治项目	137,029,163.86		137,029,163.86	99,533,063.13		99,533,063.13
三炼钢连铸机改造				74,454,740.08		74,454,740.08
产销管理一体化信息平台建设	78,290,358.81		78,290,358.81	72,639,347.98		72,639,347.98
棒一生产线升级改造				53,936,675.82		53,936,675.82
东区产品研发及节能环保技术改造	57,161,718.01		57,161,718.01	48,669,652.39		48,669,652.39
580 亩地综合整治				47,513,153.00		47,513,153.00
东区焦化煤调湿技术改造	49,472,883.70		49,472,883.70	46,231,696.91		46,231,696.91
七八软水站合并改造				46,111,489.48		46,111,489.48
十八水站异地改造				44,530,161.09		44,530,161.09
烧结机、球团、高炉和棒一节约煤气改造				41,690,486.02		41,690,486.02
水源泵站扩容改造				38,975,102.63		38,975,102.63
中水深度处理项目	52,803,599.78		52,803,599.78	32,687,856.45		32,687,856.45

氮气液化装置改造				31,318,854.09		31,318,854.09
炼铁部 3200 高炉制粉站 配套完善				29,393,231.47		29,393,231.47
老区改造配套公辅设施并 网				16,947,699.54		16,947,699.54
道路管网整治				12,563,981.46		12,563,981.46
氢气充装及运输系统改 造	12,057,106.57		12,057,106.57	9,858,834.27		9,858,834.27
炼铁西路综合泵站改造	8,352,478.01		8,352,478.01	8,065,478.01		8,065,478.01
产学研项目	9,396,536.09		9,396,536.09	7,158,823.11		7,158,823.11
冷轧热镀锌建设 2#卷取 机				5,173,660.77		5,173,660.77
铁路扩能改造				4,524,115.74		4,524,115.74
三钢转炉投弹检测设备改 造	1,575,000.00		1,575,000.00	1,745,875.90		1,745,875.90
CSP 提质增产技术改造	1,250,000.00		1,250,000.00	1,250,000.00		1,250,000.00
焦化厂 1-4#焦炉技术改 造	3,273,036.00		3,273,036.00	915,000.00		915,000.00
老区铁前系统完善改造	7,872,292.72		7,872,292.72			
三炼钢精炼炉改造						
三炼钢除尘环保治理						
三钢脱磷炉改造						
邯钢集团结构优化产业 升级总体项目	4,266,688,378.29		4,266,688,378.29	8,292,051,951.26		8,292,051,951.26
炼铁北区高炉运行模式 优化改造项目	1,412,744,360.36		1,412,744,360.36	695,601,800.65		695,601,800.65
热轧系统提高品种钢轧 制水平技术改造	1,085,181,789.59		1,085,181,789.59	582,765,327.28		582,765,327.28
热轧部品种钢冶炼技术 改造提升工程	2,197,287,615.16		2,197,287,615.16	1,248,895,152.14		1,248,895,152.14
其他项目	5,059,966,218.78		5,059,966,218.78	3,314,552,621.84		3,314,552,621.84

合 计	20,248,785,356.21		20,248,785,356.21	27,047,964,205.86		27,047,964,205.86
-----	-------------------	--	-------------------	-------------------	--	-------------------

(2) 重要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万元)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占预算的比例%	工程进度%
小技改	186,000.00	自筹	96.12	96.12
唐钢能源中心工程	14,711.00	自筹	100.00	100.00
唐钢新闻中心办公楼技术中心办公楼	4,462.00	自筹	100.00	100.00
唐钢南区能源综合利用工程	11,929.00	自筹	100.00	100.00
建陶区域治理工程	3,796.00	自筹	100.00	100.00
冷轧厂五连轧机组整体升级改造 2010-35#	222,780.00	自筹	100.00	100.00
唐钢南区物流优化及平整分卷	37,230.00	自筹	100.00	100.00
唐钢炼铁厂北区喷煤制粉系统改造工程	8,615.00	自筹	100.00	100.00
一钢轧厂 1810 线技术改造工程 2011-22#	50,521.00	自筹	100.00	100.00
炼铁厂北区 2#3#4#烧结机脱硫工程	19,511.00	自筹	100.00	100.00
唐钢厂容规划治理工程-1	36,556.00	自筹	100.00	100.00
中厚板项目	560,181.77	自筹	80.00	80.00
炼铁高炉系统技术升级改造工程	278,519.00	自筹	100.00	100.00
炼铁北区 1#高炉易地改造工程	128,471.00	自筹	100.54	95.00
二钢轧厂钢区安全改造项目	84,035	自筹	100.00	100.00
东区设备升级改造	344,507.67	自筹	98.70	98.70
厂区综合治理	142,050.10	自筹	96.25	96.25
90 平米烧结机技术改造	122,885.00	自筹	96.29	96.29
3-6#焦炉干熄焦工程	60,400.00	自筹	93.19	93.19
第三原料场技术改造	70,000.00	自筹	98.03	100.00
煤气煤粉混烧热电联产锅炉	32,000.00	自筹	99.98	99.98
4 高炉技术改造	50,495.00	自筹	100.33	100.00
中板生产线技术改造	216,560.00	自筹	94.50	94.50
4#7#高炉煤气干法除尘改造	28,548.00	自筹	99.41	100.00

5#高炉洗涤塔改造	20,750.00	自筹	99.83	100.00
化解产能环境综治项目	23,516.00	自筹	58.27	58.27
三炼钢连铸机改造	38,302.00	自筹	99.58	100.00
产销管理一体化信息平台建设	7,898.00	自筹	99.13	99.13
棒一生产线升级改造	15,154.80	自筹	100.04	100.00
东区产品研发及节能环保技术改造	6,689.00	自筹	85.46	85.46
580 亩地综合整治	30,727.00	自筹	92.45	100.00
东区焦化煤调湿技术改造	20,300.00	自筹	24.37	24.37
七八软水站合并改造	9,700.00	自筹	100.68	100.00
十八水站异地改造	4,600.00	自筹	100.02	100.00
烧结机、球团、高炉和棒一节约煤气改造	14,400.00	自筹	98.06	100.00
水源泵站扩容改造	9,500.00	自筹	95.01	100.00
中水深度处理项目	9,700.00	自筹	54.44	54.44
氮气液化装置改造	8,950.00	自筹	92.05	100.00
炼铁部 3200 高炉制粉站配套完善	8,400.00	自筹	95.67	100.00
老区改造配套公辅设施并网	8,000.00	自筹	83.98	83.98
道路管网整治	3,300.00	自筹	39.39	39.39
氢气充装及运输系统改造	3,730.00	自筹	32.32	32.32
炼铁西路综合泵站改造	8,000.00	自筹	10.44	10.44
产学研项目	4,749.00	自筹	19.79	19.79
冷轧热镀锌建设 2#卷取机	680.00	自筹	82.71	82.71
铁路扩能改造	1,300.00	自筹	34.80	34.80
三钢转炉投弹检测设备改造	800.00	自筹	19.69	19.69
CSP 提质增产技术改造	9,500.00	自筹	96.41	96.41
焦化厂 1-4#焦炉技术改造	6,609.00	自筹	93.61	93.61
老区铁前系统完善改造	400,000.00	自筹	93.47	93.47
三炼钢精炼炉改造	56,172.00	自筹	91.20	91.20
三炼钢除尘环保治理	43,850.00	自筹	86.16	86.16

三钢脱磷炉改造	27,000.00	自筹	67.94	67.94
邯钢集团结构优化产业升级总体项目	2,222,481.30	自筹	96.80	96.80
炼铁北区高炉运行模式优化改造项目	237,700.00	自筹	59.43	60.00
热轧系统提高品种钢轧制水平技术改造	113,500.00	自筹	95.61	96.00
热轧部品种钢冶炼技术改造提升工程	251,200.00	自筹	87.47	88.00

续前表:

工程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金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小技改	243,695,765.61	175,969,267.63	22,785,787.53
唐钢能源中心工程	124,870,491.37	-81,983.80	
唐钢新闻中心办公楼技术中心办公楼	28,602,375.87	58,679.26	
唐钢南区能源综合利用工程	31,078,482.78		
建陶区域治理工程	74,076,165.19	90,297.96	
冷轧厂五连轧机组整体升级改造 2010-35#	45,794,972.34	2,117,069.90	
唐钢南区物流优化及平整分卷	72,085,967.99	5,174,315.80	
唐钢炼铁厂北区喷煤制粉系统改造工程	22,576,456.36		
一钢轧厂 1810 线技术改造工程 2011-22#	342,320,273.74	109,930,756.63	
炼铁厂北区 2#3#4#烧结机脱硫工程	200,114,543.46	2,274,563.10	2,160,000.00
唐钢厂容规划治理工程-1	139,268,394.65	17,106,492.17	
中厚板项目	3,158,544,628.87	1,100,997,622.42	105,574,432.97
炼铁高炉系统技术升级改造工程	1,363,941,916.48	47,130,000.00	47,130,000.00
炼铁北区 1#高炉易地改造工程	24,750,643.05	202,157,593.93	7,780,000.00
二钢轧厂钢区安全改造项目	333,074,471.34	12,925,528.66	1,390,000.00
东区设备升级改造	1,935,487,245.10	1,464,793,580.93	94,873,200.00
厂区综合治理	1,100,714,315.20	114,871,320.98	32,762,311.70
90 平米烧结机技术改造	836,189,138.06	347,060,509.63	34,665,239.50
3-6#焦炉干熄焦工程	511,253,179.65	51,599,201.32	17,978,676.40
第三原料场技术改造	484,375,365.07	201,821,604.89	
煤气煤粉混烧热电联产锅炉	299,085,101.30	20,840,902.85	8,222,585.15
4 高炉技术改造	284,036,004.80	222,559,636.10	7,959,600.00

中板生产线技术改造	200,607,086.54	21,501,635.29	
4#7#高炉煤气干法除尘改造	177,794,611.96	106,007,500.00	928,927.14
5#高炉洗涤塔改造	103,870,776.57	103,271,500.00	505,865.19
化解产能环境综治项目	99,533,063.13	37,496,100.73	5,910,372.00
三炼钢连铸机改造	74,454,740.08	200,000,000.00	
产销管理一体化信息平台建设	72,639,347.98	5,651,010.83	3,342,086.00
棒一生产线升级改造	53,936,675.82	97,677,368.40	
东区产品研发及节能环保技术改造	48,669,652.39	8,492,065.62	2,390,312.00
580 亩地综合整治	47,513,153.00	211,144,864.12	10,648,887.98
东区焦化煤调湿技术改造	46,231,696.91	3,241,186.79	2,291,689.00
七八软水站合并改造	46,111,489.48	51,544,500.00	238,822.80
十八水站异地改造	44,530,161.09	1,478,100.00	228,555.51
烧结机、球团、高炉和棒一节约煤气改造	41,690,486.02	99,519,911.58	7,388,555.43
水源泵站扩容改造	38,975,102.63	51,283,100.00	198,403.06
中水深度处理项目	32,687,856.45	20,115,743.33	2,120,869.00
氮气液化装置改造	31,318,854.09	51,065,600.00	164,771.50
炼铁部 3200 高炉制粉站配套完善	29,393,231.47	50,973,500.02	150,530.27
老区改造配套公辅设施并网	16,947,699.54	50,235,500.00	36,414.87
道路管网整治	12,563,981.46	434,600.00	67,201.29
氢气充装及运输系统改造	9,858,834.27	2,198,272.30	481,143.00
炼铁西路综合泵站改造	8,065,478.01	287,000.00	44,378.21
产学研项目	7,158,823.11	2,237,712.98	
冷轧热镀锌建设 2#卷取机	5,173,660.77	450,715.27	
铁路扩能改造	4,524,115.74		
三钢转炉投弹检测设备改造	1,745,875.90	-170,875.90	
CSP 提质增产技术改造	1,250,000.00		
焦化厂 1-4#焦炉技术改造	915,000.00	7,583,580.24	
老区铁前系统完善改造		7,872,292.72	
三炼钢精炼炉改造		7,383,829.40	
三炼钢除尘环保治理		32,587,085.30	
三钢脱磷炉改造		5,645,006.48	

邯钢集团结构优化产业升级总体项目	8,292,051,951.26	4,121,086,087.39	216,258,875.00
炼铁北区高炉运行模式优化改造项目	695,601,800.65	717,142,559.71	49,280,000.00
热轧系统提高品种钢轧制水平技术改造	582,765,327.28	502,416,462.31	33,570,000.00
热轧部品种钢冶炼技术改造提升工程	1,248,895,152.14	948,392,463.02	73,610,000.00
合 计	23,733,411,584.02	11,625,642,938.29	793,138,492.50

续前表:

工程名称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余 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 金额
小技改	190,941,966.97		228,723,066.27	19,814,889.40
唐钢能源中心工程	124,788,507.57			
唐钢新闻中心办公楼技术中心办公楼	28,661,055.13			
唐钢南区能源综合利用工程	31,078,482.78			
建陶区域治理工程	74,166,463.15			
冷轧厂五连轧机组整体升级改造 2010-35#	47,912,042.24			
唐钢南区物流优化及平整分卷	77,260,283.79			
唐钢炼铁厂北区喷煤制粉系统改造工程	22,576,456.36			
一钢轧厂 1810 线技术改造工程 2011-22#	452,251,030.37			
炼铁厂北区 2#3#4#烧结机脱硫工程	202,389,106.56			
唐钢厂容规划治理工程-1	156,374,886.82			
中厚板项目	2,411,513,124.88		1,848,029,126.41	84,289,773.79
炼铁高炉系统技术升级改造工程	1,411,071,916.48			
炼铁北区 1#高炉易地改造工程 2014-26#			226,908,236.98	7,780,000.00
二钢轧厂钢区安全改造项目	346,000,000.00			
东区设备升级改造	3,399,280,826.03		1,000,000.00	
厂区综合治理			1,215,585,636.18	232,137,489.33
90 平米烧结机技术改造			1,183,249,647.69	61,802,860.62
3-6#焦炉干熄焦工程			562,852,380.97	62,852,484.97
第三原料场技术改造	686,196,969.96			

煤气煤粉混烧热电联产锅炉			319,926,004.15	31,391,400.56
4 高炉技术改造	506,595,640.90			
中板生产线技术改造			222,108,721.83	
4#7#高炉煤气干法除尘改造	283,802,111.96			
5#高炉洗涤塔改造	207,142,276.57			
化解产能环境综治项目			137,029,163.86	9,064,472.00
三炼钢连铸机改造	274,454,740.08			
产销管理一体化信息平台建设			78,290,358.81	12,010,213.72
棒一生产线升级改造	151,614,044.22			
东区产品研发及节能环保技术改造			57,161,718.01	5,278,470.44
580 亩地综合整治	258,658,017.12			
东区焦化煤调湿技术改造			49,472,883.70	7,232,161.94
七八软水站合并改造	97,655,989.48			
十八水站异地改造	46,008,261.09			
烧结机、球团、高炉和棒一节约煤气改造	141,210,397.60			
水源泵站扩容改造	90,258,202.63			
中水深度处理项目			52,803,599.78	2,557,269.00
氮气液化装置改造	82,384,454.09			
炼铁部 3200 高炉制粉站配套完善	80,366,731.49			
老区改造配套公辅设施并网	67,183,199.54			
道路管网整治	12,998,581.46			
氢气充装及运输系统改造			12,057,106.57	1,377,931.34
炼铁西路综合泵站改造			8,352,478.01	391,245.12
产学研项目			9,396,536.09	
冷轧热镀锌建设 2#卷取机	5,624,376.04			
铁路扩能改造	4,524,115.74			
三钢转炉投弹检测设备改造			1,575,000.00	
CSP 提质增产技术改造			1,250,000.00	

焦化厂 1-4#焦炉技术改造	5,225,544.24		3,273,036.00	
老区铁前系统完善改造			7,872,292.72	
三炼钢精炼炉改造	7,383,829.40			
三炼钢除尘环保治理	32,587,085.30			
三钢脱磷炉改造	5,645,006.48			
邯钢集团结构优化产业升级总体项目	8,146,449,660.36		4,266,688,378.29	140,219,029.61
炼铁北区高炉运行模式优化改造项目			1,412,744,360.36	63,090,000.00
热轧系统提高品种钢轧制水平技术改造			1,085,181,789.59	50,500,000.00
热轧部品种钢冶炼技术改造提升工程			2,197,287,615.16	110,330,000.00
合 计	20,170,235,384.88		15,188,819,137.43	902,119,691.84

注 1、在建项目“三钢转炉投弹检测设备改造”本期增加金额为负数，原因为冲回以前年度多暂估的工程进度款。

注 2、期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

13、工程物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用设备	1,046,525,066.78	1,046,844,426.50
合 计	1,046,525,066.78	1,046,844,426.50

14、固定资产清理

类 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转入清理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16,039,610.99	16,191,196.78	注
机器设备	109,009,496.89	42,043,863.20	注
清理损益	-17,350.56		
减：固定资产清理减值准备	54,631,770.03	8,317,604.83	
合 计	70,399,987.29	49,917,455.15	

注：固定资产清理期末较期初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淘汰落后设备，清理部分资产，相关清理工作尚未完成。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采矿权	土地使用权	非专利技术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09,648,033.75	254,525,091.69	70,022,803.04	534,195,928.48
2、本期增加金额	3,222,653.55			3,222,653.55
(1) 购置				
(2) 汇率影响	3,222,653.55			3,222,653.55
3、本期减少金额	1,364,636.69	2,979,680.00		4,344,316.69
(1) 其他减少	1,364,636.69			1,364,636.69
(2) 合并减少		2,979,680.00		2,979,680.00
4、期末余额	211,506,050.61	251,545,411.69	70,022,803.04	533,074,265.3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4,880,614.40	40,628,624.95	26,282,731.96	141,791,971.31
2、本期增加金额	7,909,414.47	6,485,562.76	7,000,838.32	21,395,815.55
(1) 计提	6,758,369.68	6,485,562.76	7,000,838.32	20,244,770.76
(2) 汇率影响	1,151,044.79			1,151,044.79
3、本期减少金额		541,308.38		541,308.38
(1) 合并减少		541,308.38		541,308.38
4、期末余额	82,790,028.87	46,572,879.32	33,283,570.29	162,646,478.4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8,716,021.74	204,972,532.37	36,739,232.75	370,427,786.86

2、期初账面价值	134,767,419.35	213,896,466.74	43,740,071.08	392,403,957.17
----------	----------------	----------------	---------------	----------------

注 1：本公司子公司河北钢铁（澳大利亚）公司持有一家于澳大利亚成立的非企业合营个体 10% 的权益，河北钢铁（澳大利亚）公司对该合营个体并无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2005 年河北钢铁（澳大利亚）公司与该合营个体的其他参与方在澳大利亚通过转租形式购入二十五年采矿权。无形资产原值为 33,176,113.99 澳元。

注 2：期末因汇率变动导致澳大利亚采矿权原值增加 3,222,653.55 元，累计摊销增加 1,151,044.79 元。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71,823,728.82	

16、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承德承钢柱宇钒钛有限公司	87,924.78			87,924.78

注 1：商誉是公司 2008 年度以货币资金增资的方式控股合并承德承钢柱宇钒钛有限公司，交易日实际投资额与该公司可辨认资产净值之间的差额。

注 2：期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

17、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建筑物使用费	48,846,495.56		2,402,286.72		46,444,208.84
输气管网改造	28,160,031.76		2,103,320.40		26,056,711.36
合 计	77,006,527.32		4,505,607.12		72,500,920.20

注：建筑物使用费为唐山唐钢气体有限公司与中方投资者河钢股份签署了一项建筑物使用协议。协议约定，唐山唐钢气体有限公司自成立之日起获得河钢股份价值人民币 72,068,600.00 元的建筑物使用权（包括房屋建筑物、建筑物、附着物和辅助设施），使用期限与本公司经营期限均为 30 年。该建筑物使用权的作价是由评估机构评估确认的价值，并经投资方确认。

18、递延所得税资产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坏账准备	138,238,712.16	553,730,851.76	86,364,487.87	345,457,951.40
存货跌价准备	1,942,720.74	7,770,882.95	15,710,012.54	62,840,050.17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7,682,991.68	310,731,966.72	79,154,749.61	316,618,998.44
可抵扣亏损			11,772,013.92	47,088,055.67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2,525,000.00	10,100,000.00	2,525,000.00	10,100,000.00
固定资产清理减值准备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11,578,541.30	46,314,165.20		
职工薪酬	44,439,517.63	177,758,070.51	44,439,517.62	177,758,070.48
合 计	276,407,483.51	1,106,405,937.14	239,965,781.56	959,863,126.16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坏账准备	776,000.00	776,000.00
固定资产清理减值准备	8,317,604.83	8,317,604.83
可抵扣亏损	773,152,144.63	1,407,491,841.37
合 计	782,245,749.46	1,416,585,446.20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如下:

年 份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017 年		146,357,934.40
2018 年	89,547,517.71	89,547,517.71
2019 年	125,907,542.72	146,506,929.78
2020 年	332,852,984.88	585,311,206.50
2021 年	123,455,829.48	439,768,252.98
2022 年	101,388,269.84	

合 计	773,152,144.63	1,407,491,841.37
-----	----------------	------------------

19、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设备款等	1,701,022,790.07	1,568,011,933.37
合 计	1,701,022,790.07	1,568,011,933.37

20、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36,576,642,689.20	40,256,032,990.50
保证借款	6,053,849,512.50	3,148,010,000.00
质押借款	604,497,000.00	352,700,000.00
合 计	43,234,989,201.70	43,756,742,990.50

注 1：本公司会计期内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注 2：期末保证借款金额为 6,053,849,512.50 元，其中：承德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为河钢股份有限公司承德分公司提供 520,000,000.00 元的保证；承德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为子公司承德承钢双福矿业有限公司提供 50,000,000.00 元的保证。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子公司唐山中厚板材有限公司提供 1,114,849,512.50 元的保证；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河钢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公司提供 3,262,000,000.00 元的担保；河钢集团有限公司为河钢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公司提供 1,107,000,000.00 元的担保。

注 3：期末质押借款金额为 604,497,000.00 元，其中：唐山分公司质押借款金额为 319,497,000.00 元，质押物为银行承兑汇票；邯钢邯宝质押借款 285,000,000.00 元，质押物为银行存单。

21、应付票据

应付票据按项目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4,850,200,000.00	20,517,786,600.00
商业承兑汇票	15,432,111,822.89	10,336,047,413.95
国内信用证	215,055,998.24	8,387,701,195.00
合 计	40,497,367,821.13	39,241,535,208.95

注：本期应付票据全部于下一会计期间到期。

22、应付账款

(1)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人民币 15,841,588,148.58 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备品备件款	1,442,210,331.55	1,194,680,829.56
材料款	11,345,775,905.74	13,117,131,634.12
工程款	1,058,756,524.38	1,381,606,319.73
检修费	10,511,551.03	6,326,404.31
设备款	914,443,645.01	1,457,957,016.57
运输费	423,188,510.25	489,694,442.64
修理费	146,986,736.66	49,515,017.85
技术费	4,221,593.63	4,042,529.53
设计费	19,000.00	19,000.00
维检费	4,011,181.95	106,552,211.46
水电费	91,609,544.19	55,677,170.32
加工费	285,255,924.93	
其他	114,597,699.26	44,303,991.03
合 计	15,841,588,148.58	17,907,506,567.1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未偿还的原因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40,713,654.58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山西焦煤集团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111,008,259.79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宁夏晟晏实业集团能源循环经济有限公	47,745,145.00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山西柳林兴无煤矿有限责任公司	40,345,220.15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冀中能源峰峰集团有限公司	40,156,994.11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山西柳林寨崖底煤业有限公司	38,499,608.32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唐山金藏源矿业有限公司	38,269,009.31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冀中能源峰峰集团邯郸百维进出口贸易	34,060,192.20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承德县利铭矿业有限公司	32,108,882.41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阳泉煤业集团昔阳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31,605,145.15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合 计	654,512,111.02	

23、预收款项

(1)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人民币 4,970,998,902.55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4,970,998,902.55	5,262,740,649.33

注：预收款项期末较期初减少的原因是上期预收的货款本期发货。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结转的原因
唐山乐亭临港工业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1,948,000.00	尚未达到结算条件
合 计	41,948,000.00	

2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合并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47,615,581.34	4,331,873,731.31	4,328,316,967.24	3,467,397.78	347,704,947.6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498,261.50	569,199,742.27	567,483,014.23	1,857,410.71	2,357,578.83
合 计	350,113,842.84	4,901,073,473.58	4,895,799,981.47	5,324,808.49	350,062,526.46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合并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3,882,430.11	3,245,914,400.66	3,244,671,337.77		195,125,493.00
2、职工福利费	898,580.79	293,198,576.66	291,960,986.43		2,136,171.02
3、社会保险费	1,015,516.64	329,106,783.49	328,200,607.45	1,107,975.63	813,717.05
其中：医疗保险费	778,651.16	255,593,308.02	254,914,030.52	897,977.98	559,950.68
工伤保险费	185,635.93	60,273,886.51	60,084,795.94	161,118.42	213,608.08
生育保险费	51,229.55	13,239,588.96	13,201,780.99	48,879.23	40,158.29
4、住房公积金	1,261,449.88	360,115,058.12	359,104,315.84	1,279,629.60	992,562.56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0,556,043.44	102,907,086.61	103,751,710.94	1,079,792.55	148,631,626.56
6、短期带薪缺勤					
7、其他	1,560.48	631,825.77	628,008.81		5,377.44
合 计	347,615,581.34	4,331,873,731.31	4,328,316,967.24	3,467,397.78	347,704,947.6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合并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292,458.15	536,021,299.65	534,204,704.96	1,857,410.71	2,251,642.13
2、失业保险费	205,803.35	33,178,442.62	33,278,309.27		105,936.70
合 计	2,498,261.50	569,199,742.27	567,483,014.23	1,857,410.71	2,357,578.83

注：应付职工薪酬中无拖欠性质的工资。

25、应交税费

税 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87,162,086.37	61,614,531.22
企业所得税	122,932,066.05	112,423,230.28
个人所得税	19,549,946.55	6,540,089.06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926,021.65	725,165.27
房产税	10,500.01	159,243.03
教育费附加	25,850,770.75	591,353.11

土地使用税	6,274,035.70	12,548,071.40
印花税	484,818.48	987,273.54
资源税	771,720.00	1,087,920.00
水利基金		1,443.62
其他		500,000.00
合 计	696,961,965.56	197,178,320.53

注：应交税费期末较期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应交增值税、个人所得税、城市建设维护税和教育费附加增加导致的。

26、应付利息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债券利息	125,541,666.67	125,541,666.67
应付贷款利息	217,579,362.22	241,116,267.18
合 计	343,121,028.89	366,657,933.85

27、应付股利

投资者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法 人 股	27,909,968.20	28,655,356.27
个 人 股	1,982,778.72	3,979,157.79
子公司少数股东股利	17,667,360.08	
合 计	47,560,107.00	32,634,514.06

注：本报告期 1 年以上应付股利金额 29,892,746.92 元，原因为企业无相关支付资料，不具备支付条件。

28、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付社保及公积金	5,733,724.50	5,099,930.60

往来款	168,444,477.88	280,961,037.78
工程材料款	1,399,559,399.07	994,005,674.25
押金	41,890,402.63	149,731,028.76
保证金	201,091,603.12	30,690,984.81
备用金	582,606.10	2,829,670.00
修理费	60,849,938.06	15,164,568.00
代扣代缴税金	1,195,046.15	627,703.46
运费	39,043,249.76	48,332,277.60
水电费	152,064,214.19	218,765,237.58
待付款项	377,250,450.57	514,993,969.58
代扣、代垫款	320,319.89	
保险费	2,424,190.58	2,501,985.48
股东借款		193,929,596.59
技术费	15,310,742.34	16,902,900.44
出资	72,068,600.00	72,068,600.00
其他	244,458,687.34	146,230,477.08
合计	2,782,287,652.18	2,692,835,642.0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国网冀北电力有限公司唐山供电公司	63,988,989.63	尚未进行结算
威立雅工业水处理（上海）有限公司	19,743,471.40	尚未进行结算
合 计	83,732,461.03	

2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662,500,000.00	2,436,589,764.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554,264,131.87	1,170,694,389.15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25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8,872,248.25	11,833,823.62

其中：工程项目政府补助	8,508,196.69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	364,051.56	
合 计	4,475,636,380.12	3,619,117,976.77

注 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较期初增加的主要原因为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增加。

注 2：详见附注五 30、31、32、34。

30、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3,762,500,000.00	9,637,389,764.00
保证借款	1,000,000,000.00	937,7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662,500,000.00	2,436,589,764.00
合 计	13,100,000,000.00	8,138,500,000.00

注 1：本公司无已经到期尚未偿还的长期借款。

注 2：期末保证借款金额为 1,000,000,000.00，其中：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唐山中厚板材有限公司提供 300,000,000.00 的连带责任保证，河钢集团有限公司为河钢股份有限公司承德分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500,000,000.00 元，承德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为承德承钢双福矿业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00,000,000.00 元。

注 3：长期借款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的原因主要是本期融资增加导致的。

注 4：长期借款的利率一般年利率为 4.75%--6.15%。

31、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2 河钢 02	1,249,568,177.80	1,248,613,055.32
16 河钢 01	2,996,761,681.36	2,990,082,281.66
16 河钢 02	1,995,472,798.22	1,992,803,545.39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250,000,000.00	
合 计	4,991,802,657.38	6,231,498,882.37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12 河钢 02	1,250,000,000.00	2013.3.27	5 年	1,250,000,000.00
16 河钢 01	3,000,000,000.00	2016.7.28	3 年	3,000,000,000.00
16 河钢 02	2,000,000,000.00	2016.8.9	3 年	2,000,0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部分	1,250,000,000.00			1,250,000,000.00
合 计	5,000,000,000.00			5,000,000,000.00

续：

债券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 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2 河钢 02	1,248,613,055.32		64,500,000.00	955,122.48	64,500,000.00	1,249,568,177.80
16 河钢 01	2,990,082,281.66		114,000,000.00	6,679,399.70	114,000,000.00	2,996,761,681.36
16 河钢 02	1,992,803,545.39		71,200,000.00	2,669,252.83	71,200,000.00	1,995,472,798.22
减：一年内到期的部分						1,250,000,000.00
合 计	6,231,498,882.37		249,700,000.00	10,303,775.01	249,700,000.00	4,991,802,657.38

32、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应付融资租赁款	12,694,204,152.97	13,405,465,942.55
未确认融资费用	-1,613,023,938.50	-2,216,826,503.2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554,264,131.87	1,170,694,389.15

合 计	9,526,916,082.60	10,017,945,050.20
-----	------------------	-------------------

注 1：长期应付款期末较期初减少的原因是本期售后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减少导致的。

注 2：未确认的融资费用按照各期租金支付利息金额在每个支付期内摊销。

33、预计负债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搬迁村址支出	1,083,080,000.00	1,083,080,000.00
合计	1,083,080,000.00	1,083,080,000.00

注：预计负债为按照国家环保部要求对防护区内村庄搬迁安置的预计费用。

34、递延收益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政府补助	550,764,002.58	468,350,899.73
减：一年内到期的政府补助	8,508,196.69	11,469,770.98
未实现的售后租回损益	4,554,791.97	4,918,843.53
减：一年内到期的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	364,051.56	364,052.64
合 计	546,446,546.30	461,435,919.64

注 1：未实现售后租回损益为融资租赁交易出售的固定资产售价低于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该收益在资产折旧期限内按照直线法摊销。

注 2：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的原因主要是工程项目政府补助增加。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入其它 收益金额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与资 产相 关/与 收益 相关
重点产业振兴和	30,444,521.76		1,521,739.12		28,922,782.64	与

技术改造						资 产 相 关
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1,100,000.00				1,100,000.00	
烧结余热发电项目	9,053,031.00		454,545.00		8,598,486.00	
中水及淡盐水深度处理项目	5,600,000.00				5,600,000.00	
化解产能--烧结机除尘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19,500,000.00				19,500,000.00	
电力需求测管项目专项资金	962,644.67		122,890.82		839,753.85	
污水处理专项资金	2,338,636.29		244,696.96		2,093,939.33	
钒钛资源综合利用改造项目贴息资金	2,437,499.92		270,833.34		2,166,666.58	
水资源费支出	487,500.09		54,166.68		433,333.41	
钒钛产品扩能改造工程项目资金	3,776,223.77		377,622.38		3,398,601.39	
节能改造综合利用资金	1,901,523.97		176,885.96		1,724,638.01	
环境保护专项资金	1,101,398.60		110,139.86		991,258.74	
提钒技术创新经费	340,476.19		30,952.38		309,523.81	
节能技术改造奖励	17,295,901.22		1,242,819.26		16,053,081.96	
烧结机烟气脱硫工程	9,996,176.47		765,882.36		9,230,294.11	
脱硫项目大气污	7,016,960.79		382,352.94		6,634,607.85	

染专项治理资金					
烟粉尘专项治理资金	12,147,058.83		823,529.42		11,323,529.41
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45,000,000.00				45,000,000.00
大气污染专项资金	1,191,666.66		76,470.52		1,115,196.14
环保治理专项资金	5,820,000.00				5,820,000.00
大气污染专项资金	926,470.60		58,823.54		867,647.06
烟粉尘治理专项资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淘汰落后产能专项款	57,240,000.00				57,240,000.00
应用技术研究开发专项资金	500,000.00				500,000.00
化解钢铁过剩产能补助	30,000,000.00	15,080,000.00			45,080,000.00
淘汰落后异地迁项目补助	7,825,000.00	2,000,000.00	966,666.73		8,858,333.27
北区烧结余热发电项目	2,450,000.00		350,000.00		2,100,000.00
风机、水泵及绿色照明节电项目	565,384.61		53,846.15		511,538.46
烧结机烟气脱硫项目	30,000,000.00				30,000,000.00
高炉煤气除尘系统改造工程	25,460,000.00				25,460,000.00
氧化球团脱硫补助资金	7,101,250.00		390,000.00		6,711,250.00

转炉除尘	10,000,000.00				10,000,000.00
南区压缩空气系统节能改造	1,150,000.00				1,150,000.00
北区高炉烧结原料除尘系统升级改造	30,000,000.00				30,000,000.00
炼铁北区料场棚化升级改造工程	23,500,000.00				23,500,000.00
炼铁北区储焦系统及原料系统环境治理升级改造 工程	23,100,000.00				23,100,000.00
环境治理高炉冲渣余热利用工程	12,100,000.00				12,100,000.00
炼铁厂北区 2 号 3 号 4 号烧结机 脱硫	6,000,000.00				6,000,000.00
储焦储矿系统污染治理升级改造 工		28,600,000.00			28,600,000.00
高效除尘升级改造		26,400,000.00			26,400,000.00
料场污染综合治理升级改造		15,600,000.00			15,600,000.00
钒酸盐水热合成 钒系颜料		350,000.00			350,000.00
炼铁厂北区系统受料槽除尘改造 工程	3,000,000.00				3,000,000.00
风机水泵及绿色 照明项目	6,760,000.00				6,760,000.00

巨人计划	1,456,344.76		378,754.95		1,077,589.81	与 收 益 相 关
中科协论坛财政 拨款	30,000.00				30,000.00	
河北省青年拔尖 人才项目	191,949.04	200,000.00	65,058.25		326,890.79	
节镍型高强奥氏 不锈钢研发	510,893.75		299,177.20		211,716.55	
高质量经济型中 厚板项目经费	972,386.74		792,246.88		180,139.86	
钒的清洁提取与 产品制造项目		7,000,000.00	6,796.45	2,800,000.00	4,193,203.55	
合 计	468,350,899.73	95,230,000.00	10,016,897.15	2,800,000.00	550,764,002.58	

注：《钒的清洁提取与产品制造》项目，是本公司与其他单位的合作项目，需转给合作方 2,800,000.00 元。

35、股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618,607,852.00						10,618,607,852.00

36、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22,884,800,796.64			22,884,800,796.64
其他资本公积	321,014,128.22			321,014,128.22
合 计	23,205,814,924.86			23,205,814,924.86

37、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 余额
		本年 所得税前发 生额	减：前期 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当期 转入损益	减：所 得税 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 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 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 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60,275,916.86	399,259.91			399,259.91		-59,876,656.95
其中：外币财务报 表折算差额	-60,275,916.86	399,259.91			399,259.91		-59,876,656.95
合 计	-60,275,916.86	399,259.91			399,259.91		-59,876,656.95

38、专项储备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11,822,785.79	125,015,980.63	86,443,085.76	150,395,680.66

39、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其他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142,422,389.12	91,320,143.49	1,834,046.88		2,235,576,579.49
任意盈余公积					
合 计	2,142,422,389.12	91,320,143.49	1,834,046.88		2,235,576,579.49

注：2017 年 9 月 30 日承德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购买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的少数股权，对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达到 67.88%，并在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的董事会中委派两名董事，占董事会人数比例达到三分之二，根据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的章程规定，承德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能够控制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的相关活动并享有可变回报，因此本公司自 2017 年 9 月 30 日丧失了对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的控制权，按照准则规定对持有的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股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因此对期初数进行了调整。

40、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8,801,973,581.69	
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期初未分配利润	8,801,973,581.6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17,062,368.9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1,320,143.4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849,488,628.16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减：其他	1,834,046.88	
期末未分配利润	9,676,393,132.09	

注：2017 年 9 月 30 日承德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购买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的少数股权，对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达到 67.88%，并在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的董事会中委派两名董事，占董事会人数比例达到三分之二，根据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的章程规定，承德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能够控制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的相关活动并享有可变回报，因此本公司自 2017 年 9 月 30 日丧失了对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的控制权，按照准则规定对持有的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股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

4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如下：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5,825,869,211.49	92,381,881,327.03	71,146,684,150.07	60,944,117,514.08
其他业务	3,157,205,986.50	3,123,958,807.61	3,404,323,367.78	3,317,084,569.61
合 计	108,983,075,197.99	95,505,840,134.64	74,551,007,517.85	64,261,202,083.69

(2) 主营业务（按产品）：（单位：万元）

产 品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钢材	8,968,623	7,827,512	6,239,494	5,349,032
钢坯	182,285	161,080	114,357	101,921
钒产品	108,751	72,303	57,257	46,640
其他	1,322,928	1,177,293	703,560	596,819
合 计	10,582,587	9,238,188	7,114,668	6,094,412

(3) 主营业务（分地区）：（单位：万元）

地 区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东北地区	87,064	77,404	44,080	38,503
华北地区	7,879,104	6,851,026	5,206,839	4,441,923
华东地区	1,789,003	1,580,095	1,203,062	1,040,399
西北地区	86,848	75,042	54,548	47,570
西南地区	52,402	46,357	38,802	34,331
中南地区	495,609	434,447	407,823	354,806
境外	192,557	173,817	159,514	136,880
合 计	10,582,587	9,238,188	7,114,668	6,094,412

42、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税		271,593.0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9,390,109.55	48,658,024.12

教育费附加	78,292,214.74	34,212,424.20
房产税	107,370,859.89	63,952,241.11
土地使用税	165,677,416.63	114,723,775.04
印花税	49,292,075.31	27,282,313.11
车船税	256,243.04	76,235.70
资源税	18,849,492.00	6,848,044.00
其他	161,228.96	
合 计	529,289,640.12	296,024,650.33

43、销售费用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办公费	347,862.33	341,042.90
薄板加固费	10,766,212.25	12,033,320.73
差旅费	2,500,913.69	1,901,653.51
物料消耗	74,810,246.97	49,382,307.73
业务招待费	333,875.59	224,884.52
运输费	780,062,307.38	598,384,477.47
折旧费	1,508,588.36	1,509,811.13
职工薪酬	78,500,910.15	67,404,076.93
出口费用	28,569,360.18	42,149,363.54
仓储保管费	1,971,233.94	2,735,476.14
其他	29,807,048.23	35,174,087.05
合 计	1,009,178,559.07	811,240,501.65

44、管理费用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安全费用	72,685,919.37	69,296,223.58
办公费	12,772,866.76	7,990,557.90
保险费	6,140,180.55	41,303,992.28
差旅费	19,104,344.61	16,356,560.42
会议费	3,996,085.68	2,587,114.84

技术开发费	2,026,461,957.12	1,413,191,379.46
交通运输费	82,638,497.82	52,811,361.09
警卫消防费	1,991,954.80	1,579,596.15
劳动保护费	5,820,187.19	17,497,533.84
排污费	157,464,656.68	112,873,213.61
水电费	40,037,752.95	11,617,197.25
各项税金		90,570,588.09
无形资产摊销	9,968,256.39	9,650,559.36
物料消耗	15,239,050.81	51,537,926.76
修理费	110,440,048.92	127,971,521.03
业务招待费	9,007,967.59	16,461,375.37
折旧费	166,436,972.65	128,055,160.72
职工薪酬	1,084,605,730.43	1,051,302,032.06
河道维护费	19,248,267.55	11,835,056.11
综合服务费	204,048,508.58	16,629,108.41
租赁费	11,500,289.26	21,233,760.15
其他	267,483,520.94	225,656,081.85
合 计	4,327,093,016.65	3,498,007,900.33

45、财务费用

类 别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利息支出	2,739,074,315.62	2,152,343,234.78
减：利息收入	303,712,030.91	238,000,700.07
汇兑损益	16,085,433.71	5,559,780.95
其他	1,250,874,164.50	2,069,845,070.69
合 计	3,702,321,882.92	3,989,747,386.35

46、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坏账损失	207,870,868.76	57,270,105.79
存货跌价损失	-55,069,167.22	7,461,073.80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767,758,734.28	231,543,971.60
固定资产清理减值损失	46,314,165.20	8,317,604.8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100,000.00
合 计	966,874,601.02	304,692,756.02

注：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的主要原因为坏账损失、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和固定资产清理减值损失增多。

47、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权益法核算确认的投资收益	134,025,394.01	183,037,273.64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995,217.30	5,995,217.3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确认的投资收益		590,840.92
合 计	140,020,611.31	189,623,331.86

48、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69,916.88	-159,055.24	69,916.8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69,916.88	-159,055.24	69,916.88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合 计	69,916.88	-159,055.24	69,916.88

49、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2,936,808.84	
合 计	12,936,808.84	

(1)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	1,521,739.12		与资产相关
烧结余热发电项目	454,545.00		与资产相关
电力需求侧管理项目专项资金	122,890.82		与资产相关
污水处理专项资金	244,696.96		与资产相关
钒钛资源综合利用改造项目贴息资金	270,833.34		与资产相关
水资源费支出	54,166.68		与资产相关
钒钛产品扩能改造工程项目资金	377,622.38		与资产相关
节能改造综合利用资金	176,885.96		与资产相关
环境保护专项资金	110,139.86		与资产相关
提钒技术创新经费	30,952.38		与资产相关
节能技术改造奖励	1,242,819.26		与资产相关
烧结机烟气脱硫工程	765,882.36		与资产相关
脱硫项目大气污染专项治理资金	382,352.94		与资产相关
烟粉尘专项治理资金	823,529.42		与资产相关
大气污染专项资金	76,470.52		与资产相关
大气污染专项资金	58,823.54		与资产相关
淘汰落后异地迁项目补助	966,666.73		与资产相关
北区烧结余热发电项目	350,000.00		与资产相关
风机、水泵及绿色照明节电项目	53,846.15		与资产相关
氧化球团脱硫补助资金	390,000.00		与资产相关
巨人计划	378,754.95		与收益相关
河北省青年拔尖人才项目	65,058.25		与收益相关
节镍型高强奥氏不锈钢研发	299,177.20		与收益相关
高质量经济型中厚板项目经费	792,246.88		与收益相关
钒的清洁提取与产品制造项目	6,796.45		与收益相关
钢铁联合基金-利用激光发射器	1,709.40		与收益相关

在线检测液态钢水成分学)			
博士后资助经费	13,391.70		与收益相关
镀锡板钝化膜机理研究及工艺 技术开发	14,501.48		与收益相关
唐山市质量技术监督局补助经 费	25,000.00		与收益相关
纳税大户奖励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焦炉烟气处理技术与示范	147,809.11		与收益相关
国家重点研发冶金循环冷却水 节水技术与示范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河北省科学技术厅高新技术改 造提升奖励	6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河北省科学技术厅绩效奖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承德市双滦区工业信息化局奖 励	997,500.00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12,936,808.84		

50、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按项目列示如下: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合计	1,208,740.41	1,922,022.62	1,208,740.41
其中: 固定资产报废利得	1,208,740.41	1,922,022.62	1,208,740.41
政府补助	194,800.00	38,739,786.48	194,800.00
债务重组利得		7,097,681.23	
罚款收入	614,773.72	548,250.00	614,773.72
其他	2,157,310.89	1,357,471.92	2,157,310.89
合 计	4,175,625.02	49,665,212.25	4,175,625.0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		1,521,739.12	与资产相关
烧结余热发电项目		454,545.00	与资产相关

电力需求测管项目专项资金		122,890.81	与资产相关
污水处理专项资金		244,696.96	与资产相关
钒钛资源综合利用改造项目贴息资金		270,833.33	与资产相关
水资源费支出		54,166.68	与资产相关
钒钛产品扩能改造工程项目资金		377,622.38	与资产相关
节能改造综合利用资金		176,885.95	与资产相关
环境保护专项资金		110,139.86	与资产相关
提钒技术创新经费		30,952.38	与资产相关
节能技术改造奖励		1,242,819.25	与资产相关
烧结机烟气脱硫工程		688,235.29	与资产相关
脱硫项目大气污染专项治理资金		460,000.00	与资产相关
烟粉尘专项治理资金		823,529.41	与资产相关
大气污染专项资金		76,470.59	与资产相关
大气污染专项资金		58,823.53	与资产相关
淘汰落后异地迁项目补助		175,000.00	与资产相关
北区烧结余热发电项目		350,000.00	与资产相关
风机、水泵及绿色照明节电项目		53,846.15	与资产相关
氧化球团脱硫补助资金		390,000.00	与资产相关
能源管理中心建设示范项目		2,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巨人计划		186,671.09	与收益相关
河北省青年拔尖人才项目		8,050.96	与收益相关
高质量经济型中厚板项目经费		16,377.77	与收益相关
承德钢铁集团有限公司院士工作站项目 政府拨款		9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国科学院过程工程研究所拨款		132,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钒厂二化烟囱拆除补贴		91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知识产权相关政府补助		172,400.00	与收益相关
收河北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互联网+”制造		6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业试点示范项目专项资金			
河北省财政厅首批青年拔尖人才款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纳税奖励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四个行业”大气指令项目中央奖补资金		9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乐亭县核算办公室 2014 年电力需求专项资金		1,5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信局付企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变频补助项目		1,61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助		616,125.42	与收益相关
节能改造		13,440,000.00	与收益相关
15 年绿色照明项目补贴资金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大线能量焊接船体钢的研究与生产技术开发		1,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互联网+”制造业试点示范项目		6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节镍型高强钢项目经费		366,779.81	与收益相关
调转钢研院产业升级科目		584,753.71	与收益相关
钢研院建设经费		1,051,139.70	与收益相关
钢研院新型高强钢的开发与应用		1,018,683.42	与收益相关
钢研院低变质煤制备无灰煤项目		33,607.91	与收益相关
专利商标补贴	194,800.00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194,800.00	38,739,786.48	

51、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38,677,491.74	3,259,766.21	38,677,491.74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38,677,491.74	3,259,766.21	38,677,491.74
赔偿金	2,246,691.60	8,613,942.99	2,246,691.60

其他	3,464,632.66	1,289,323.11	3,464,632.66
合 计	44,388,816.00	13,163,032.31	44,388,816.00

注：营业外支出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本期报废固定资产损失增加导致。

52、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当期所得税	965,983,312.34	223,391,451.69
递延所得税费用	-36,535,194.05	-37,086,835.74
合 计	929,448,118.29	186,304,615.95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利润总额	3,055,291,509.6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63,822,877.4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731,849.7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6,576,928.8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5,005,152.8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04,711,055.5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52,736,507.8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5,347,067.46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所得税费用	929,448,118.29

53、其他综合收益

注：详见附注五、37。

54、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	---------	---------

政府补贴	98,344,711.69	221,256,963.49
存款利息收入	582,290.71	627,847.36
保证金退回	1,640,050.00	19,486,998.94
罚款收入	601,754.85	548,250.00
往来款		77,002,154.58
其他	6,208,137.86	458,347.24
合 计	107,376,945.11	319,380,561.6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安全费	36,072,618.12	36,092,641.65
办公费	6,508,583.94	7,225,144.64
财产保险费	13,568,707.34	38,882,807.96
差旅费	21,925,213.53	16,356,028.58
出口费用	28,569,360.18	30,379,395.62
绿化及环境治理费	14,362,949.55	22,013,188.87
出国人员经费	4,146,032.65	8,995,007.78
电话费	8,460,219.10	1,179,908.33
各项中介费	25,998,195.71	24,612,006.64
河道维护费	40,039,733.73	11,835,056.11
会费、网费	3,609,306.63	2,250,967.91
会议费	4,098,052.76	2,604,523.42
计算机运行维护费	6,406,562.77	5,703,293.46
技术开发费	213,858,027.87	217,304,864.12
交通费	6,260,539.59	3,281,313.70
劳动保护费	209,681.10	111,550.00
排污费	136,782,457.78	112,873,213.61
其他	351,156,894.71	212,907,515.60
修理费	86,789,041.48	93,095,973.08

押金、保证金	1,237,421.00	3,109,308.24
业务招待费	9,190,727.32	16,648,301.05
运输费	791,509,615.58	552,310,159.22
周边关系协调费	2,882,179.61	3,828,370.74
资料书报费	1,433,853.62	885,515.19
租赁费	127,269,717.54	21,233,760.15
装卸费	44,113,498.86	43,083,552.16
合计	1,986,459,192.07	1,488,803,367.83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5,909,916.59	
合计	45,909,916.59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利息收入	303,129,740.20	237,372,852.71
融资租赁款	1,260,200,000.00	9,637,500,000.00
合 计	1,563,329,740.20	9,874,872,852.71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融资租赁租金	1,798,009,706.22	1,560,097,057.15
金融机构手续费	214,581,328.47	243,407,002.82
融资租赁保证金		90,000,000.00
关联方往来款	199,558,533.16	
合 计	2,212,149,567.85	1,893,504,059.97

5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1、净利润	2,125,843,391.33	1,429,754,080.09
加：资产减值准备	966,874,601.02	304,692,756.0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677,075,381.37	4,843,848,921.77
无形资产摊销	20,244,770.76	22,447,105.4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505,607.12	4,660,027.1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9,916.88	1,496,798.8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7,468,751.3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662,044,511.14	2,164,281,245.9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0,020,611.31	-189,623,331.8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535,194.05	-37,086,835.7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688,046,203.89	-2,853,126,902.4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38,617,057.88	2,052,466,950.0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40,006,898.82	-6,518,859,899.6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06,867,336.66	1,224,950,915.6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730,262,354.72	11,406,272,924.90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944,403,487.38	7,442,163,936.9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442,163,936.95	9,658,900,701.7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02,239,550.43	-2,216,736,764.82

(2)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 目	金 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年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其中：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其中：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	45,909,916.59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45,909,916.59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一、现金	8,944,403,487.38	7,442,163,936.95
其中：库存现金	106,238.46	144,498.6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944,297,248.92	3,894,106,360.5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547,913,077.77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44,403,487.38	7,442,163,936.95

5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受限金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070,396,614.35	信用证保证金、票据保证金、质押的 银行存单
应收票据	332,000,000.00	借款质押
固定资产	12,541,964,569.67	抵押取得融资租赁借款
合 计	20,944,361,184.02	

5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 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3,004,637.19	6.5342	19,632,900.33
澳元	41,627,111.73	5.0928	211,998,554.62
其他应收款			
澳元	33,222,163.81	5.0928	169,193,835.85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2,207,832.03	6.5342	14,426,416.05
澳元	4,196,750.39	5.0928	21,373,210.39
短期借款			
其中：欧元	27,800,000.00	7.8023	216,903,940.00
应付账款			
澳元	82,578.46	5.0928	420,555.58
其他应付款			
澳元	3,835,057.79	5.0928	19,531,182.31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河北钢铁（澳大利亚）公司生产经营地在澳大利亚，主营为开矿及销售矿，记账本位币为澳元。

58、政府补助

(1) 本期确认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金额							是否实际收到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冲减资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营业外收入	冲减	

			产账面 价值				成本费 用	
化解钢铁过剩产 能补助	15,080,000.00	15,080,000.00						是
淘汰落后异地迁 建项目补助	2,000,000.00	2,000,000.00						是
储焦储矿系统污 染治理升级改造 工	28,600,000.00	28,600,000.00						是
高效除尘升级改 造	26,400,000.00	26,400,000.00						是
料场污染综合治 理升级改造	15,600,000.00	15,600,000.00						是
钒酸盐水热合成 钒系颜料	350,000.00	350,000.00						是
河北省青年拔尖 人才项目	200,000.00			200,000.00				是
《钒的清洁提取 与产品制造》项目	7,000,000.00			4,200,000.00				是
唐山市质量技术 监督局补助经费	25,000.00				25,000.00			是
河北省科学技术 厅绩效奖	800,000.00				800,000.00			是
河北省科学技术 厅高新技术改造 提升奖励	600,000.00				600,000.00			是
承德市双滦区工 业信息化局奖励 款	997,500.00				997,500.00			是
纳税大户奖励	120,000.00				120,000.00			是
钢铁联合基金-在 线检测液态钢水 研究	1,709.40				1,709.40			是
科研院所合作-镀 锡板钝化膜机理 研究及工艺技术 开发	14,501.48				14,501.48			是
科研院所合作-焦 炉烟气处理技术	147,809.11				147,809.11			是

研究与示范								
博士后资助经费	13,391.70				13,391.70			是
冶金循环冷却水 节水技术与示范	200,000.00				200,000.00			是
专利商标补贴	194,800.00					194,800.00		是
合 计	98,344,711.69	88,030,000.00		4,400,000.00	2,919,911.69	194,800.00		

注：《钒的清洁提取与产品制造》项目，是本公司与其他单位的合作项目，需转给合作方 2,800,000.00 元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与资产/收益相关	计入其他收益	计入营业外 收入	冲 减 成 本 费 用
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	与资产相关	1,521,739.12		
烧结余热发电项目	与资产相关	454,545.00		
电力需求测管项目专项资金	与资产相关	122,890.82		
污水处理专项资金	与资产相关	244,696.96		
钒钛资源综合利用改造项目贴息资金	与资产相关	270,833.34		
水资源费支出	与资产相关	54,166.68		
钒钛产品扩能改造工程项目资金	与资产相关	377,622.38		
节能改造综合利用资金	与资产相关	176,885.96		
环境保护专项资金	与资产相关	110,139.86		
提钒技术创新经费	与资产相关	30,952.38		
节能技术改造奖励	与资产相关	1,242,819.26		
烧结机烟气脱硫工程	与资产相关	765,882.36		
脱硫项目大气污染专项治理资金	与资产相关	382,352.94		
烟粉尘专项治理资金	与资产相关	823,529.42		
大气污染专项资金	与资产相关	76,470.52		
大气污染专项资金	与资产相关	58,823.54		
淘汰落后异地迁项目补助	与资产相关	966,666.73		
北区烧结余热发电项目	与资产相关	350,000.00		
风机、水泵及绿色照明节电项目	与资产相关	53,846.15		

氧化球团脱硫补助资金	与资产相关	390,000.00		
巨人计划	与收益相关	378,754.95		
河北省青年拔尖人才项目	与收益相关	65,058.25		
节镍型高强奥氏不锈钢研发	与收益相关	299,177.20		
高质量经济型中厚板项目经费	与收益相关	792,246.88		
钒的清洁提取与产品制造项目	与收益相关	6,796.45		
钢铁联合基金-利用激光发射器在线检测液态钢水成分学)	与收益相关	1,709.40		
博士后资助经费	与收益相关	13,391.70		
镀锡板钝化膜机理研究及工艺技术开发	与收益相关	14,501.48		
唐山市质量技术监督局补助经费	与收益相关	25,000.00		
纳税大户奖励	与收益相关	120,000.00		
焦炉烟气处理技术与示范	与收益相关	147,809.11		
国家重点研发冶金循环冷却水节水技术与示范	与收益相关	200,000.00		
河北省科学技术厅高新技术改造提升奖励	与收益相关	600,000.00		
河北省科学技术厅绩效奖	与收益相关	800,000.00		
承德市双滦区工业信息化局奖励	与收益相关	997,500.00		
专利商标补贴	与收益有关		194,800.00	
合计		12,936,808.84	194,800.00	

(3) 本期退回的政府补助情况

无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处置子公司

(1) 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	0.00	0.00		2017/09/30	注	0.00

(续)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	32.12	116,204,850.05	116,204,850.05			

注：2017 年 9 月 30 日承德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购买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的少数股权，对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达到 67.88%，并在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的董事会中委派两名董事，占董事会人数比例达到三分之二，根据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的章程规定，承德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能够控制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的相关活动并享有可变回报，因此本公司自 2017 年 9 月 30 日丧失了对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的控制权。

2、本期新设增加的子公司

2017 年 12 月 27 日经公司第三届十二次董事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天津商贸子公司的议案》，本次设立的子公司华睿国际贸易（天津）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无其他投资协议主体，注册资本为 15 亿元人民币，首次出资 1 亿元人民币，剩余部分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缴足，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9 日成立。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唐山德盛煤化工有限公司	唐山	唐山市滦县台商工业园	生产与销售	51.00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唐山唐钢气体有限公司	唐山	唐山市滨河路 9 号	生产与销售	50.00		注 1	
承德承钢柱宇钒钛有限	承德	承德县上板城	生产与	51.00		51.00	

公司			销售			
承德承钢双福矿业有限公司	承德	承德市滦平县西地	生产与销售	51.00		51.00
唐山中厚板材有限公司	唐山市乐亭县	河北省乐亭县王滩镇	生产和销售	51.00		51.00
河北钢铁（澳大利亚）公司	澳大利亚	澳大利亚	开矿、贸易	100.00		100.00
保定唐钢板材有限公司	保定	保定市民营科技园区	加工配送	100.00		100.00
唐钢青龙炉料有限公司	秦皇岛	河北省青龙县山神庙镇	生产与销售	90.00		90.00
北京河钢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销售	100.00		100.00
唐山恒昌板材有限	唐山	唐山市滨河路9号	生产和销售	75.00		75.00
唐山钢鑫板材有限公司	唐山	唐山市滨河路9号	生产和销售	75.00		75.00
承德燕山带钢有限公司	承德	承德市滦平县西地	生产与销售	74.00		74.00
邯钢集团邯宝钢铁有限公司	邯郸	邯郸市复兴路232号	生产与销售	100.00		100.00

设立

同一控制
下合并

注 1：公司持有唐山唐钢气体有限公司股权比例 50%，鉴于目前唐山唐钢气体有限公司的经营管理层主要为公司人员，对唐山唐钢气体有限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及生产经营形成控制，故纳入合并范围。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唐钢青龙炉料有限公司	10.00	647.81		75.47
唐山唐钢气体有限公司	50.00	3,709.30	1,766.74	47,491.43
唐山中厚板材有限公司	49.00	24,703.40		114,262.62
承德燕山带钢有限公司	26.00	-1,024.86		1,528.88

（3）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人民币万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	------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唐钢青龙炉料有限公司	53,003.02	57,218.89	110,221.91	93,710.06	15,757.13	109,467.19
唐山唐钢气体有限公司	39,206.19	116,620.83	155,827.02	53,637.30	7,206.86	60,844.16
唐山中厚板材有限公司	195,523.15	1,570,149.20	1,765,672.35	1,384,097.42	148,395.74	1,532,493.16
承德燕山带钢有限公司	174,991.93	33,068.14	208,060.07	202,179.76		202,179.76

续:

子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唐钢青龙炉料有限公司	14,830.06	59,023.49	73,853.55	64,046.38	15,808.52	79,854.90
唐山唐钢气体有限公司	22,567.45	123,179.44	145,746.89	48,199.16	7,206.86	55,406.02
唐山中厚板材有限公司	237,212.76	1,493,872.88	1,731,085.64	977,951.47	570,454.42	1,548,405.89
承德燕山带钢有限公司	161,919.09	34,205.75	196,124.84	186,302.77		186,302.77

续: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唐钢青龙炉料有限公司	144,016.64	6,478.06	6,478.06	15,158.42	80,610.32	-1,601.09	-1,601.09	3,527.43
唐山唐钢气体有限公司	111,063.34	7,418.61	7,418.61	3,496.70	97,492.19	4,796.63	4,796.63	1,222.69
唐山中厚板材有限公司	1,153,004.04	50,415.11	50,415.11	134,678.02	537,199.59	-29,149.05	-29,149.05	132,205.68
承德燕山带钢有限公司	417,589.42	-3,941.75	-3,941.75	23,825.00	397,379.38	-6,043.97	-6,043.97	142,344.84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河北钢铁集团滦县司家营铁矿有限公司	唐山市	唐山市滦县响堂镇司家营	生产销售	32.5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河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石家庄	石家庄市体育南大街	与财务相关	49.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司	街 285 号 10 层	关的服务			
---	--------------	------	--	--	--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河北钢铁集团滦县司家营铁 矿有限公司	河北钢铁集团滦县司家营铁 矿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402,067.51	393,442.37
非流动资产	220,998.56	231,821.57
资产合计	623,066.07	625,263.94
流动负债	265,936.70	234,183.75
非流动负债	20,464.99	67,941.45
负债合计	286,401.69	302,125.20
少数股东权益	11,692.26	11,925.5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24,972.12	311,213.1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05,648.44	101,175.40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05,648.44	101,175.4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08,874.66	245,425.07
净利润	13,731.65	37,760.92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3,757.80	37,570.99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3,757.80	37,570.99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续前表：

项 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	------------	------------

	河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河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631,039.28	1,386,091.31
非流动资产	12,187.35	3,749.68
资产合计	1,643,226.63	1,389,840.99
流动负债	1,373,814.65	1,137,734.45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373,814.65	1,137,734.45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69,411.98	252,106.5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32,011.87	123,532.21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32,011.87	123,532.21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55,680.42	50,778.28
净利润	17,305.44	15,033.29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7,305.44	15,033.29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3) 不重要的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2,153.34	30,048.32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450.21	-1,276.75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50.21	-1,276.75
---------	--------	-----------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递交的月度工作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2、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短期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短期融资需求。并且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特别约定提前还款条款，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2）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外汇风险。由于外币金融资产和负债占总资产比重较小，2017年度及2016年度，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外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澳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 人民币余额	期初外币余额	折算汇 率	期初折算 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3,004,637.19	6.5342	19,632,900.33	3,006,020.30	6.937	20,807,478.15
澳元	41,627,111.73	5.0928	211,998,554.62	25,751,014.77	5.0157	129,159,364.78
其他应收款						
澳元	33,222,163.81	5.0928	169,193,835.85	37,951,500.89	5.0157	190,353,343.02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2,207,832.03	6.5342	14,426,416.05	7,208,736.84	6.937	50,007,007.46
澳元	4,196,750.39	5.0928	21,373,210.39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29,000,000.00	6.937	201,173,000.00
欧元	27,800,000.00	7.8023	216,903,940.00			
应付账款						
澳元	82,578.46	5.0928	420,555.58	56,428.74	5.0157	283,029.63
其他应付款						
澳元	3,835,057.79	5.0928	19,531,182.31	939,655.39	5.0157	4,713,029.54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 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母公司对本企业 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 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 终控制方
邯郸钢铁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邯郸市	黑色金属冶炼、钢 材钢坯轧制、铁路 公路货运	250,000	39.73%	39.73%	河钢集团有 限公司

报告期内，母公司实收资本变化如下：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金额
实收资本	2,500,000.000.00			2,500,000.000.00

2、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所属的子公司详见附注七、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七、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其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唐山钢铁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唐山钢源冶金炉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北京中联泓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唐山钢铁集团金恒企业发展总公司	参股公司
唐山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唐山唐龙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唐山唐昂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河北唐银钢铁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河北钢铁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唐山钢铁集团微尔自动化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唐山钢铁集团重机装备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承德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宣化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唐山中润煤化工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承德承钢物流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邯钢集团衡水薄板有限公司	股东之联营企业
河钢集团衡水板业工贸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邯钢集团恒生资源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邯郸市邯钢集团丰达冶金原料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邯郸钢铁集团设备制造安装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邯郸钢铁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邯郸市锐达动能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邯郸市邯钢集团信达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邯郸钢铁集团设计院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邯郸钢铁集团宾馆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舞阳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五矿邯钢（苏州）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唐钢集团技术经济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附属企业
河北承钢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之联营企业
承德中滦煤化工有限公司	股东之联营企业
唐钢美锦(唐山)煤化工有限公司	股东之联营企业
唐山钢铁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沧州黄骅港钢铁物流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唐钢华冶（天津）钢材营销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河钢集团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河北宣化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承德承钢黑山矿业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唐山钢铁集团城市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唐山惠唐新事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唐山惠唐工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唐山惠唐新事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唐山钢铁集团高强汽车板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石家庄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河钢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承德承钢商贸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承德承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河钢融租租赁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承德承钢正桥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唐山钢源冶金炉料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承德承钢兴通钒业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河北华奥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唐山唐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青岛河钢复合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HBISGROUPHONGKONGCO.,LIMITED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HESTEELSINGAPOREPTE.LTD.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邯钢集团衡水薄板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唐山曹妃甸钢铁物流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哈斯科（唐山）冶金材料科技公司	参股公司
河北河钢中建钢结构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邯郸市邯钢集团兴企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邯郸市邯钢集团恒生资源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唐山钢铁集团新事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河北钢铁集团滦县司家营铁矿有限公司	股东之联营企业
唐山时创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唐钢威立雅（唐山）水务公司	参股公司
唐山创元方大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河钢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a、采购商品：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唐山钢源冶金炉料有限公司	石料辅料	200,483,020.40	196,530,498.83
唐山钢铁集团重机装备有限公司	备件	38,727,876.85	12,912,249.35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焦炭		808,942,473.22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焦粉		182,367,637.05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煤气		33,458,320.03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备品备件	12,296,220.19	21,082,133.71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进口矿	7,407,123,695.39	4,077,808,189.41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钢材	15,671,717.20	
唐山惠唐新事业股份有限公司	备品备件	9,245,610.00	11,847,367.27
唐山惠唐新事业股份有限公司	原材料辅料	74,532,519.19	43,767,361.52
唐山惠唐新事业股份有限公司	废钢、废料		142,726.07
唐山惠唐新事业股份有限公司	焦炭	40,251,380.77	71,021,086.38
唐山惠唐新事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辅料	93,659,610.17	
唐山钢铁集团微尔自动化有限公司	辅料		69,770,494.22
唐山钢铁集团微尔自动化有限公司	备品备件	10,370,904.40	
唐山钢铁集团金恒企业发展总公司	辅料	19,108,693.56	39,396,363.54
唐山钢铁集团金恒企业发展总公司	铁精粉		33,688,168.06
唐山钢铁集团金恒企业发展总公司	煤		2,990,768.97
唐山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	钢材	1,058,978,997.96	396,079,922.99

唐山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	辅料	318,468.38	24,408,235.64
唐山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	矿产品	7,142,103.10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进口矿	111,554,559.49	716,531,492.23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煤	2,135,290,751.67	969,585,233.01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辅料	7,912,370.06	
河钢集团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矿石	489,288,775.79	32,759,772.69
河北钢铁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矿石、石粉等	3,191,388,129.92	2,829,803,884.48
邯郸市锐达动能有限责任公司	水电气及煤气	81,741,303.40	293,061,400.47
唐山钢铁集团城市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备品备件	2,300,566.01	3,072,828.95
邯郸市邯钢集团丰达冶金原料有限公司	焦炭	610,175,016.44	749,801,115.97
邯郸市邯钢集团丰达冶金原料有限公司	白灰块	293,275,779.80	301,743,276.11
邯郸市邯钢集团丰达冶金原料有限公司	焦油	10,958,708.20	15,692,700.43
邯郸市邯钢集团丰达冶金原料有限公司	煤	120,182,958.16	12,770,176.41
邯郸钢铁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资材备件	453,047,935.04	9,269,094.92
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水电气及煤气	2,385,262,505.00	2,675,029,569.16
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钢坯	1,904,900,718.71	1,352,667,942.24
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矿石、矿粉	7,424,957,959.69	9,501,712,937.78
邯郸钢铁集团设备制造安装有限公司	其他材料	46,767,455.09	14,822,754.07
邯郸钢铁集团设备制造安装有限公司	资材备件	582,723.21	7,066,819.91
邯郸市邯钢集团信达科技有限公司	资材备件	37,419,000.00	
承德中滦煤化工有限公司	焦碳	2,019,741,303.08	2,067,293,854.97
承德承钢兴通钒业有限公司	钒液	26,910,991.25	
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	氧气、氮气、氩气等	110,491,560.23	
承德承钢物流有限公司	进口矿		314,098,421.07
承德承钢物流有限公司	钢材		6,853.69
河钢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铁精粉	144,378,318.05	197,242,985.81
河钢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合金、耐火材料	109,638,479.57	965,583,538.58
河钢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煤	59,439,589.18	
河钢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钛球钛矿	44,644,291.68	
河钢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煤炭焦炭	3,406,214,420.45	
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钢材	256,395,696.05	352,493,367.45
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酸洗卷		782,351.90
宣化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钢材		242,124,161.98

舞阳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钢材		23,570,469.43
唐山钢铁集团高强汽车板有限公司	钢材	335,633,420.35	559,670,367.80
唐山钢铁集团高强汽车板有限公司	废钢废料	30,232,538.63	
承德承钢正桥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石灰	231,975,441.00	285,559,959.47
唐山创元方大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备件	855,935.99	24,172,680.52
河北唐银钢铁有限公司	备件		32,307.69
唐钢美锦(唐山)煤化工有限公司	燃料	2,389,616,638.07	1,553,802,194.37
河钢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备件		54,672,743.72
河钢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焦炭	3,204,566.95	32,355,560.52
唐山中润煤化工有限公司	焦炭	474,338,221.09	1,176,740,975.33
唐山中润煤化工有限公司	焦炉煤气	10,308,670.90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合金	76,857,066.49	18,899,498.70
河北宣化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辅料备件		22,958,119.65
合 计		38,025,795,182.25	33,403,665,407.74

b、接受劳务: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检修费	280,080,009.74	293,892,821.57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基建工程	92,747.73	1,008,476.11
唐山钢铁集团微尔自动化有限公司	基建工程	31,904,335.65	4,850,000.00
唐山钢铁集团金恒企业发展总公司	检修费用	7,026,241.34	20,069,307.23
唐山钢铁集团金恒企业发展总公司	基建工程	15,841,391.66	13,539,547.55
唐山钢铁集团重机装备有限公司	基建工程		25,190,501.13
承德承钢物流有限公司	运费	222,788,008.29	261,664,799.72
唐山惠唐新事业股份有限公司	检修费	11,116,552.96	53,537,236.42
唐山惠唐新事业股份有限公司	基建工程	3,258,255.72	1,456,250.00
唐山惠唐新事业股份有限公司	包装费	121,452,122.18	
唐山惠唐工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基建工程	8,200,980.64	90,636,054.20
承德承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设备维保通信服务费	258,798,300.64	295,669,895.86
唐山创元方大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基建工程	39,336,081.53	37,732,091.82
唐山钢铁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基建工程	109,857,718.85	
河北华奥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18,267,918.44	
合 计		1,128,020,665.37	1,099,246,981.61

c、销售商品：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宣化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钢材		983,606.11
五矿邯钢（苏州）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钢材	35,840,720.40	437,215,203.50
唐山唐龙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水渣、动力等	76,709,050.9	36,125,604.27
唐山唐昂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水渣、动力等	33,199,766.84	8,969,256.34
唐山唐钢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备件	2,930.00	
唐山钢铁集团重机装备有限公司	生铁	4,805,946.84	6,221,603.07
唐山钢铁集团重机装备有限公司	废钢	12,173,437.91	6,885,690.79
唐山钢铁集团重机装备有限公司	合金	22,517,706.79	18,694,152.44
唐山钢铁集团重机装备有限公司	辅料备件及其他	11,574,495.54	7,096,200.82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钢材	8,500,908,862.98	5,753,400,226.87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废钢		1,139,389.29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备件辅料及其他	50,286,798.94	12,732,921.34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水、电、气体等	248,315,523.54	12,459,242.66
唐山钢铁集团微尔自动化有限公司	辅料、备件		26,170,039.58
唐山钢铁集团金恒企业发展总公司	材料、废旧物资	16,427,727.33	8,100,590.37
唐山钢铁集团金恒企业发展总公司	水、电、气体等	515,094.71	11,844,494.74
唐山钢铁集团城市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水电	3,065,974.26	
唐山钢铁集团城市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蒸汽	924,098.46	
唐山惠唐新事业股份有限公司	废钢、其他材料	85,016,502.2	15,636,642.33
唐山钢铁集团高强汽车板有限公司	钢材	2,925,009,451.36	2,105,848,660.46
唐山钢铁集团高强汽车板有限公司	备件	1,071,323.48	
唐山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	进口矿	1,029,724,435.58	713,923,665.89
唐山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	钢材	1,186,413,621.75	256,603,856.13
唐山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	球团	523,482,136.69	290,236,726.01
唐山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	烧结矿	174,069,051.33	217,260,867.20
唐山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	生铁	24,849,105.29	20,443,957.78
唐山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及气体	210,358,604.36	245,219,387.74
唐山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	废钢	477,235.89	
唐山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	辅料、备件	36,346.15	
唐山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	焦炭	24,528,771.45	
唐山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	合金	2,062,802.02	

河钢集团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外矿	416,846,975.11	
河钢集团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钢材	29,537,270.34	
唐钢华冶（天津）钢材营销有限公司	钢材	798,860,823.62	600,445,916.82
唐山中润煤化工有限公司	动力介质	13,763,298.74	
河北宣化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钢材	9,277,623.08	5,944,750.35
河北唐银钢铁有限公司	水电等	35,508,787.21	41,486,517.45
河北唐银钢铁有限公司	烧结矿	7,898,219.23	
河北唐银钢铁有限公司	钒产品	4,395,000.00	1,860,000.00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钒产品	353,196,881.11	137,423,398.47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钢坯及钢材	4,485,881,290.66	977,640,174.02
河北承钢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钢材	649,372,971.28	668,980,418.07
邯钢集团衡水薄板有限公司	钢坯及钢材		62,948,703.47
邯钢集团恒生资源有限公司	钢材	4,408,236,424.64	3,469,774,571.26
邯郸市锐达动能有限责任公司	煤气、水及电等	117,688,776.80	3,634,561.56
邯郸市邯钢集团丰达冶金原料有限公司	煤	488,484,743.35	540,048,964.24
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煤气、水及电等	1,166,251,182.86	1,902,191,430.85
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非生产性废钢	199,050,065.22	81,826,310.06
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钢坯及钢材	107,127,691.13	1,088,490,165.16
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矿石、矿粉	109,974,667.25	140,715,715.87
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耐火料、合金料	485,937,870.49	470,487,125.25
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烧结矿	19,238,668.80	8,287,388.00
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铁水	3,476,217,065.43	2,729,649,342.62
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自产铸块		1,006,096.00
邯郸钢铁集团设备制造安装有限公司	煤气、水及电等	575,634.62	602,811.65
邯郸钢铁集团设备制造安装有限公司	备品备件		4,585,084.02
邯郸钢铁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钢坯及钢材	3,078,710,577.52	1,434,832,358.02
青岛河钢复合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钢材	22,081,416.82	
承德中滦煤化工有限公司	水电煤气等	64,032,239.42	65,078,020.13
承德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备件	230,101.96	560,651.17
承德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辅助材料	706,905.36	1,306,222.33
承德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水、电、气等	4,994,615.79	5,366,111.09
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	水、电、气等	106,852,295.4	
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	备件	1,270,722.07	
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	辅助材料	507,744.14	

北京攀承钼业贸易有限公司	钼产品		8,282,629.69
唐山惠唐工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辅料、备件	3,970,893.66	6,420,791.52
唐山惠唐新事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废料	116,548,530.24	40,984,686.99
唐山惠唐新事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水、电、气体等	137,267.14	188,602.96
唐山惠唐新事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钢材	107,886,184.79	157,599,293.04
唐钢美锦(唐山)煤化工有限公司	气体等	4,651,242.4	63,780,041.57
沧州黄骅港钢铁物流有限公司	钢材	33,089,485.75	54,455,092.67
唐山惠唐新事业股份有限公司	钢材	174,107,350.50	141,440,752.25
河北唐银钢铁有限公司	合金		44,494,526.08
唐山钢铁集团高强汽车板有限公司	水、电、气体等	87,760,145.33	73,737,676.06
承德承钢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水电蒸汽、材料备件		71,373,610.79
承德承钢商贸有限公司	钢材	6,766,578,765.34	5,663,497,098.48
承德承钢物流有限公司	钢材		582,188,949.90
河钢集团衡水板业工贸有限公司	钢材	85,147,081.92	3,794,287.13
HBIS GROUP HONG KONG CO., LIMITED	钢材	72,588,525.03	
HESTEEL SINGAPORE PTE. LTD.	钢材	24,445,820.85	
河北河钢中建钢结构有限公司	钢材	37,843,679.09	
合 计		43,381,831,044.48	31,570,622,832.79

d、提供劳务：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唐山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	电话费、检定费	476,056.35	119,413.51
唐山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	检修费	8,693,626.56	702,131.28
唐山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	修理费		31,559.69
唐山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	运输费	3,085,268.11	
河北钢铁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电话费、检定费	6,226.42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检修费	481,111.52	
唐山钢铁集团重机装备有限公司	修理费		6,975,778.90
唐山钢铁集团重机装备有限公司	运输费	2,766,194.97	
唐山惠唐新事业股份有限公司	运费	259,312.55	
唐山钢铁集团金恒企业发展总公司	检修费		35,797.87
唐山钢铁集团金恒企业发展总公司	运输费	297,675.00	87,170.00
唐山唐龙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检修费	6,454.72	8,076.42
河北唐银钢铁有限公司	电话费、检定费	3,509.43	5,020.75

唐山钢铁集团重机装备有限公司	检修费		87,254.69
唐山惠唐新事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电话费、检定费		5042.16
唐山钢铁集团高强汽车板有限公司	电话费、检定费	233,773.15	27,026.19
唐山钢铁集团高强汽车板有限公司	修理费	914,038.00	8,025,035.46
承德中滦煤化工有限公司	仓储	24,586,745.08	27,343,411.72
承德中滦煤化工有限公司	检斤费	1,328,984.37	1,340,278.01
合 计		43,138,976.23	44,792,996.65

注 1：以上金额为不含税金额。

注 2：以上关联交易均执行市场价。

e、资金结算业务

经本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批准，本公司与河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钢财务公司”）开展部分资金结算业务，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与河钢财务公司资金结算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一、存放于河钢财务公司存款	2,179,474,393.38	41,660,915,485.67	40,138,547,383.03
二、存放于河钢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三、委托河钢财务公司开具承兑汇票	740,000,000.00	640,000,000.00	840,000,000.00
四、向河钢财务公司进行票据贴现	1,066,300,394.10	3,622,500,000.00	3,418,800,394.10
五、向河钢财务公司借款	1,240,000,000.00	8,313,000,000.00	8,373,000,000.00
六、向河钢财务公司办理应收账款无追索权保理			

续前表：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取或支付的利息
一、存放于河钢财务公司存款	3,701,842,496.02	54,277,467.83
二、存放于河钢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三、委托河钢财务公司开具承兑汇票	540,000,000.00	
四、向河钢财务公司进行票据贴现	1,270,000,000.00	77,664,827.98
五、向河钢财务公司借款	1,180,000,000.00	55,769,766.66
六、向河钢财务公司办理应收账款无追索权保理		

(2) 关联受托管理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起始日	受托终止日	托管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	上期确认的托管收益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宣化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股权	2011-1-1		托管协议	943,396.23	943,396.23
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舞阳钢铁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	2011-1-1		托管协议	943,396.23	943,396.23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唐山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	2013-1-1		托管协议	943,396.23	943,396.23
合 计						2,830,188.69	2,830,188.69

注：托管资产类型包括：股权托管。

(3) 关联租赁情况

①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人民币万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本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年确认的租赁收入
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设备租赁	800.00	800.00
邯郸钢铁集团设计院有限公司	房屋设备租赁	376.83	376.83
邯郸市邯钢集团信达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设备租赁	54.05	54.05
唐山唐昂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土地租赁	62.50	58.62
合 计		1,293.38	1,289.50

②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人民币万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本年确认的租赁费	上年确认的租赁费
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土地租赁	747.53	695.43
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土地租赁	394.15	406.26
承德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土地租赁	1,087.66	1,148.68
承德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土地租赁	67.03	69.83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土地租赁	11,394.79	837.84
河钢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设备	34,011.58	24,160.24
合 计		47,702.74	27,318.28

注：公司与关联方河钢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融资租赁协议，本期向河钢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支付含税租金 38,295.70 万

元，本期新增融资租赁情况详见附注五、11。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起止日期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7/2/3	2018/2/2	否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7/2/17	2018/2/16	否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00.00	2017/4/17	2018/4/5	否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7/4/28	2018/4/20	否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7/5/9	2018/5/2	否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7/5/22	2018/5/10	否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7/5/25	2018/5/22	否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20,000,000.00	2017/5/25	2018/5/22	否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7/2/1	2018/1/16	否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97,000,000.00	2017/2/1	2018/1/18	否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0	2017/3/3	2018/3/2	否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0	2017/3/3	2018/3/2	否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000.00	2017/3/15	2018/3/14	否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34,000,000.00	2017/5/22	2018/5/21	否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0	2017/3/17	2018/3/16	否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17/11/1	2018/10/31	否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78,000,000.00	2017/11/3	2018/11/2	否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0	2017/11/8	2018/11/7	否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0	2017/11/14	2018/11/12	否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00	2017/11/13	2018/11/12	否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0	2017/7/12	2018/7/10	否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17/4/28	2018/4/27	否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0	2017/12/5	2018/12/3	否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00	2017/12/11	2018/12/7	否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9,200,000.00	2017/12/15	2018/12/14	否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3,100,000.00	2017/12/21	2018/12/20	否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7,700,000.00	2017/11/28	2018/11/26	否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00	2017/10/24	2018/7/2	否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17/10/24	2018/10/24	否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17/7/26	2018/7/26	否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0	2017/6/30	2019/6/20	否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2,649,547.93	2017/8/15	2018/2/13	否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2,199,964.57	2017/8/15	2018/2/13	否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47,700,000.00	2014/11/28	2017/11/27	是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15/4/28	2017/4/27	是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160,000,000.00	2015/07/15	2017/06/05	是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160,000,000.00	2015/08/25	2017/08/18	是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5/09/14	2017/09/07	是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5/11/27	2017/09/29	是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5/11/25	2017/10/30	是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5/11/27	2017/11/24	是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5/11/25	2017/11/24	是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5/11/17	2017/09/22	是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5/11/17	2017/10/24	是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2015/11/17	2017/11/28	是
承德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6/4/15	2017/4/14	是
承德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6/04/17	2017/04/16	是
承德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7/04/14	2018/04/13	否
承德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17/05/24	2018/05/18	否
承德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17/04/01	2018/03/31	否
承德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7/10/31	2018/10/30	否
承德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7/01/22	2018/01/21	否
承德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7/05/24	2020/05/23	否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7/07/13	2019/05/31	否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7/07/13	2019/06/08	否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7/09/11	2019/08/02	否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7/10/01	2019/09/27	否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7/10/01	2019/09/20	否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7/09/11	2019/08/08	否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6/5/6	2017/5/5	是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00.00	2016/5/6	2017/4/6	是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6/6/15	2017/5/12	是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170,000,000.00	2016/6/15	2017/6/13	是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6/8/11	2017/8/9	是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170,000,000.00	2016/8/30	2017/8/29	是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6/9/1	2017/8/29	是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6/9/23	2017/9/14	是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6/6/23	2017/6/13	是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6/6/28	2017/6/13	是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180,000,000.00	2016/10/13	2017/10/10	是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6/10/21	2017/9/21	是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00.00	2016/10/21	2017/10/20	是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6/10/26	2017/9/25	是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6/10/26	2017/10/25	是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6/10/27	2017/10/26	是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6/11/11	2017/11/10	是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79,200,000.00	2016/12/2	2017/12/1	是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3,100,000.00	2016/12/19	2017/12/18	是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0,000,000.00	2016/10/25	2017/10/24	是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16/7/27	2017/7/26	是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45,710,000.00	2016/12/12	2017/6/11	是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3,000,000.00	融资租赁担保		否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76.89	356.67

(6) 关联方往来余额

① 应收款项余额: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承德中滦煤化工有限公司	36,688,206.85	1,834,410.34	44,248,258.81	11,241,480.33
唐山不锈钢有限责任公司			82,941,142.34	
河北唐银钢铁有限公司	15,000.00	750.00		
唐钢华冶(天津)钢材营销有限公司	276,880,853.80		205,024,637.88	
唐山钢铁集团高强汽车板有限公司			1,907,326.62	
唐山唐龙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1,171,669.81		2,657,135.76	132,856.79
沧州黄骅港钢铁物流有限公司	17,500,305.26		43,993,749.43	
唐山唐昂新型建材有限公司	1,109,372.72		150,963.91	7,548.20
唐山钢铁集团重机装备有限公司			65,458,466.74	3,259,404.60
河北承钢工贸有限责任公司	572,562,512.96	55,129,458.58	534,418,497.68	26,720,924.88
唐钢美锦(唐山)煤化工有限公司	16,342,288.14		74,622,648.64	
邯钢集团衡水薄板有限责任公司	7,047,185.79		8,532,694.93	
唐山中润煤化工有限公司	939,702.71			
河北河钢中建钢结构有限公司	44,277,104.53			
青岛河钢复合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5,835,257.68			
承德承钢商贸有限公司	139,075,677.84	6,953,783.89		
合 计	1,139,445,138.09	63,918,402.81	1,063,955,522.74	41,362,214.80
预付款项				
河钢集团有限公司			148,124,316.36	
河钢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119,267,162.25	
唐山钢铁集团高强汽车板有限公司			24,654,811.58	
宣化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036,765.38		9,836,045.96	
石家庄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58,481.47	
邯郸市邯钢集团兴企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124,411.53			
合 计	5,161,176.91		301,940,817.62	

① 应付款项余额: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收款项		
河北唐银钢铁有限公司	90,342.70	59,757.40

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56,120.62
邯郸市邯钢集团恒生资源有限公司		6,131,174.05
唐山惠唐新事业股份有限公司	93,963.75	872,060.66
五矿邯钢（苏州）钢材加工有限公司	11,690,581.83	96,979,757.04
河北宣化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269,277.49	1,635,276.64
舞阳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1,351,090.27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53,241.63
唐钢美锦（唐山）煤化工有限公司	1,315,057.12	
唐山钢铁集团新事业发展有限公司	149,082.50	
沧州黄骅港钢铁物流有限公司	15,138,967.04	
邯郸钢铁集团设备制造安装有限公司	84,697.81	
合 计	30,831,970.24	108,138,478.31
应付账款		
唐钢美锦(唐山)煤化工有限公司	1,284,013,709.06	
唐山钢铁集团金恒企业发展总公司		64,231,581.51
河北钢铁集团矿业有限公司		171,198,028.15
河北钢铁集团滦县司家营铁矿有限公司	14,882,541.66	16,532,541.66
唐山钢铁集团城市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3,584,231.61
唐山中润煤化工有限公司	408,412,709.66	263,721,653.46
唐山钢铁集团微尔自动化有限公司		17,964,960.72
唐山钢源冶金炉料有限公司	122,491,444.79	108,300,470.95
河钢集团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承德承钢黑山矿业有限公司	2,222,186.59	2,222,186.59
邯郸钢铁集团设备制造安装有限公司		82,201,353.67
邯郸市邯钢集团丰达冶金原料有限公司	4,713,741.19	60,835,977.07
唐山创元方大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27,765,013.14
唐山钢铁集团高强汽车板有限公司	8,188,400.16	
邯郸钢铁集团设计院有限公司	1,523,700.00	45,504,344.78
邯郸钢铁集团进出口有限公司		1,906,694.25
唐山惠唐新事业股份有限公司		31,488,107.06
邯郸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25,511.99
唐山惠唐工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9,690,498.50
唐山钢铁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165,000.00	
唐山惠唐新事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0,927.00	48,585,166.43

邯郸市邯钢集团信达科技有限公司		32,469,432.18
舞阳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766,982.94
河北唐银钢铁有限公司	219,807.70	257,607.70
河北宣化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13,300.00
河北华奥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736,082.18	
合 计	1,848,580,249.99	989,765,644.36
其他应付款		
唐山钢铁国际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6,895,691.28
唐山惠唐工业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4,433,500.40	4,430,112.07
唐山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07,553.33	83,223,477.16
唐山钢铁集团金恒企业发展总公司		9,441,938.83
唐山钢铁集团重机装备有限公司	350,004.00	
唐山创元方大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14,252,235.84	9,694,734.33
唐山惠唐新事业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48,566.50
石家庄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4,909,835.89
河北唐银钢铁有限公司		50,000.00
合 计	20,943,293.57	118,894,356.06

十二、或有事项

子公司唐山中厚板有限公司预付江西蓝海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29,900,000.00 元货款，对方一直未发货或退款，2017 年 9 月，公司对江西蓝海物流科技有限公司提起诉讼，2018 年 1 月 31 日开庭审理，尚未宣判，公司根据案情判断，预计 20%的款项不能收回。

十三、承诺事项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的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0,618,607,852.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 1,061,860,785.20 元，公司 2017 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分配方案尚需经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2)、2018 年 1 月 23 日经公司第三届十三次董事会决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河钢集团财务公司增资的议案》。河钢集团有限公司和河钢股份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同比例向财务公司增资 56,000.00 万元。其中河钢集团追加投资 28,560.00 万元，本公司追加投资 27,440.00 万元。

(3)、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企业债券[2017]311号文件批准,本公司于2018年3月23日完成2018年河钢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簿记建档发行。本次发行募集资金70,0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19万元后剩募集资金69,881.00万元,已于2018年3月28日全部到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无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期末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962,473,971.16	100.00	265,529,554.08	5.35	4,696,944,417.08
账龄组合	1,578,259,163.58	31.80	265,529,554.08	16.82	1,312,729,609.50
无风险组合	3,384,214,807.58	68.20			3,384,214,807.5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4,962,473,971.16	100.00	265,529,554.08	5.35	4,696,944,417.08

续前表:

种 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45,324,226.32	100.00	225,927,811.48	9.63	2,119,396,414.84
账龄组合	1,265,269,865.28	53.95	225,927,811.48	17.86	1,039,342,053.80
无风险组合	1,080,054,361.04	46.05			1,080,054,361.0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2,345,324,226.32	100.00	225,927,811.48	9.63	2,119,396,414.84

(2)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 年以内	643,029,964.69	40.74	32,151,498.23	5.00
1-2 年	721,339,152.16	45.71	72,133,915.22	10.00
2-3 年	19,735,793.51	1.25	5,920,738.05	30.00
3 年以上	194,154,253.22	12.30	155,323,402.58	80.00
合 计	1,578,259,163.58	100.00	265,529,554.08	

续前表:

账 龄	期初余额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 年以内	928,530,935.91	73.39	46,426,546.80	5.00
1-2 年	112,505,085.57	8.89	11,250,508.56	10.00
2-3 年	22,272,637.84	1.76	6,681,791.35	30.00
3 年以上	201,961,205.96	15.96	161,568,964.77	80.00
合 计	1,265,269,865.28	100.00	225,927,811.48	

(3)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无风险组合	3,384,214,807.58	

续前表:

组合名称	期初余额	坏账准备
无风险组合	1,080,054,361.04	

(4) 坏账准备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225,927,811.48	39,601,742.60			265,529,554.08

合 计	225,927,811.48	39,601,742.60			265,529,554.08
-----	----------------	---------------	--	--	----------------

(5)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报告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2,764,246,409.73 元,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55.70%,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55,129,458.58 元。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588,789,420.48	100.00	1,581,341.28	0.02	7,587,208,079.20
账龄组合	3,206,482.00	0.04	1,581,341.28	49.32	1,625,140.72
无风险组合	7,585,582,938.48	99.96			7,585,582,938.4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7,588,789,420.48	100.00	1,581,341.28	0.02	7,587,208,079.20

续前表:

种 类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577,190,600.17	100.00	1,597,054.21	0.02	7,575,593,545.96
账龄组合	32,620,057.90	0.43	1,597,054.21	4.90	31,023,003.69
无风险组合	7,544,570,542.27	99.57			7,544,570,542.2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7,577,190,600.17	100.00	1,597,054.21	0.02	7,575,593,545.96

(2)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 年以内	659,911.77	20.58		
1 - 2 年	613,082.00	19.12	61,308.20	10.00
2 - 3 年	53,515.00	1.67	16,054.50	30.00
3 年以上	1,879,973.23	58.63	1,503,978.58	80.00
合 计	3,206,482.00	100.00	1,581,341.28	

续前表:

账 龄	期初余额			
	金 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1 年以内	30,401,144.24	93.20		
1 - 2 年	92,015.00	0.28	9,201.50	10.00
2 - 3 年	227,332.43	0.70	68,199.73	30.00
3 年以上	1,899,566.23	5.82	1,519,652.98	80.00
合 计	32,620,057.90	100.00	1,597,054.21	

(3)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无风险组合	7,585,582,938.48	

续前表:

组合名称	期初余额	坏账准备
无风险组合	7,544,570,542.27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保证金	266,995,193.13	238,774,309.44
个人公务借款	10,747,787.92	13,652,034.07
抵押金	5,000,000.00	5,000,000.00
保险	2,089,116.20	
配餐费		1,673,560.36
备用金	2,038,684.77	214,696.28
其他	101,689,935.14	71,816,036.54
往来款	2,798,504,918.51	1,318,118,091.52
运费	803,588.10	5,363,300.00
借款	4,328,851,596.71	5,850,509,971.96
投资款	72,068,600.00	72,068,600.00
合 计	7,588,789,420.48	7,577,190,600.17

(5)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是否为关联方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唐山中厚板材有限公司	是	借款	4,199,783,647.06	1 年以内	55.34	
建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否	保证金	100,000,000.00	4000 万 1-2 年; 6000 万 3 年以上	1.32	
唐山德盛煤化工有限公司	是	借款	87,000,000.00	1 年以内	1.15	
唐山唐钢气体有限公司	是	投资、往来款	72,187,450.00	1 年以内	0.95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否	保证金	57,000,000.00	1200 万 1 年以下 1500 万 1-2 年; 3000 万 2-3 年	0.75	
合 计			4,515,971,097.06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4,644,344,605.14		14,644,344,605.14
对联营企业投资	2,798,136,531.43		2,798,136,531.43
合 计	17,442,481,136.57		17,442,481,136.57

续前表：

项 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4,742,317,465.44		14,742,317,465.44
对联营企业投资	2,547,559,277.01		2,547,559,277.01
合 计	17,289,876,742.45		17,289,876,742.45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河北钢铁（澳大利亚）公司	229,640,868.80			229,640,868.80
唐山中厚板材有限公司	513,181,819.60			513,181,819.60
唐山钢鑫板材有限公司	224,768,537.14			224,768,537.14
唐山恒昌板材有限公司	89,954,475.67			89,954,475.67
保定唐钢板材有限公司	86,558,000.00			86,558,000.00
唐山德盛煤化工有限公司	100,774,514.74			100,774,514.74
唐钢青龙炉料有限公司	135,000,000.00			135,000,000.00
唐山唐钢气体有限公司	404,869,879.84			404,869,879.84
邯钢集团邯宝钢铁有限公司	12,524,328,903.31			12,524,328,903.31
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	97,972,860.30		97,972,860.30	
承德燕山带钢有限公司	161,419,606.04			161,419,606.04
承德承钢柱宇钒钛有限公司	33,048,000.00			33,048,000.00
承德承钢双福矿业有限公司	40,800,000.00			40,800,000.00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北京河钢钢铁贸易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减：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合 计	14,742,317,465.44		97,972,860.30	14,644,344,605.14

(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联营企业						
河北钢铁集团滦县司家营铁矿有限公司	1,011,754,044.54			44,726,621.37		3,710.00
唐山钢铁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4,606,726.23			-672.00		
唐山钢源冶金炉料有限公司	78,675,884.94			1,135,076.84		-686.03
北京中联泓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7,200,569.51			-1,160,813.74		
河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235,322,051.79			84,796,662.85		
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		120,357,065.53		14,039,809.01		1,267,229.33
合 计	2,547,559,277.01	120,357,065.53		143,536,684.33		1,270,253.30

(续)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河北钢铁集团滦县司家营铁矿有限公司				1,056,484,375.91	
唐山钢铁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4,606,054.23	
唐山钢源冶金炉料有限公司				79,810,275.75	
北京中联泓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6,039,755.77	
河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320,118,714.64	
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	14,586,748.74			121,077,355.13	

合 计	14,586,748.74		2,798,136,531.43
-----	---------------	--	------------------

注 1、本期无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注 2、2017 年 9 月 30 日承德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购买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燕山气体公司”）的少数股权，对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达到 67.88%，并在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的董事会中委派两名董事，占董事会人数比例达到三分之二，根据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的章程规定，承德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能够对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及生产经营形成控制，本公司自 2017 年 9 月 30 日丧失对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的控制权。但对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有重大影响，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本公司对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

4、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如下：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8,310,355,803.96	78,856,958,582.37	63,467,723,767.17	55,525,420,388.97
其他业务	18,008,748,138.40	17,904,297,399.20	12,321,694,374.41	12,240,925,854.22
合 计	106,319,103,942.36	96,761,255,981.57	75,789,418,141.58	67,766,346,243.19

（2）主营业务（按产品）：（单位：万元）

产 品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钢材	7,239,174	6,406,414	4,916,836	4,257,370
钢坯	41,318	37,216	387,238	357,440
钒产品	108,751	72,303	55,293	44,882
其他	1,441,793	1,369,763	987,405	892,850
合 计	8,831,036	7,885,696	6,346,772	5,552,542

（1） 主营业务（分地区）：（单位：万元）

地 区	本年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东北地区	65,470	59,574	33,263	29,322
华北地区	7,184,468	6,425,468	5,120,671	4,470,798

华东地区	1,083,184	954,965	761,442	668,712
西北地区	14,715	12,894	28,557	25,350
西南地区	22,915	20,602	31,015	27,383
中南地区	325,013	289,483	265,646	234,696
境外地区	135,271	122,710	106,178	96,281
合 计	8,831,036	7,885,696	6,346,772	5,552,542

5、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权益法核算确认的投资收益	143,536,684.33	183,037,273.64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667,360.08	40,661,341.6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90,840.92
合 计	161,204,044.41	224,289,456.22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		7,293,374.37
唐山唐钢气体有限公司	17,667,360.08	33,367,967.29
合 计	17,667,360.08	40,661,341.66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承德燕山气体有限公司	14,039,809.01	
河北钢铁集团滦县司家营铁矿有限公司	44,726,621.37	122,141,703.65
唐山钢铁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672.00	-3,164.21
唐山钢源冶金炉料有限公司	1,135,076.84	815,244.00
北京攀承钒业贸易有限公司		-13,325,711.21
北京中联泓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160,813.74	-253,932.16
河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84,796,662.85	73,663,133.57

合 计	143,536,684.33	183,037,273.64
-----	----------------	----------------

(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北京攀承钒业贸易有限公司		590,840.92
合 计		590,840.92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

[2008]43号”), 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序号	项目	本期金额
1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7,398,834.45
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 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131,608.84
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	因不可抗力因素, 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9	债务重组损益	
10	企业重组费用, 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1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1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7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8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9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830,188.69
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39,239.65
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2	非经常损益小计	-24,376,276.57
23	减：所得税影响额	179,370.62
24	减：少数股东损益影响金额	-221,654.24
2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非经常损益合计	-24,333,992.95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 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2	0.17	0.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7	0.17	0.17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2、载有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亲笔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正本及公告原稿。